

标段编号：44030020120628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文学艺术中心项目剧场配套设备安装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5月10日

资信标文件目录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	5
1、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5
1.1 企业性质承诺书.....	6
2、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7
3、 资质、认证证书.....	8
3.1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8
3.2 投标人企业行业认证情况.....	9
3.2.1 中国演艺协会颁发演艺设备工程综合技术能力综合壹级.....	9
3.2.2 中国演艺协会颁发舞台机械工程综合技术能力壹级资质.....	10
3.2.3 中国演艺协会颁发专业灯光工程综合技术能力壹级资质.....	11
3.2.4 中国演艺协会颁发专业音响工程综合技术能力壹级资质.....	12
3.2.5 中国演艺协会颁发音视频及智能化系统集成工程综合技术能力壹级 资质.....	13
二、 企业业绩.....	14
1、 上海市前滩信德文化中心剧院 16985 万元.....	16
1.1 合同文件（册子一）关键页扫描件.....	16
1.2 单厅观众座席数量-A 厅 2208 座（合同册子六 173 页-177 页）.....	30
1.3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35
2、 巴州文化艺术中心 4350 万元.....	36
2.1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36
2.2 单厅剧院座席数量 1217 座.....	43
2.3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44
3、 天台县文化中心舞台工艺专项工程 4750 万元.....	45
3.1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45
3.2 单厅大剧场座席数量 1142 座.....	51
3.3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52

4、温州高新文化广场 6096 万元	53
4.1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53
4.2 单厅大剧场座椅数量 1139 座.....	57
4.3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58
5、沁水梅杏剧院 3570 万元	59
5.1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59
5.2 单厅观众座席数量 1050 座.....	64
5.3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65
6、天长文化艺术中心 8104 万元	66
6.1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66
6.2 单厅观众厅座席数量 1200 座	71
6.3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72
7、衢州市文化艺术中心和便民服务中心 7757 万元.....	73
7.1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73
7.2 单厅观众座席数量 1463 座.....	79
7.3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80
8、日照大剧院 7727 万元.....	81
8.1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81
8.2 单厅观众座席数量 1200 座.....	86
8.3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87
9、新建松江剧场二期 7432 万元	88
9.1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88
9.2 单厅大剧场座椅数量 1220 座	96
9.3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97
三、 投标人获奖情况.....	101
1、 湖北省博物馆三期扩建工程-获鲁班奖	102
2、 深圳光明文化中心“鲁班奖”证书.....	111
3、 曲江电竞产业园场馆区“鲁班奖”证书.....	117

4、 凤阳县文化馆省级优质工程奖（黄山杯）	134
四、 设备加工厂情况.....	140
1、 加工周期的说明及承诺	140
2、 企业简介及工厂照片相关资料	141
2.1 整体实力	141
2.2 技术实力	144
2.3 制造实力	153
2.4 安装实力	170
2.5 集成优势	173
2.6 运营管理优势	174
3、 企业自有工厂房产证证明	175
3.1 工商注册（舞台设备自有生产工厂说明）	175
3.2 房产证 0914040-1	176
3.3 房产证 0914040-2	177
3.4 房产证 0914040-3	178
3.5 房产证 0914040-4	180
3.6 房产证 0914040-5	181
3.7 房产证 0914040-6	182
3.8 房产证 0914040-7	183
3.9 房产证 0914040-8	184
3.10 房产证 0914040-9	185
4、 企业其他资质情况	186
4.1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	186
4.2 省建设厅其他资质	187
4.3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建筑智能化系统专项设计甲级资质	188
5、 企业近三年财务情况.....	189
5.1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190
5.2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197

5.3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204
6、 管理体系证书	211
6.1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11
6.2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13
6.3 GB/T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15
6.4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17
6.5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计量体系）	218
6.6 信息安全管理证书	220
6.7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21
7、 企业信用证书	222
7.1 信用等级 AAA 级证书	222
7.2 省工商局“守合同重信用”AAA 级证书	223
8、 其他荣誉情况	224
五、 投标人信用情况	242
1、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242
2、 综合查询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244
3、 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246
六、 投标人相关承诺	247
1、 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247
2、 诚信投标承诺书	248
3、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承诺	249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1、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浙江大丰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7342813661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民营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丰华	建立日期	2002.03.0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330219197102281755	法定代表人手机号码	13857441537
企业性质（勾选其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自行填写）			
企业类型（勾选其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企业			
投标员	姓名：高小明 身份证号码：339005198210181616 手机号码：15715795363 邮箱：1450815418@qq.com		
现有资质、认证情况（如有）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证明材料附后。		
设备加工厂情况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证明材料附后。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企业性质承诺书》格式如下。

3、《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如下。

1.1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我单位参加深圳文学艺术中心项目剧场配套设备安装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附单位股权结构查询截图：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丰华 大股东 最终受益人	TA有31家企业 > 流通股A股	98,012,100 持股变化 >	23.2%
2	丰岳	TA有16家企业 > 流通股A股	36,351,500 持股变化 >	8.6%
3	LOUISA WFENG	TA有1家企业 > 流通股A股	20,507,550	4.85%
4	宁波上丰盛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结构 > 流通股A股	16,824,750 持股变化 >	3.98%
5	傅哲尔	TA有5家企业 > 流通股A股	12,474,350 持股变化 >	2.95%
6	丰其云	TA有4家企业 > 流通股A股	12,157,950 持股变化 >	2.88%
7	GAVIN JLFENG	TA有1家企业 > 流通股A股	11,770,850	2.79%
8	杨吉祥	TA有7家企业 > 流通股A股	9,348,950 持股变化 >	2.21%
9	JAMIN JMFENG	TA有1家企业 > 流通股A股	9,243,150	2.19%
10	徐吉传	TA有2家企业 > 流通股A股	5,665,950 持股变化 >	1.34%

承诺人(盖章)：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期：2026年05月10日



2、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招标人：深圳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我方参加深圳文学艺术中心项目剧场配套设备安装工程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现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丰华
	身份证号	330219197102281755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控股股东：丰华 出资比例：23.2%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丰岳：8.6% LOUISA W FENG：4.85% 宁波上丰盛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3.98% 傅哲尔：2.95% 丰其云：2.88% GAVIN JL FENG：2.79% 杨吉祥：2.21% JAMIN JM FENG：2.19% 徐吉传：1.34%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浙江大丰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浙江大丰体育设备有限公司、浙江大丰文体设施维保有限公司、浙江大丰舞台设计有限公司、浙江大丰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浙江大丰文化有限公司、浙江大丰数艺科技有限公司等
备注	/	

注：1) 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 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投标人：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丰华（签字或签章）

2026 年 05 月 10 日

3.2 投标人企业行业认证情况

3.2.1 中国演艺协会颁发演艺设备工程综合技术能力综合壹级



3.2.2 中国演艺协会颁发舞台机械工程综合能力壹级资质



3.2.3 中国演艺协会颁发专业灯光工程综合能力壹级资质



3.2.4 中国演艺协会颁发专业音响工程综合能力壹级资质



3.2.5 中国演艺协会颁发音视频及智能化系统集成工程综合技术能力壹级资质



二、企业业绩

企业类似业绩一览表

- 1、工程名称：上海市前滩信德文化中心项目剧院专业分包工程；
项目类别：建筑工程；合同金额 16985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08 月 04 日；
竣工验收时间：2024 年 02 月 02 日；工作内容：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座椅等系统施工及供货；单厅观众座席数量：2208 座
- 2、工程名称：巴州文化艺术中心舞台工艺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项目类别：建筑工程；合同金额 435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01 月 06 日；
竣工验收时间：2025 年 12 月 16 日；工作内容：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座椅等系统施工及供货；单厅观众座席数量：1217 座
- 3、工程名称：天台县文化中心舞台工艺专项工程；
项目类别：建筑工程；合同金额 475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01 月 14 日；
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01 月 19 日；工作内容：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座椅等系统施工及供货；单厅观众座席数量：1142 座
- 4、工程名称：温州高新文化广场舞台机械、灯光、音响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类别：建筑工程；合同金额 6096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12 月 08 日；
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08 月 17 日；工作内容：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座椅等系统施工及供货；单厅观众座席数量：1139 座
- 5、工程名称：沁水梅杏剧院项目舞台设备采购；
项目类别：建筑工程；合同金额 357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04 月 29 日；
竣工验收时间：2022 年 08 月 09 日；工作内容：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座椅等系统施工及供货；单厅观众座席数量：1050 座

6、工程名称：天长文化艺术中心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及座椅设备采购安装工程；
项目类别：建筑工程；合同金额 8104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07 月 08 日；
竣工验收时间：2022 年 03 月 16 日；工作内容：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座椅等系
统施工及供货；单厅观众座席数量：1200 座

7、工程名称：衢州市文化艺术中心和便民服务中心工程；
项目类别：建筑工程；合同金额 7757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04 月 09 日；
竣工验收时间：2022 年 04 月 21 日；工作内容：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座椅等系
统施工及供货；单厅观众座席数量：1463 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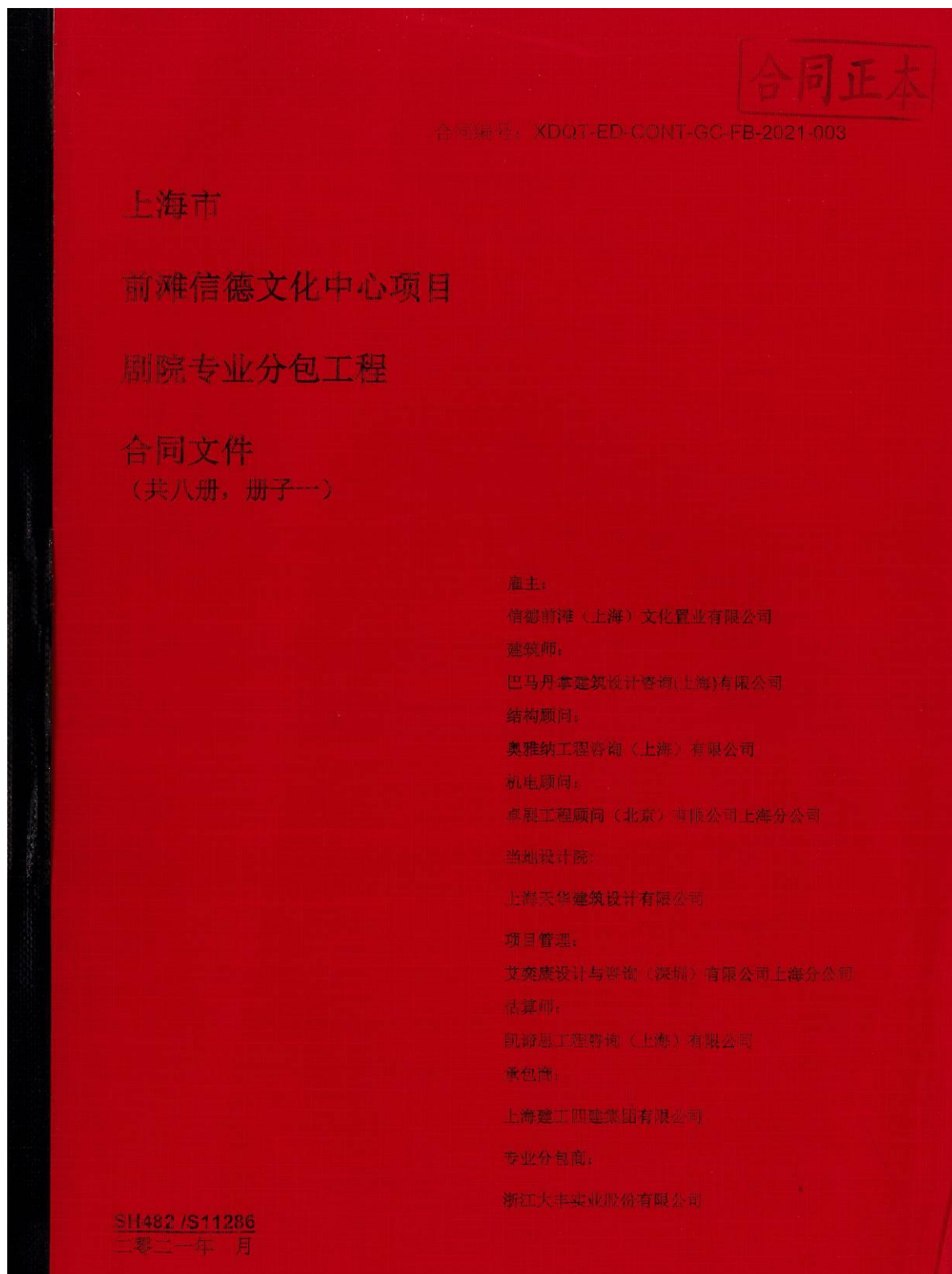
8、工程名称：日照大剧院舞台机械、灯光及音响系统等工程；
项目类别：建筑工程；合同金额 7727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01 月 25 日；
竣工验收时间：2021 年 09 月 18 日；工作内容：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座椅等系
统施工及供货；单厅观众座席数量：1200 座

9、工程名称：新建松江区文化馆新馆、图书馆分馆和新松江剧场二期；
项目类别：建筑工程；合同金额 7423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03 月 28 日；
竣工验收时间：2022 年 01 月 10 日；工作内容：舞台机械、灯光、音响等系统施工
及供货；单厅观众座席数量：1210 座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投标人可将合同中服务内容及合
同价、单厅观众座席数量或剧场规模（如有）等关键信息进行标记，以便招标人审核。

1、上海市前滩信德文化中心剧院 16985 万元

1.1 合同文件（册子一）关键页扫描件



上海市

前滩信德文化中心项目

剧院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文件

(共八册, 册子一)

雇主:

信德前滩(上海)文化置业有限公司

建筑师:

巴马丹拿建筑设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结构顾问:

奥雅纳工程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机电顾问:

卓展工程顾问(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当地设计院:

上海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

艾奕康设计与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估算师:

凯谛思工程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承包商: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商: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SH482 /S11286

二零二一年 月

上海市
前滩信德文化中心项目
剧院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文件

目录

	页数
<u>册子六</u>	
6.工程规范（续上）	
6.3 丙部-合同行政管理手册附录	
6.3.1 附录 'A' – 设计变更的流程图	SAB/A/1
6.3.2 附录 'B' – 现场签证的流程图	SAB/B/1
6.3.3 附录 'C' – 技术核定的流程图	SAB/C/1
6.3.4 附录 'D' – 材料/设备审批流程	SAB/D/1
6.3.5 附录 'E' – 深化图审批流程（无费用）	SAB/E/1
6.3.6 附录 'F' – 工程期中付款证书审批流程	SAB/F/1
6.3.7 附录 'G' – 承包商提交施工资料/技术疑问流程	SAB/G/1
7. 图纸目录	DL/1-DL/23 （另行成册）
8. 单价细目表	
第一章-措施项目费	SOR1S/1
第二章-工程量计算原则及单价细目表内容总说明	SOR2/1-SOR2/13
第三章-Hall A 舞台机械、灯光及音响通讯系统	SOR3.1/1-SOR3S/1
第四章-Hall B 舞台机械、灯光及音响通讯系统	SOR4.1/1-SOR4S/1
第五章-LED 屏系统	SOR5.1/1-SOR5S/1
第六章-座椅系统	SOR6.1/1-SOR6S/1
第七章-流动及交付设备材料	SOR7.1/1-SOR7S/1
第八章-选择性项目	SOR8.1/1-SOR8S/1
第九章-暂定金额	SOR9.1/1-SOR9.1/1
第十章-备品备件	SOR10.1/1-SOR10S/1
第十一章-计日工单价（暂定数量）	SOR11.1/1-SOR11S/1
第十二章-声学增强系统	SOR12.1/1-SOR12S/1
9 综合总计	GS/1
10. 单价拆分表	共 11 页
11. 投标须知	CT/1-CT/22
12. 附录	
12.1 附录 '一' – 履约担保（即付保函）（范本）	APP1/1 – APP1/2
12.2 附录 '二' – 分包管理办法	APP2/1 – APP2/7

上海市
前滩信德文化中心项目
剧院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协议书

本分包协议书订立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订约一方为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是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耀华路 251 号 (以下简称“承包商”)，另一方为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是浙江省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 737 号(以下简称“专业分包商”)。

鉴于

承包商现同意签订一份合同(以下简称“本分包合同”)由专业分包商进行及完成如下工程：

上海市前滩信德文化中心项目剧院专业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专业分包工程”或“本分包工程”)。

专业分包商已按本分包合同文件的要求报出工程造价。

本分包合同文件已由承包商及专业分包商双方签署。

双方协议分包合同条文如下：

SH482/Tender/剧院/03.00.S10964-AG-分包协议书-add3 补充 20210507/CKS5:ZHG:CQQ:cqq

-AG/1

分包协议书(续上)

第一条

为获取按照第二条所订明的金额，专业分包商须按照第四条所述的本分包合同文件进行及完成本专业分包工程。

第二条

2.1. 雇主须经承包商支付给专业分包商合同含税总金额为 **RMB169,854,624.84**(大写: 人民币壹亿陆仟玖佰捌拾伍万肆仟陆佰贰拾肆元捌角肆分)，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RMB155,829,931.05** (大写: 人民币壹亿伍仟伍佰捌拾贰万玖仟玖佰叁拾壹元零伍分)，税金(9%)为 **RMB14,024,693.79**(大写: 人民币壹仟肆佰零贰万肆仟陆佰玖拾叁元柒角玖分)，作为本专业分包工程的总价包干总金额(唯税金可根据本分包协议书第二条之第 2.1 款的第二段约定进行调整)，又或者根据本分包合同文件约定的方式及时间向专业分包商支付其应得的金额。

若本专业分包工程期间依据国家相关规定涉及增值税率调整的，则自该税率调整生效之当日起，税金依照国家规定调整后的税率计算，不含税金额不调整。

2.2. 本专业分包工程为依据合同图纸及工程规范总价包干，单价细目表内提供的项目与数量仅为参考之用，不构成本分包合同的一部分。单价细目表内的项目与数量是以诚实可信的态度编制的，但雇主/承包商并不对项目与数量的准确性负责，专业分包商应当并且已经核查其准确性。专业分包商不得以单价细目表中所填报的数量与实际的数量存在差异而提出索赔或追讨费用。专业分包商应按图纸自行计算工程量，且单价细目表中的单价将用作日后期中付款、结算及计算设计、工程变更之用，单价将不作任何调整。

2.3. 本专业分包工程“选择性项目”之金额如下：

2.3.1 单价细目表第八章第二节之十年维修及保养：RMB8,100,000.00。

“十年维修及保养（自竣工验收后 24 个月的缺陷保修期届满后起计）”之金额细目如下：

单价细目表第八章第二节	含税(9%)金额 (RMB)	不含税金额 (RMB)
第一年	500,000.00	458,715.60
第二年	500,000.00	458,715.60
第三年	600,000.00	550,458.72
第四年	800,000.00	733,944.95
第五年	800,000.00	733,944.95

分包协议书(续上)

第十条 特别说明(续上)

- 10.12 若专业分包商提交的单价细目表内就相同材料/子项存在不同报价的情况，专业分包商确认就此材料/子项按最低单价为准，并适用于日后期中付款、结算及计算设计、工程变更之用。
- 10.13 对于甲指乙供物料供应合同，专业分包商须按雇主/估算师提供之供应合同版本与指定供应商签署相应供应合同。
- 10.14 专业分包商须按雇主/估算师提供之专业分包合同版本与承包商就本专业分包工程签署专业分包合同。

(以下无正文)

兹证明双方签署如下：

承包商：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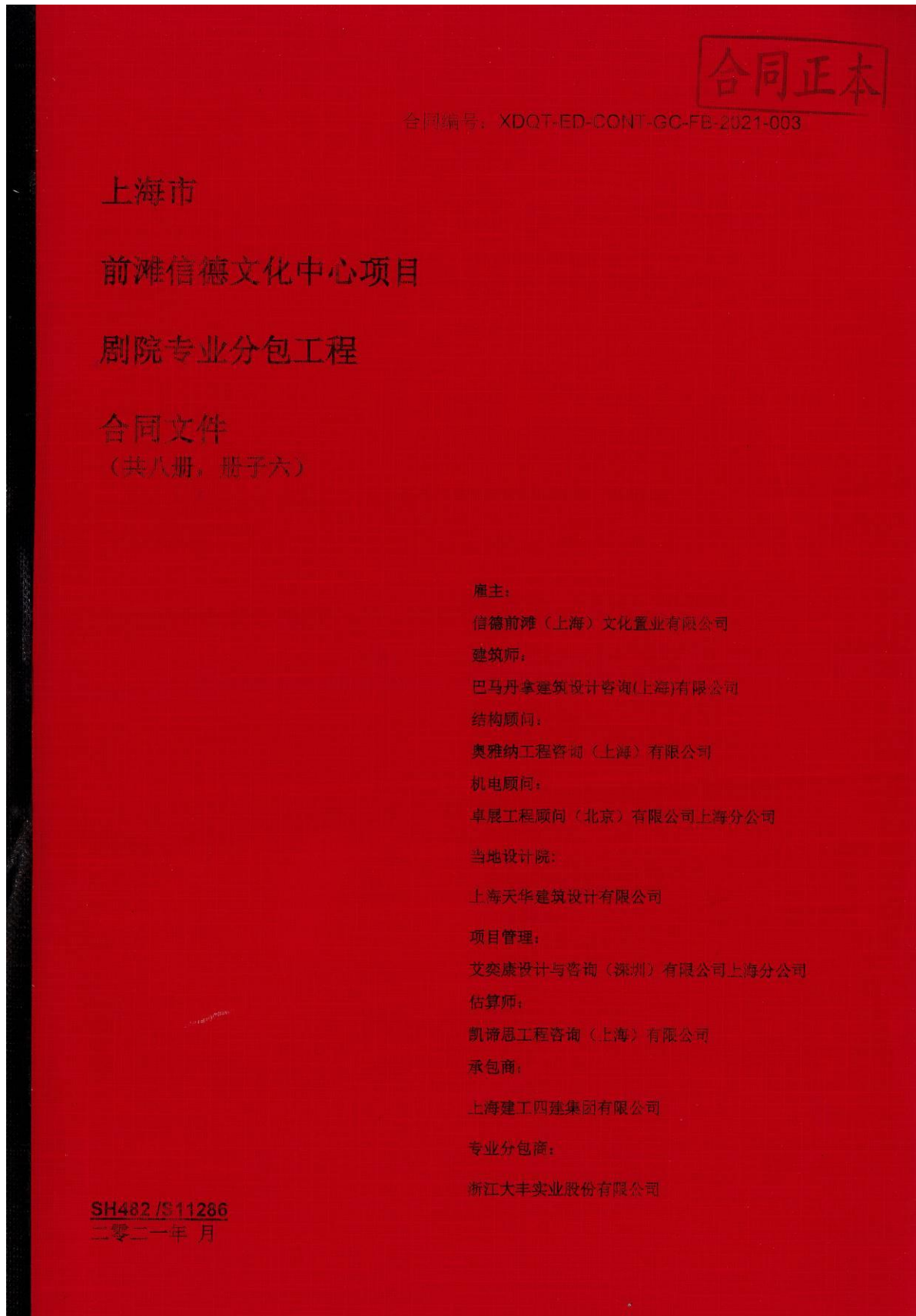
姓名：沈军

专业分包商：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_____

合同文件（册子六）关键页扫描件



上海市

前滩信德文化中心项目

剧院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文件

(共八册，册子六)

雇主：

信德前滩（上海）文化置业有限公司

建筑师：

巴马丹拿建筑设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结构顾问：

奥雅纳工程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机电顾问：

卓展工程顾问（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当地设计院：

上海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

艾奕康设计与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估算师：

凯谛思工程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承包商：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商：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SH482 /S11286

二零二一年 月

上海市
前滩信德文化中心项目
剧院专业分包工程

我们现确认有关上海市前滩信德文化中心项目剧院专业分包工程的合同文件共分为册子一、册子二、册子三、册子四、册子五、册子六、册子七、册子八，并成为由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承包商）和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专业分包商）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的合同文件之一部份；此册子乃本合同文件册子六。

(承包商签署及盖章)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商签署及盖章)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
前滩信德文化中心项目
剧院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文件

目录

页数

册子三

6.1 工程规范（续上）

6.1.3 附录 'C' – LEED 金级施工招标技术要求—前滩信德文化中心（31-01 地块）	SP/C/1- SP/C/25
6.1.4 附录 'D' – 前滩国际商务区建筑信息模型（BIM）竣工交付标准(2.0)	SP/D/1- SP/D/39
6.1.5 附录 'E' – 总包合同 BIM 条款	SP/E/1- SP/E/2
6.1.6 附录 'F' – 关于涉及前滩道路及地块管理收费标准	SP/F/1- SP/F/13
6.1.7 附录 'G' – 前滩国际商务区绿色施工导则	SP/G/1- SP/G/36
6.1.8 附录 'H' – 地块开发项目施工人员生活区管理办法	SP/H/1- SP/H/8
6.1.9 附录 'I' – 临电位置方案	SP/I/1
6.1.10 附录 'J' – 临水及正式用水引入管位置确认用图	SP/J/1
6.1.11 附录 'K' – 前滩国际商务区城市道路管理办法	SP/K/1- SP/K/21
6.1.12 附录 'L' – 前滩国际商务区建设项目代为保洁管理办法	SP/L/1- SP/L/4
6.1.13 附录 'M' – 前滩国际商务区地块开发项目管理办法（正式）	SP/M/1- SP/M/30
6.1.14 附录 'N' – 前滩国际商务区市政道路及管线沉降管理办法	SP/N/1- SP/N/4
6.1.15 附录 'O' – 成品保护细则	SP/O/1- SP/O/13
6.1.16 附录 'P' – 里程碑工期考核节点十图示	SP/P/1
6.1.17 附录 'Q' – 地铁安全控制要求	SP/Q/1- SP/Q/16
6.1.18 附录 'R' – 人员资格要求	SP/R/1

册子四

6.2 乙部 - 技术规格说明书

6.2.1-技术规格说明书一

共 720 页

册子五

6.2 乙部 - 技术规格说明书（续上）

6.2.1-技术规格说明书一（续上）

共 737 页

6.2.2-技术规格说明书二

共 4 页

上海市
前滩信德文化中心项目
剧院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文件

目录

	页数
<u>册子六</u>	
6.工程规范（续上）	
6.3 丙部-合同行政管理手册附录	
6.3.1 附录 'A' – 设计变更的流程图	SAB/A/1
6.3.2 附录 'B' – 现场签证的流程图	SAB/B/1
6.3.3 附录 'C' – 技术核定的流程图	SAB/C/1
6.3.4 附录 'D' – 材料/设备审批流程	SAB/D/1
6.3.5 附录 'E' – 深化图审批流程（无费用）	SAB/E/1
6.3.6 附录 'F' – 工程期中付款证书审批流程	SAB/F/1
6.3.7 附录 'G' – 承包商提交施工资料/技术疑问流程	SAB/G/1
7. 图纸目录	DL/1-DL/23 （另行成册）
8. 单价细目表	
第一章-措施项目费	SOR1S/1
第二章-工程量计算原则及单价细目表内容总说明	SOR2/1-SOR2/13
第三章-Hall A 舞台机械、灯光及音响通讯系统	SOR3.1/1-SOR3S/1
第四章-Hall B 舞台机械、灯光及音响通讯系统	SOR4.1/1-SOR4S/1
第五章-LED 屏系统	SOR5.1/1-SOR5S/1
第六章-座椅系统	SOR6.1/1-SOR6S/1
第七章-流动及交付设备材料	SOR7.1/1-SOR7S/1
第八章-选择性项目	SOR8.1/1-SOR8S/1
第九章-暂定金额	SOR9.1/1-SOR9.1/1
第十章-备品备件	SOR10.1/1-SOR10S/1
第十一章-计日工单价（暂定数量）	SOR11.1/1-SOR11S/1
第十二章-声学增强系统	SOR12.1/1-SOR12S/1
9 综合总计	GS/1
10. 单价拆分表	共 11 页
11. 投标须知	CT/1-CT/22
12. 附录	
12.1 附录 ‘一’ – 履约担保（即付保函）（范本）	APP1/1 – APP1/2
12.2 附录 ‘二’ – 分包管理办法	APP2/1 – APP2/7

上海市
前滩信德文化中心项目
剧院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文件

目录

	<u>页数</u>
<u>册子六（续上）</u>	
12. 附录（续上）	
12.3 附录‘三’ - 质量保证书（范本）	APP3/1 – APP3/4
12.4 附录‘四’ - 承包商与专业分包商之工程质量联合 保证书（范本）	APP4/1 – APP4/3
12.5 附录‘五’ - 法定代表人证明与法定代表人授权 委托书	APP5/1- APP5/2
12.6 附录‘六’ - 廉洁协议（范本）	APP6/1– APP6/2
12.7 附录‘七’ - 建筑工程一切险	APP7/1– APP7/30
12.8 附录‘八’ - 团队主要成员	APP8/1
12.9 附录‘九’ - 客户信息收集函	APP9/1
12.10 附录‘十’-预付款保函	APP10/1-APP10/2
13. 技术回标文件（仅供参考）	共 600 页
<u>册子七</u>	
13. 技术回标文件（仅供参考）（续上）	共 1400 页
<u>册子八</u>	
13. 技术回标文件（仅供参考）（续上）	共 1339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合价
	第三章-Hall A舞台机械、灯光及音响通讯系统	(人民币)
	<u>合计</u>	
A	第一节-舞台机械系统 第SOR3.1S /1页	50,200,683.89
B	第二节-灯光系统 第SOR3.2S /1页	7,313,440.52
C	第三节-音响系统 第SOR3.3S /1页	28,695,135.68
D	第四节-剧院地面工程 第SOR3.4S /1页	3,033,621.511
转至综合总计 人民币		89,242,881.60

序号	项目名称	暂定数量	单位	供应单价	安装单价	合价
		(A)		(B) (人民币)	(C) (人民币)	(D)=(A)×(B+C) (人民币)
第六章-座椅系统 第一节-Hall A座椅（续上） 将图纸AC-04b作为方案三：椅背采用海绵冷发泡（密度：45-55kg/m ³ ），内外背板采用15厚饰面热压层夹板，扶手为实木扶手，座垫采用海绵外包进口面料（密度：55-65kg/m ³ ）。 供应及安装座椅及一切所需的相关附件						
A	座椅 宽度 530mm 高度 875mm	56	座	2,950.00	177.00	175,112.00
B	座椅 宽度 540mm 高度 875mm	166	座	2,950.00	177.00	519,082.00
C	座椅 宽度 550mm 高度 875mm	396	座	2,950.00	177.00	1,238,292.00
D	座椅 宽度 560mm 高度 875mm	79	座	2,950.00	177.00	247,033.00
E	座椅 宽度 570mm 高度 875mm	22	座	2,950.00	177.00	68,794.00
F	座椅 宽度 580mm 高度 875mm	16	座	2,950.00	177.00	50,032.00
转至小计						2,298,345.00

序号	项目名称	暂定数量	单位	供应单价	安装单价	合价
	<p>第六章-座椅系统</p> <p>第一节-Hall A座椅（续上）</p> <p><u>其他</u></p> <p>投标人认为需要增加的项目，请在下面列明该项目的内容、数量、单位、单价及合计数。（一切在投标过程中没有加入标回复文件内的项目均被视为包括在投标金额或其他项目单价内）。</p>	(A)		(B) (人民币)	(C) (人民币)	(D)=(A)×(B+C) (人民币)
A	_____					
B	_____					
C	_____					
D	_____					
转至小计						-

序号	项目名称	合价
	第六章-座椅系统	(人民币)
	第一节-Hall A座椅	
	小计	
A	第SOR6.1/1页	2,151,270.00
B	第SOR6.1/2页	2,064,615.00
C	第SOR6.1/3页	2,298,345.00
D	第SOR6.1/4页	
转至合计 人民币		6,514,230.00

1.3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上海市前滩信德文化中心项目剧院专业分包工程 验收纪要

项目名称	上海市前滩信德文化中心项目剧院专业分包工程			
<p>验收情况及结论：</p> <p>按合同约定完成了设计范围内^上海市前滩信德文化中心项目剧院专业分包工程的所有内容,并通过。验收情况及结论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设备数量与标书内容、图纸要求相符； 2、形体尺寸、观感、使用功能满足标书要求； 3、舞台机械设备数量、技术参数符合标书要求； 4、灯光设备数量、技术参数符合标书要求； 5、音视频设备数量、技术参数符合标书要求； 6、座椅设备数量、技术参数符合标书要求； <p>综上所述，由浙江大丰实业有限公司承接的舞台设备项目设备性能满足各项规范及使用要求，可以投入使用。</p>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日				
施工单位	总包单位	监理单位	项管单位	业主单位
				 1.2.4.5 资料 验收 资料 方理良 2024.2.2

2、巴州文化艺术中心 4350 万元

2.1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中建

CSCEC

巴州文化艺术中心项目舞台工艺 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巴州文化艺术中心项目】

甲 方：【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都市之门D座】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巴州文化艺术中心舞台工艺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库尔勒市

2、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舞台机械、灯光系统、音响系统、LED屏系统及座椅设备的深化设计、供货、安装、调试至交付使用及后续服务（包括所有货物的二次配合设计、包装、运输和保险、安装、调试和试运行、检验、验收配合、技术资料提交、人员培训及备品备件供应、质量保证期内的维修、维护、保养等售后服务）。

3、签约合同价及价格形式

3.1 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43503259.00 元（含税），大写：人民币 肆仟叁佰伍拾万零叁仟贰佰伍拾玖元整（含税）。

本合同总价包括系统的深化设计、供货、安装、调试至交付使用及后续服务等费用，实行固定总价包干；除发生下列因素可调整合同价外，不得以任何其他理由调整合同价：

甲方提出的设备、设计变更，乙方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并经甲方同意采纳的变更，其变更计价原则：合同内的设备，按本合同的单价计算变更价款；合同外设备变更的，变更价款由乙方申报，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并签订变更签证单或增补协议（由于招标人在结构施工阶段已完成舞台机械预埋件施工，投标人原则上应沿用现场已完成舞台预埋件点位进行后期图纸

深化、构件加工及现场安装，如投标人无法满足现有土建施工条件，需发生返工调整的相关责任及费用需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且不允许延误工期)。

4、设备质量及其管理

4.1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系统设备是全新的、正规产品，是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等要求的产品。

4.2 乙方保证本合同产品的权利无瑕疵，包括产品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

4.3 合同设备的质量、技术标准如在合同中未提及，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部门颁布的最新的国家或专业（部）标准执行。没有国家或专业（部）标准的，按行业或企业标准执行。

5、质量保证期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为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 年，在质量保证期内，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材料、配套件等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或故障均由乙方负责(人为或使用不当造成损坏、易损易耗品均不属保修范围)。

6、产品及技术资料

6.1 系统设备的档案资料，包括：竣工图纸、设备的数量、型号、规格，出厂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产品说明书等有关资料。

6.2 系统设备的技术资料，包括：设备及系统说明书、操作和维修手册等。

7、交货完工期

7.1 本工程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10 月 30 日，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5 年 8 月 30 日，总工期为 304 天，如工期有变更，甲方在接到通知之日起 3 日内书面告知乙方。

7.2 甲方计划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向乙方交付工作现场，因甲方或不可抗力等原因不能按时交付现场给乙方的，甲方应提前书面告知乙方，并在现场具备条件后书面告知乙方进场时间，工期相应顺延。

8、双方责任

8.1 甲方

8.1.1 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对设计方案、数量及技术要求、施工安装方案给予确认，因确认推迟而影响乙方发货、进场、安装、调试等时间，工期相应顺延。

8.1.2 甲方应协助乙方解决施工前的施工条件、基础资料、许可、批准等开工条件。

8.1.3 甲方应协助乙方解决施工所需的电源、水源以及临时堆放设备的场地及库房。

8.1.4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按期向乙方支付货款，承担因甲方逾期付款造成的工期延误责任。

8.1.5 项目实施过程中，及时向乙方发出指标、批准等文件。

8.1.6 乙方完成系统设备安装调试后，甲方组织有关部门按有关规范和标准对设备及系统进行检测、验收。但不免除乙方在甲方组织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前的看管责任。

8.2 乙方

8.2.1 乙方按合同要求提供设备、材料、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包括培训）、售后服务。可根据演出实际使用需求，调整方案，如有必要需组织专家论证会，费用由乙方承担。

8.2.2 对设备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处理。

8.2.3 乙方负责对甲方的操作及维护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包括理论培训和实际操作培训。

8.2.4 乙方在工程现场安装时，必须配合总承包单位的总包管理，执行总包的各项管理制度，并及时做好与其它工种的配合工作，不得延误。

8.2.5 乙方项目经理，必须与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负责人一致，不得更换，且应常驻施工现场，每月不少于 25 天。少于现场天数按 5000 元/天的违约处罚，从合同价格中扣除。乙方项目经理，全权负责现场安装工作，并代表乙方参加甲方召开的现场工程例会，落实例会提出的要求。

8.2.6 乙方负责货到现场后所有货物的保管工作。

8.2.7 配合甲方及有关部门进行货物到场的验收、施工过程的监检、完工后的检测、验收，如检测、验收不合格，乙方应负责整改并承担造成的经济损失。设备安装调试完毕需经过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费用由乙方承担。

8.2.8 乙方承担总包单位收取或摊派的与总包管理、配合、施工措施等有关

的费用。

9、付款方式与结算

9.1 预付款：合同签订之日起 14 天内，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相应金额的合格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9%）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 %的预付款，支付预付款前乙方提供同等金额的预付款保函。

9.2 进度款：进度款由甲方审核进度造价的 70%向乙方支付；在分项工程完工并经过建设单位调试验收通过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价款的 80%；在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后 6 个月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价款的 97%，待工程质保期期满后，若无质量返修扣款事项则支付剩余金额。

9.3 质保款：合同总金额的 3 %作为质保金，质保期到期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相应金额的合格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天内一次性付清（但如果质保期间乙方提供合同总金额 3 %的银行质保函给甲方，期限至质保期满，则甲方收到质保函后 30 天内应将质保金全额退还乙方）。

9.4 工程变更：工程发生变更时，工程变更价款作为追加合同价款与工程款同期支付。

9.5 合同全部款项，甲方将款项汇入乙方指定开户银行帐号内，乙方不得随意更换开户行，如甲方未按约定付款，由此所引起的所有后果由甲方承担，且不免除甲方的付款义务。

甲 方	名 称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000757013137P
	地 址、电 话	武汉市关山路 552 号 029-81879726
	纳税账户开户银行	建行西安太白小区支行
	纳税账户银行账号	61001773500059123456
	收款银行账号	61001773500059123456
乙 方	名 称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2007342813661
	地 址、电 话	浙江省余姚市新建北路 737 号 0574-62888888
	纳税账户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宁波余姚支行

纳税账户银行账号	307006277012011001736
收款银行账号	307006277012011001736
备注	/
	该开户行为乙方在税务局已备案的乙方单位账户。

10、违约责任

10.1 在质量保证期内,凡设备及工程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处理,并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作出响应,及时派人赴现场处理设备及工程质量问题,若超出24小时无人响应延误工期,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金。

10.2 由于甲方保管不善或使用不当造成故障或损坏,由甲方负责。乙方保证及时给予补齐或修复,甲方根据乙方报价清单支付相应的费用。

10.3 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的,工期顺延。

10.4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不顺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0.5 甲方中途退货或单方解除合同或项目停止,乙方已收款项不予退还。

10.6 其余违约责任,按合同通用条款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执行。

11、诉讼

11.1 凡有关本合同或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端,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妥善解决。如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时,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1.2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2、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 合同需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在盖骑缝章后生效。合同主体内容由第一部分协议书以及第二部分合同条款组成,如有争议,优先按第一部分协议书解释。

12.2 本合同正副本份数: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拾份,双方各执伍份。

12.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

中建

CSCEC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址：【武汉市关山路552号】

电话：【029-81879726】

电子信箱：【/】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址：【浙江宁波余姚市新建北路737号】
2025年1月6日

电话：【0574-62888888】

电子信箱：【/】

2.2 单厅剧院座席数量 1217 座

	系统小计							
五	剧院座椅设备							
1	座椅	YII-7605 带下送风	大丰	中国	1217	位	1231	1498127
	剧院座椅设备小计							1498127
(一+二+三+四+五) 合计								35455284

2、备品备件清单及价格表：

序号	备品备件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原产地及制造商名称	单价(元)	合价(元)
1	小型断路器	iC65	2 只	中国/ Schneider	90	180
2	编码器	EC100P	1 只	中国/ELCO	1440	1440
3	限位开关	SN5108	3 只	中国/SUNS	180	540
4	接触器	LC1-N	2 只	中国 /Schneider	180	360
5	小型继电器	RXM	2 只	中国 /Schneider	90	180
6	按钮	XB2	2 个	中国 /Schneider	36	72
7	指示灯	XB2	2 个	中国 /Schneider	36	72
8	电源接插件	怡达/三芯	10 套	中国/怡达电 气(苏州)有 限公司	40	400
9	灯钩	国优/定制	10 套	中国/中国优 质公司	67	670
10	DMX512 跳线	国优/0.5 米	10 根	中国/中国优 质公司	35	350
11	网络跳线	国优/0.5 米	10 根	中国/中国优 质公司	4	40
12	五芯卡侬公头	REAN/RC5F	10 个	中国/宁波乐 群电子有限公司	9	90
13	五芯卡侬母头	REAN/RC5M	10 个	中国/宁波乐 群电子有限公司	7	70

2.3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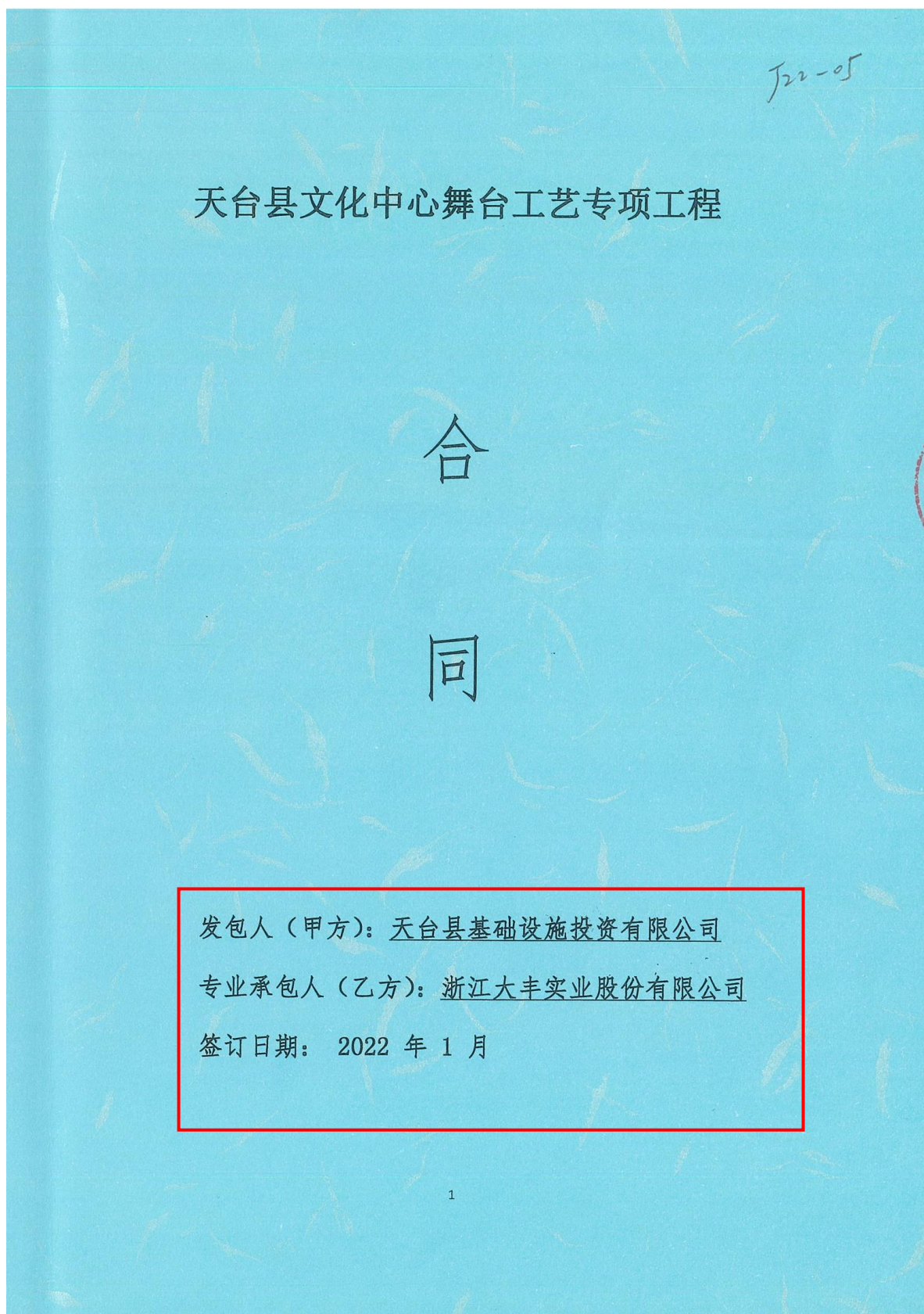
分项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巴州文化艺术中心舞台工艺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合同编号	cscec-3b-ht-20250122000014
建设单位	巴州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验收部位	舞台机械、灯光、音响、LED屏、座椅
监理单位	新疆兴盛宏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新疆省库尔勒市218号小区，复兴大道东侧
分包单位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43503259元
工程内容	<p>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舞台机械、灯光、音响、LED屏、座椅五大分部。 以上分部工程，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按合同内容要求施工完成，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设备运行正常，资料齐全，综合以上情况，本工程验收合格。</p>		
验收标准	<p>本项目经检测单位检验合格，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标准和设计要求。</p>		
验收结果	<p>满足施工及验收规范，工程质量评定结果为合格，同意验收。</p>		
分包单位 签字(盖章)	总包单位 签字(盖章)	监理单位 签字(盖章)	设计单位 签字(盖章)
2025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6日

本表一式五份，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总包单位、分包单位各一份。

3、天台县文化中心舞台工艺专项工程 4750 万元

3.1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一 合同协议书

天台县文化中心舞台工艺专项工程由招标人天台县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甲方）委托浙江建通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天建招备[2021]ZJ_071号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招标。经招标人决标为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乙方）中标单位。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a. 合同
- b. 中标通知书
- c. 询标记录
- d. 投标文件
- e. 施工图设计
- f. 招标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2、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一致。

3、设备和数量

本合同要求提供的设备和数量详见合同主要条款。

4、合同总价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总价为¥47505363.00元人民币（大写：肆仟柒佰伍拾万伍仟叁佰陆拾叁元整），分项价格见《投标设备、材料报价清单》。

5、付款方式：

具体付款方式在合同主要条款中规定。

6、完工时间及交货地点

本合同设备的完工时间和交货地点详见合同主要条款。

7、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担保后，经双方代表人签署，甲乙双方加盖印章后生效。

二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天台县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天台县文化中心舞台工艺专项工程以（招标编号：071）招标文件招标。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附中标通知书）。甲方和乙方，就为天台县文化中心舞台工艺专项工程设备设计、制造、工厂试验、包装、发运（运输）、交货、指导安装与安装质量监督，以及参加现场试验、试运行和交接验收等工作，经双方协商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

1. 货物名称：主要包括大剧场舞台机械系统、大剧场舞台灯光系统、大剧场舞台音响系统、舞台 LED 视频系统、座椅及钢结构系统等建设内容（详见附件：投标报价清单）
2. 型号规格：详见附件：投标报价清单
3. 技术参数：详见附件：投标报价清单
4. 数量（单位）：详见附件：投标报价清单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肆仟柒佰伍拾万伍仟叁佰陆拾叁元（¥47505363.00 元）人民币。

1. 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采用固定总价一次性包干，投标报价应包括本工程全部大剧场舞台机械系统、大剧场舞台灯光系统、大剧场舞台音响系统、舞台 LED 视频系统、座椅及钢结构系统等的深化设计、设计联络、制造、采购、供货、运输、搬卸、组装（安装）、成品保护、集成、考核检验、调试、试运行、验收配合、人员培训、技术资料提供及售后服务（含质保期服务）等全部内容。采购需求清单中未提到，但在实际采购和安装过程中需要配置的各种设备、材料和其他费用等均计入相应项目的报价中，不得额外收费。

2. 合同价应是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表现。其应包括设计、制造、包装、运输、装卸、吊装、电线电缆使用、现场改造费、现场安装、清除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垃圾、孔洞钻孔、水电费、产品保护、检测、调试及试运行到备品备件、有关行业主管部门验收、培训、售后服务、保险、质量保修、利润、税金（设备税率 13%、施工税率 9%、服务税率 6%；如遇国家相关政策调整的，税率也作相应调整）、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总承包服务费、责任等所有费用。汇率、知识产权、关税等由乙方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结算时不作调整。

3. 工程安装过程中发生的用水、电费用、调试费用及试运行费用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这一因素，结算时不再另行计算。

4. 所有基础（含混凝土基础及槽钢基础）由乙方负责施工，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在

投标报价中自行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再另行计算。

5. 乙方在安装过程中，如涉及到使用特殊脚手架、大型起重机、升降机等大型设备时，乙方需自行解决，且该部分费用已包含在本次报价内，结算时不再另行计算。

6. 安装费：本项目的安装费包括本项目安装过程中发生的所有费用（人工、机械、辅助材料、设备基础、支吊架、油漆等所有工作内容，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在投标报价中自行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再另行计算。

7. 乙方应按照本项目设计任务书相关要求编制深化设计文件。深化设计文件深度应达到满足甲方及项目主设计单位设计要求并满足最终使用要求，保证全部系统、设备、材料、软硬件配备完整，且深化设计不得降低原设计标准。

三、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时间和方式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或泄露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质量标准及技术要求

1. 质量标准：必须符合图纸、标书中《技术规格书》标准；

2. 技术要求：满足工程项目实际需要及图纸设计规范要求。

五、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有发生，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及由此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六、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七、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向甲方交纳合同总价款 2%的履约担保，履约担保应采用现金保证方式或工程保函方式（包括银行保函或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或融资担保公司保函），如不能办理工程保函的，履约保证金必须全额解入甲方指定的专用帐户。

2. 履约保证金在舞台工艺专项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无息退回给乙方。

八、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九、履约期、履约方式及履约地点

1. 履约期：合同签订后 150 日历天内完成所有工作内容。

2. 履约方式：现场交货。

3. 履约地点：天台县文化中心大剧院内。

十、质保期和质保金

1. 质保期自舞台工艺专项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与天台县始丰溪文化休闲项目一并移交之日起计算。

2. 质保期 5 年。（乙方投标承诺期限）

3. 质保金¥712580 元。（合同价款余款 1.5%作为质保金待质量保证期满后的 7 个工作日内且无质量问题一次付清，不计利息）。

十一、保密

1.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能使本次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一切便利；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项目建设需要的有关资料，乙方要对甲方的有关资料保密；

2. 乙方要对甲方的管理信息系统、业务、生产有关资料和数据信息保密；

3. 乙方技术人员在操作和维护时，不得采取任何形式获取和传播应当保密的甲方内部信息。

十二、货款支付

1) 预付款：合同总价的 5%，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内且进场施工后，由甲方支付给乙方。

2) 工程进度款：按月进度支付，乙方必须每月 25 日前将当月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报告送交监理。乙方逾期提交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当月进度款，顺延至下一月份支付。甲方及监理审核乙方每月上报的当月工程进度款，于下一个月的 15 日前完成审核并支付，实际工程款支付额为合格工程应付金额的 80%（含预付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经甲方及监理确认的工程合同价的 85%（含预付款），经审核后付至审定金额的 98.5%，留 1.5%质量保证金。

十三、税费

本合同履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十四、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和投标文件承诺向甲方提供货物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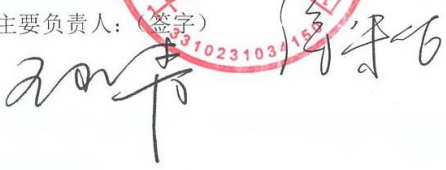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

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p>甲方：(公章) 天台县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p> <p>主要负责人：(签字) </p> <p>经办人 (签字): </p> <p>地址: 电话: 电子信箱: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p>	<p>乙方：(公章)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p> <p>法定代表人或其签约代表人: (签字) </p> <p>地址：余姚市新建北路 737 号 电话： 电子信箱：982250986@qq.com 账户名称：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余姚市支行 账号：307006277012011001736</p>
<p>签订时间：2022 年 1 月 14 日</p> <p>签订地点：浙江省天台县。</p>	

3.2 单厅大剧场座席数量 1142 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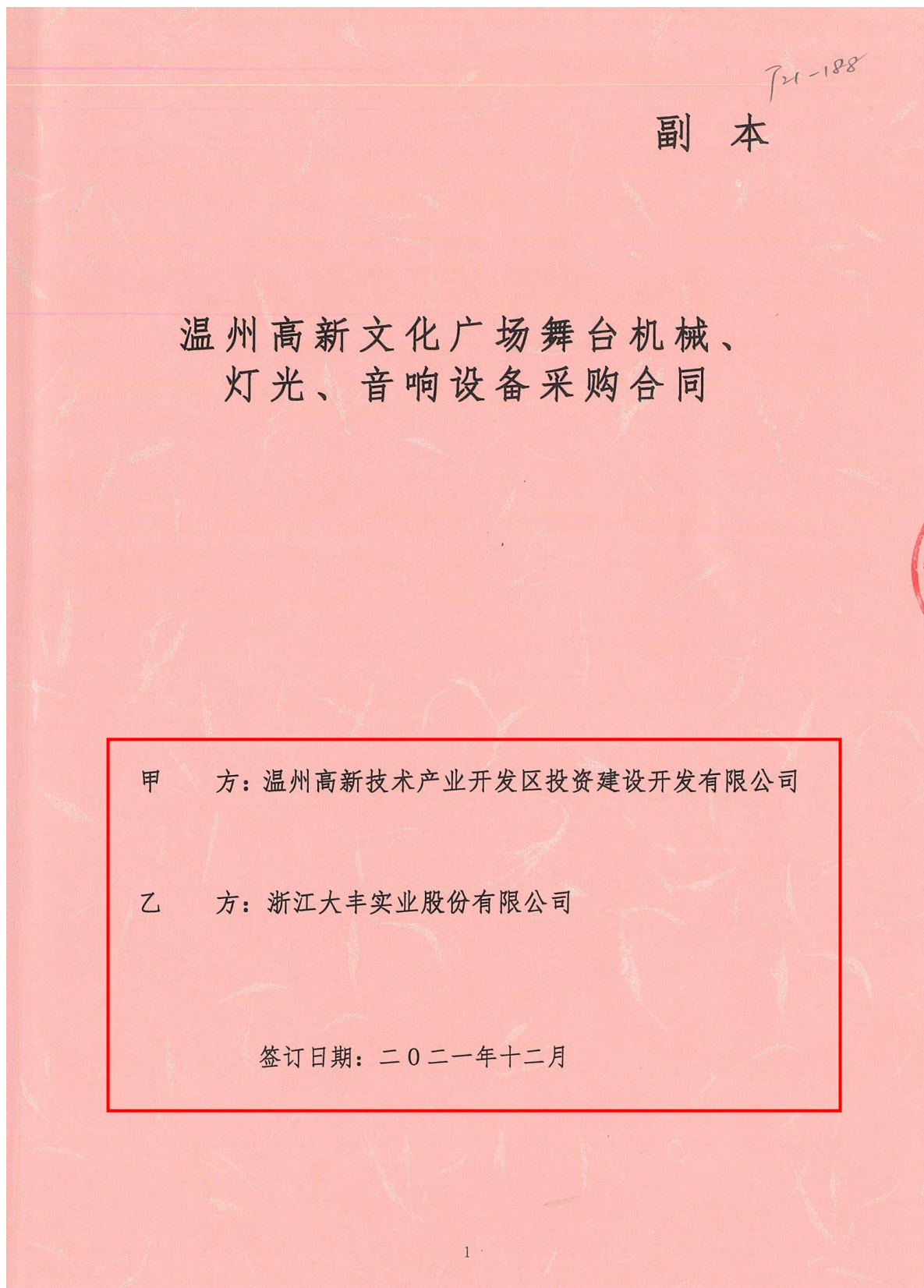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投标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
C4	主供电电缆	满足屏体供电需求，带航空插头	按招标品牌范围	定制	米	32	195	6240
C5	配套辅材	配套，满足使用要求。	国优	定制	套	1	46800	46800
大剧场座椅系统								
1	池座座椅	固定座椅下送风 中心距 550mm	大丰	YH-8230	位	775	1742	1350050
2	移动座椅	活动座椅 中心距 550mm	大丰	YHD-8230	位	56	1936	108416
3	VIP 座椅	固定座椅下送风 中心距 600mm	大丰	YH-8230	位	39	1746	68094
4	楼座座椅	固定座椅下送风 中心距 550mm	大丰	YH-8230	位	272	1748	475456
大剧场钢结构								
1	构造柱	1、混凝土种类：非泵送商品混凝土 2、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大丰	非标定制	m3	5.62	2500	14050
2	圈梁	1、混凝土种类：非泵送商品混凝土 2、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大丰	非标定制	m3	0.48	2500	1200
3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规格：HRB400 直径 14MM	大丰	非标定制	t	0.259	7400	1916.6
4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规格：HRB400 直径 14MM	大丰	非标定制	t	0.288	7400	2131.2
5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规格：HRB400 直径 16MM	大丰	非标定制	t	0.021	7400	155.4
6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规格：HRB400 直径 18MM	大丰	非标定制	t	0.109	7400	806.6
7	现浇构件钢筋	箍筋圆钢 HRB400 直径(10mm 以内)	大丰	非标定制	t	0.301	7400	2227.4

3.3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p>天台县文化中心舞台工艺专项工程</p> <p>竣工验收报告</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日期：2023年1月19日</p>			
<p>工程名称：天台县文化中心舞台工艺专项工程</p>			
<p>工程地点：天台县福溪街道滨溪南路</p>			
<p>竣工验收结论：</p> <p>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本工程各分部均符合规范标准和设计要求，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符合标准和施工规范的要求，观感质量验收评价好，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竣工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年1月19日</p>			
<p>建设单位：</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公章)</p> </div>	<p>监理单位：</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公章)</p> </div>	<p>设计单位：</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公章)</p> </div>	<p>施工单位：</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张永红</p> <p>(公章)</p> </div>

4、温州高新文化广场 6096 万元

4.1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合同主要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甲、乙双方就温州高新文化广场舞台机械、灯光、音响设备采购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和开通使用等相关的服务工作等事宜，经协商一致，签订协议内容如下：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及合同条款
- (2) 中标通知书
- (3) 澄清文件及备忘录（如有）
- (4) 投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包括图纸（如有）
- (6) 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的变更或补充协议（如有）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现有任何漏项和短缺，在图纸或清单中含有，确实是乙方供货范围中应该有的，均应由乙方负责免费将所缺的设备及配件、技术资料（含软件）、专用设备、备品备件等补齐。

一、合同标的：

1、甲方向乙方采购温州高新文化广场舞台机械、灯光、音响设备采购项目并由乙方负责安装，具体范围包括：舞台设备采购，包括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验收、技术服务及售后服务等。

甲方从乙方购买的全部设备的详细配置清单与单价见本合同附件一（附件一：投标报价书）。

2、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保证该系统的使用功能。

3、乙方应派遣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舞台机械设备的安装并负责系统的调试。设备在正式使用后，乙方在保修期内负责免费保修。保修期满后乙方应以成本价格继续提供产品配件及维修技术服务。

4、设备安装调试完毕，经甲乙双方正式验收后交付使用。

二、合同价格及调整方式：

1、温州高新文化广场舞台机械、灯光、音响设备采购项目合同总金额为：60961096元整（大写：陆仟零玖拾陆万壹仟零玖拾陆元整）。

上述合同价格包括：设备费、材料费、管线费、安装调试费、税金、运输及运输保险费、装卸费、搬运费、检验费、质保期内维修保护费、备品备件费、特殊工具费、水电费、售后服务费、培训费、验收费（负责政府部门验收及验收相关所有费用等）、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全部费用。合同价格的详细分项清单见合同附件。乙方安装人员往返于甲乙双方所在地的差旅费及在甲方安装时的住宿及当地交通费用等由乙方自行承担。

2、本合同价为包干总价，因甲方原因（设计或功能变更）引起设备及安装工程量和费用变化的计算方法：若本合同中有相同型号规格的设备或材料，设备、材料价格按本合同单价进行调整；本合同中无相同型号规格的设备或材料，设备、材料价格须由甲方签证认可。

三、付款方式和工期要求：

1、付款方式：在合同签订前乙方提供合同总金额 5%的履约保证金（转账或保函），如乙方在签约前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拒签合同；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30%为预付款（支付预付款前承包人需提供预付款担保（银行保函））；每月 26 日前乙方申报该月设备到场开箱验收合格并且完成安装的工程量，经甲方审核确认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该月工程量的 30%；在设备供应齐全且完成安装、调试、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25%，并退还履约担保；待办理竣工结算后，付至结算价的 98.5%；同时扣留结算价的 1.5%为质保金，质量保修期第 2 年满后无质量问题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剩余 1.5%（无息），同时乙方提供与质保金等额的银行质保函（有效期至质保期第 5 年满）。

2、工期要求：乙方必须承诺在合同签订后 24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设备供货并安装调试验收合格等所有内容（若现场不具货物进场安装施工条件，则工期相应顺延）。

四、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1、产品的设计、制造及安装质量均应符合最新国家、部委、行业有关标准、规范及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所有产品必须是在中国检验合格，并准许在温州当地使用。如果在合同签订前有新国家或行业（部）标准出台的，则以其中标准较高者为准。本工程创优质工程目标要求：确保钱江杯，力争鲁班奖。

2、乙方在投标书中所作的所有承诺均视为有效承诺。

3、乙方承担操作系统软件终身免费升级费用。

4、本合同执行过程中，所有补充协议经甲乙双方协商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属合同的组成部分。

5、本合同的解释顺序为：

本合同——询标纪要——投标文件——招标文件。

6、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甲方（盖章）：温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签订时间：2021.12.8

乙方（盖章）：浙江大丰实业股份

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余姚市支行

帐号：307006277012011001736

邮政编码：315400

签订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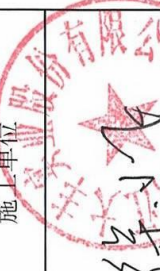


5、第五部分 剧院座椅和活动看台

一、剧院座椅和活动看台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中心距 (mm)	排距 (mm)	投标单价	投标合价	备注
1	大剧场							
1.1	池座	872	位					
	移动座椅	69	位	560		2050	141450	
	豪华单扶手座椅(需定制 加装表决器)	500	位	560	950、1050	1980	990000	下送风
	豪华单扶手座椅	303	位	560	950	1980	599940	下送风
1.2	楼座	267	位					
	豪华单扶手座椅	163	位	560	950	1880	306440	下送风
	豪华双扶手座椅	104	位	560	950	2100	218400	下送风
	小计	1139	位				2256230	
2	多功能厅							
2.1	池座							
	活动看台	209	位	550	950	2560	5350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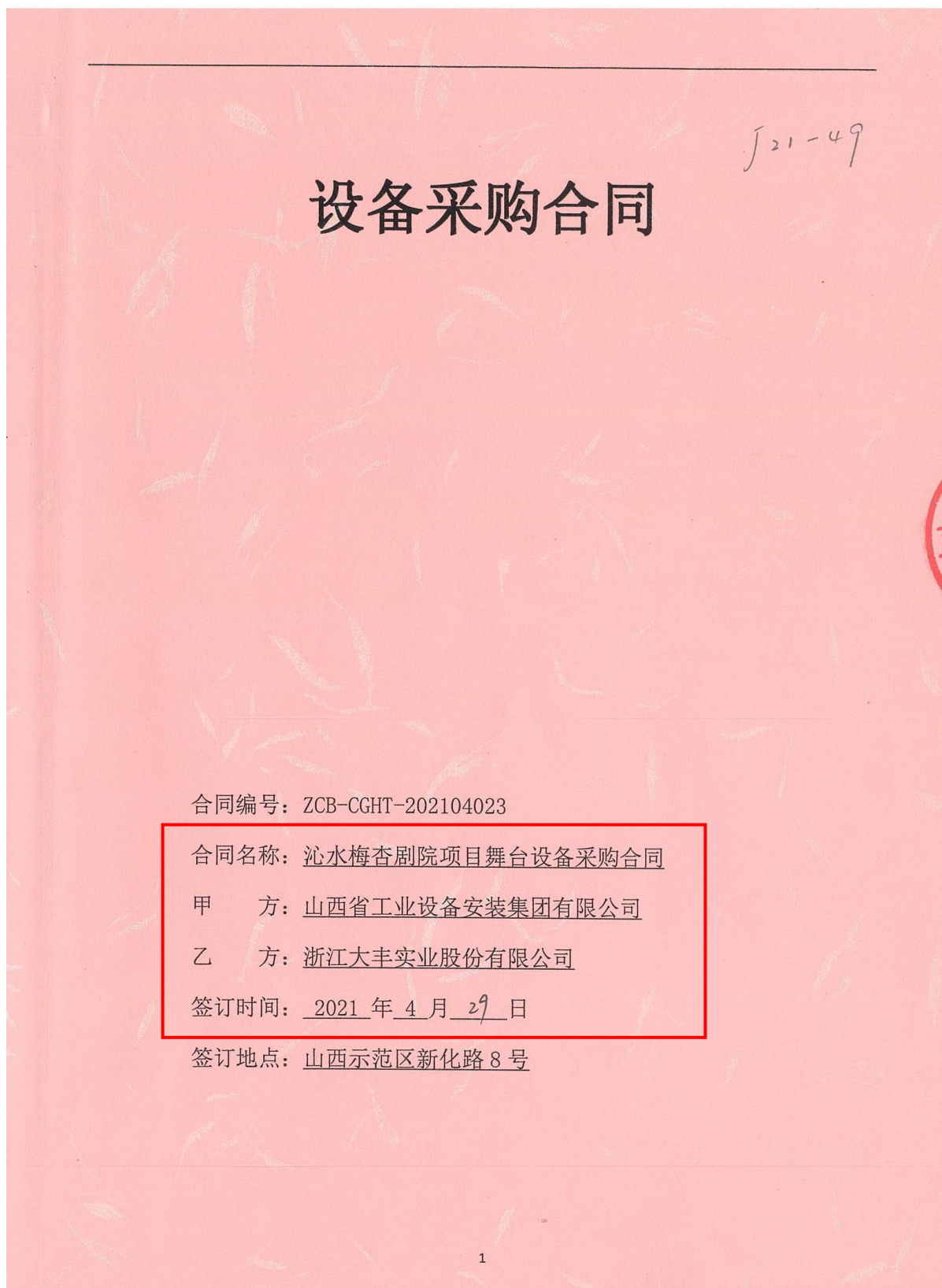
4.3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工程竣工验收单		编 号	WT-YS-001
工程名称	温州高新文化广场舞台机械、灯光、 音响设备采购项目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17日
致：温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我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 舞台机械、灯光系统、音响系统、视频系统、剧场座椅和活动看台 工程，自检合格，并经业主、设计、监理等单位检查和验收，本工程验收结论如下：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我国现行工程建设标准；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设计文件要求；		
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承包合同要求。		
综上所述：			
本工程竣工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本工程组织交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可以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可以		
本工程进入质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专家组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林阳峰 同记			
			施工单位 

注：本表由承包单位填报，业主、监理、设计等单位各执一份。

5、沁水梅杏剧院 3570 万元

5.1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设备采购合同

购买方：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出卖方：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针对沁水梅杏剧院项目，为了增强甲乙双方的责任感，加强经济核算，提高经济效益，确保双方实现各自的经济目的，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1、设备信息及交付方式

1.1 设备明细

本合同金额总计（人民币）：35706625元（大写：叁仟伍佰柒拾万零陆仟陆佰贰拾伍元整）。详细设备明细及分项价格表见附件。

说明：本合同价含设备价、运费、安装、调试、配合验收、二次深化设计（包括钢结构及配电柜后面部分的所有系统）、技术培训服务、13%专用增值税发票等在内的一切费用。

1.3 交付方式：

- 1) 收货单位：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 2) 收货人：刘步云 联系电话：15513067477
- 3) 收货地点：山西省晋城市沁水梅杏剧院项目地点；
- 4) 交货方法：乙方负责运输设备到甲方收货地点并卸车至指定施工项目地点，所送合同约定设备必须做到包装完整、标识明确，并附送货清单及相关资料（设备说明书、合格证及其它质量证明文件等）。
- 5) 交货及施工时间：合同签订后7天内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设计文件，20天内首批舞台机械设备到货，2021年6月25日前全部系统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

6) 退货范围：经双方约定的合理退货范围 无质量问题不退货。

7) 设计资料：纸质版图纸 5 份，电子版图纸 1 份。

2、付款方式及发票交付

2.1 付款方式：

1) 预付款：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20%预付款；

2) 到货及安装进度款：在合同约定的货期及工期时间范围内，根据乙方每月的实际到货及安装进度情况，甲方在次月月初按上月进度按比例支付进度款，全部系统设备到货并安装完成后，总进度款支付完毕，总进度款比例为合同总额的 60%；

3) 专项调试验收款：全部舞台系统设备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10 %作为验收款；

4) 竣工验收款：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5%作为竣工验收款；

5) 质保金：合同总额的 5%作为质保金，剧院全部工程验收合格后，质保期满两年无质量问题后 15 个工作日内付清。

2.2 发票交付：

1) 收据交付：在甲方每支付一次相应款项前，乙方须开具相应款项的收据和增值税专用发票，并须在开具发票之日起 10 日内送达至甲方。

2) 乙方提供的发票为税率 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3 开票信息

——名称：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40000110011149W

——注册地址：山西示范区新化路 8 号

——电话：0351-5679319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二份。

购货单位	供货单位
<p>需方（章）：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p> <p>地址：山西示范区新化路8号</p> <p>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太原并州北路支行</p> <p>帐号：14001825408050013002</p> <p>邮编：030032</p> <p>法定代表人：王利民</p> <p>委托代理人：</p> <p>电 话：0351-5679319</p> <p>传 真：0351-5679326</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太原并州北路支行</p> <p>帐 号：14001825408050013002</p>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110011149W</p> <p>邮政编码：030026</p> <p>来往文件指定邮箱：zcbwzcg@163.com</p>	<p>乙方（章）：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p> <p>地 址：浙江省余姚市新建北路 737 号</p> <p>法定代表人：丰华</p> <p>委托代理人：</p> <p>电 话：0574-62888720</p> <p>传 真：</p> <p>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余姚支行</p> <p>基本帐号：307006277012011001736</p> <p>电承账号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余姚支行</p> <p>电承账号：307006277012011001736</p> <p>行 号：301332400147</p> <p>邮 政 编 码：315400</p>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价格汇总表

序号	系统名称	价格（万元）	交货期	质保期
1	舞台机械系统	1816.5000	 2021年6月25日前安装调试完工 并通过甲方验收	两年
2	舞台灯光系统	651.5584		
3	舞台音响系统	540.4930		
4	舞台视频系统	201.9980		
5	舞台智能化系统	97.6131		
6	座椅系统	262.5000		
总计		3570.6625		
总价（大写）	叁仟伍佰柒拾万零陆仟陆佰贰拾伍元整			
说明：本合同价含设备价、运费、安装、调试、配合验收、二次深化设计（包括钢结构及配电柜后面部分的所有系统）、技术培训服务、13%专用增值税发票等在内的一切费用。				

5.2 单厅观众座席数量 1050 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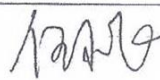





第六部分 座椅系统

设备组成系统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品牌
1	座椅	YH-7810 座椅中心距为550mm，基本座高430mm，基本椅深680mm，基本椅高1000mm	座	1050	2500	2625000	大丰
合计						2625000	

5.3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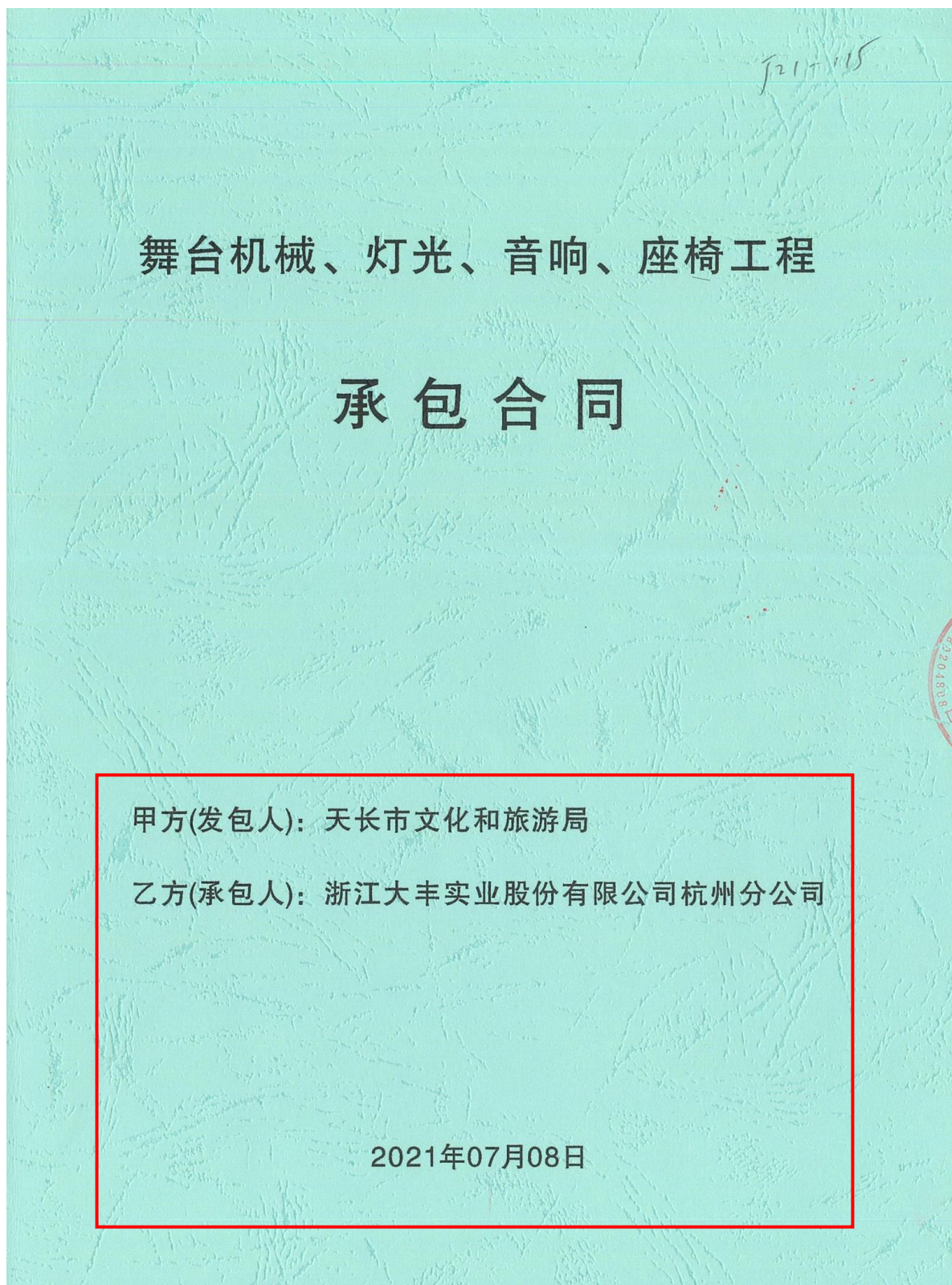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记录

施工单位名称：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沁水梅杏剧院项目舞台设备采购	
验收日期	2022年8月9日	
验收内容	<p>包括:舞台机械、灯光、音响、LED 视频、座椅等 5 分部。</p> <p>以上分部工程,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按合同内容要求供货完成,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设备运行正常,资料齐全,综合以上情况,本工程验收合格。即日起,该工程交付投入使用,进入保修期。</p>	
供货单位	签字: 	 盖章: 日期:
总包单位	签字: 	 盖章: 日期: 2022.8.9
建设单位	签字: 	 盖章: 日期: 2022.8.9

6、 天长文化艺术中心 8104 万元

6.1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座椅工程 承包合同

甲方（发包人）：天长市文化和旅游局

乙方（承包人）：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2021年 07 月 08 日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天长市文化和旅游局（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天长文化艺术中心PPP项目建设需要，天长市文化和旅游局（以下简称“甲方”）以招标方式选择天长文化艺术中心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及座椅设备采购安装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工程的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以投标方式表示愿意承担本项目工程的设计、生产、安装和售后服务等，中标后将由甲乙双方与项目公司签署三方协议，除非另有约定，将由项目公司承继本合同项下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并据此严格履行，合同条款如下：

1. 合同文件

1.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将构成甲、乙双方之间的合同，且每一份文件均应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 1.1.1 本协议书及有关附件；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合同条款；
- 1.1.4 投标文件；
- 1.1.5 批准的图纸；
- 1.1.6 招标文件；
- 1.1.7 其他构成本合同的文件。

1.2 优先顺序

一旦合同文件之间出现意思含混或矛盾之处，则应以本协议书第1.1条所示各文件的排列顺序自上而下优先进行解释，属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1.3 定义

本协议书中所用术语含义应与其在“合同条款”第1条中规定的含义相同。

2. 适用法律、法规

本合同的适用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法规。

3. 合同价格

3.1 甲方同意为乙方完成本合同规定的义务而向其支付人民币捌仟壹佰零肆万叁佰陆拾元整 (RMB¥81040360.00 元)，详见《附件一：报价清单》。

3.2 除“合同条款”第31条规定的不可抗力、重大设计变更(须经甲方及本项目主管部门审核批准)及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价格不作调整。

3.3 本合同约定的价格为含税价格，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则尚未开票的部分，不含税价不变，其税费按国家最新税率调整，价税合计的价格应同步调整。

4. 甲方的承诺

甲方承诺按“合同条款”第12条所规定支付方式和条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格。

5. 乙方的承诺

乙方承诺按时、圆满地完成本合同所规定的应由乙方完成的各项义务。

6. 合同期限及施工工期

6.1 开工

合同生效后，乙方应抓紧做好设备、材料的订货及相关准备工作，并确保于2021年8月1日前开工，具体以监理工程师下发的开工令为准。

6.2 完工

乙方应按照合同所规定的进度计划进行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及性能检验等工作任务，并应于开工后180天内完成全部工程，如果乙方原因未能按时完成任务，则应按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赔偿。

7. 性能保证

如果由于乙方的责任，整个系统设备、材料或其部分在按合同条款的第21.2条(性能检验)进行的性能检验中未能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部门颁布的国家标准执行和合同所规定的标准，则乙方应立即更换相关设备或修复缺陷部分。如通过努力在规定

的完工期限内仍无法通过性能检验，则应按该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支付违约赔偿。

8. 通知的发送

本合同项下甲、乙双方相互发送或递交的通知均应直接发给对方的代表（见“合同条款”第13条）。

9. 合同生效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合同即告生效：

9.1 双方已盖章（合同章或公章）且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已在本协议书上签字或盖章；

10.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 乙方开户行及账户

单位名称：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新城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377976174537

电话：

甲方：

(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

(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乙方（盖章）：

(盖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

(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6.2 单厅观众厅座席数量 1200 座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品牌	单价 (元)	合计金额 (元)
	盒、箱						
E4.2	各类工程辅料	满足使用要求 (含各类灯光支架以及控制桌)	1	套	国优	33250	33250
一、	设备费小计 (不含税)						3144330
二、	运输保险费						62900
三、	安装调试费						251500
四、	税金(一+二+三)*9%						311286
五、	小剧场灯光系统报价合计 (一+二+三+四)						3770016

13、座椅报价清单

序号	项目	使用部位	规格	品牌	数量 (座)	单价 (元)	合计金额 (元)
1	伸缩看台	小剧场	中心距 540mm, 层宽 1100mm, 共 11 排, 每排 34 座	大丰	374	2160	807840
2	临时座椅	大剧院	按方案确认样式	大丰	84	1900	159600
3	观众厅座椅 (楼座挑台双扶手)	大剧院	按方案确认样式	大丰	12	2380	28560
4	观众厅座椅 (豪华、VIP)	大剧院	按方案确认样式	大丰	1188	2040	2423520
5	多功能报告厅座椅	1#楼	按方案确认样式	大丰	177	1730	306210
6	多功能报告厅座椅	3#楼	按方案确认样式	大丰	108	1730	186840
一	座椅报价合计 (含辅材、安装、税金等所有费用)						3912570

6.3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流程: 202203-1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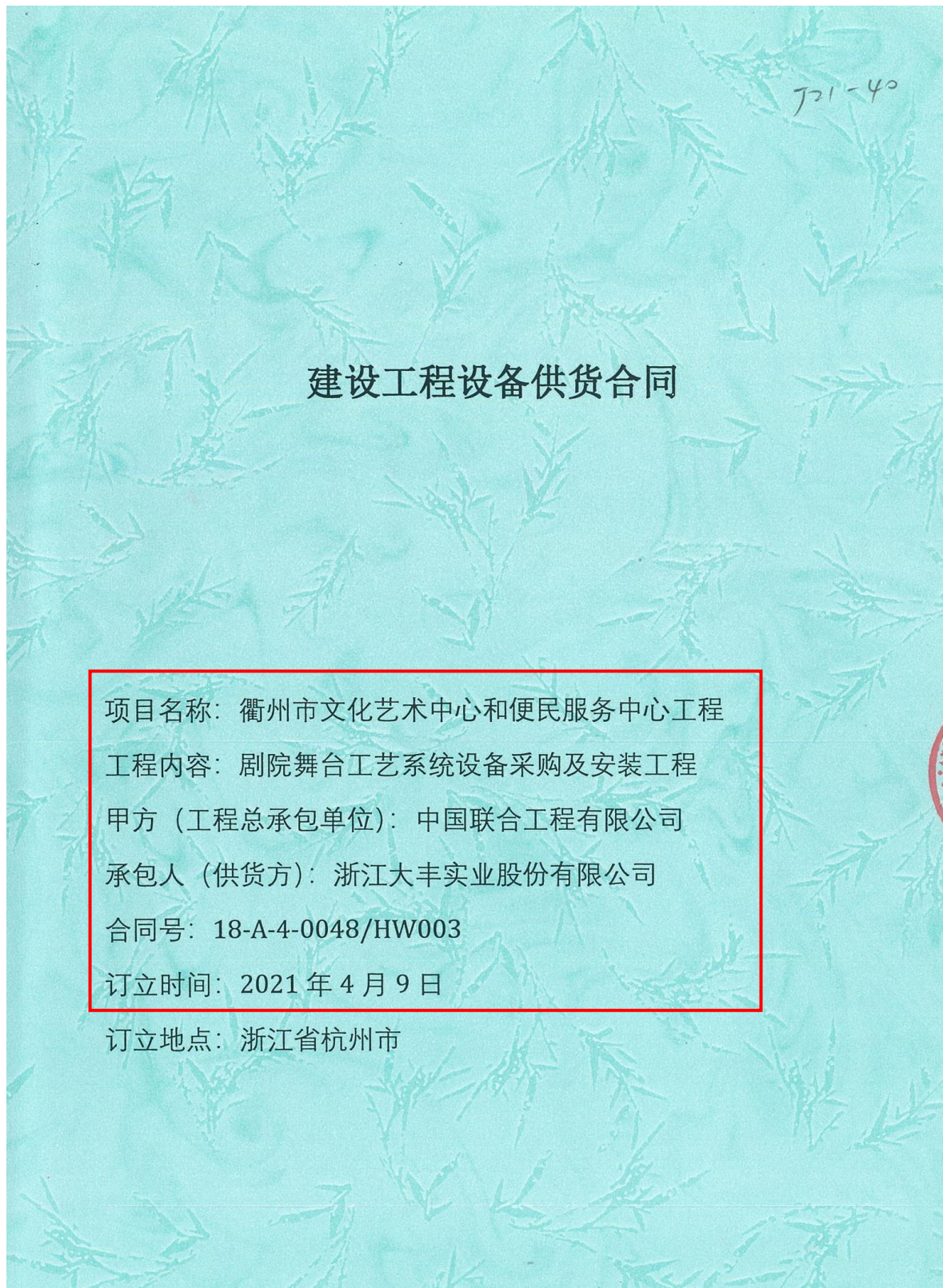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D-4

工程名称	天中市文化艺术中心PPP项目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技术负责人	平华锋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经理	张正理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建根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4 分部, 经查 4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4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6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26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6 项			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要求 18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要求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项			同意验收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2 项, 符合要求 12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业主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参加验收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3月16日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总监： 2022年3月16日		 单位负责人： 2022年3月16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3月16日

7、衢州市文化艺术中心和便民服务中心 7757 万元

7.1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设备供货合同

发包人：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EPC 工程总承包单位）

承包人：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单位）

丙方：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衢州分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公开招标，确定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为中标人，故双方就 衢州市两中心舞台工艺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 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衢州市两中心舞台工艺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2.项目地点：项目位于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东至紫桂路，南到三江东路，西临紫薇中路，北邻花园东大道。

3.资金来源：国有资金。

4.合同范围：①衢州市文化艺术中心和便民服务中心工程（大剧场、小剧场、多功能剧场）舞台工艺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的深化设计、设备供货、集成、安装调试以及后续服务工作。大剧场满足大型会议、文艺演出（含综艺晚会）、戏剧、话剧、歌剧、舞剧的使用要求。小剧场满足会议、小型文艺演出、小型戏剧、小型话剧的使用要求。多功能剧场满足报告（讲座）、小型文艺演出的使用要求。具体包括：

舞台机械设备、灯光系统、音响系统、视频系统、会议表决系统、座椅系统设备及材料的供货、安装及其他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设备及材料供货（含软件编制和提供、备品、备件、专用器具、专用检测仪器仪表）、装配（含出厂前试运行和检测）、包装、装货、运输和保险（含境外设备国际和国内运输、保险、报关、商检、检验检疫）、卸货、保管、现场二次搬运、安装、调试（含单机试车和联动调试）、BIM 技术应用、第三方检测和试运行、检验、验收、配合施工总承包单位创杯、技术资料提交及资料归档、人员培训、质量保证期内的维修、维护、保养、外文资料翻译成中文译本、与其他承包单位的施工衔接及配合等发包人要求完成的其他工作。

②座椅库、室外升降平台、预留侧车台钢结构的深化设计、施工、验收及维保。

5.质量目标：达到国家及行业验收规范合格标准，一次交验合格率 100%；配合施工总承包单位确保“钱江杯”，争创“鲁班奖”。

6.安全要求：①配合施工总承包单位按照《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评定达到“浙江省安全文明标化工地”标准，以及达到智慧工地和地方行业主管部门的要求。②无因工死亡和重伤事故，责任期内杜绝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环境污染事故或直接经济损失超 50 万元事故，无新闻曝光。轻伤事故率控制在 2 次/年·千人以内。

7.工期要求：

计划工期： 20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3月15日；（合同工期具体起算时间以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为准，施工进场时间发包人另行书面通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9月30日，并满足整体工期要求。

二、合同文件组成

1.1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1）采购合同；（2）中标通知书；（3）发包人与建设单位签署的除合同价款以外的EPC工程总承包合同文本；（4）询标记录；（5）招标文件及其补充；（6）招标技术要求（7）投标文件及其附件；（8）技术标准和要求；（9）图纸；（10）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发承包双方有关本合同的洽商变更等书面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1.2 本合同使用语言文字：汉语。

1.3 适用法律和法规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和地方（浙江省、衢州市）政府部门颁布的现行有效的法规、规章和规定。

1.4 建设单位：衢州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 相关方：指建设单位或经建设单位书面授权合法享有建设单位权利义务，并告知发包人、承包人的使用单位。

三、合同金额

本项目合同形式为固定总价合同，包括：

合同范围内的所有费用以及缺陷修补、售后服务、税金（包括但不限于进口产品关税，增值税等）、总承包服务费（含税金）、检测费（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进行的材料/设备检测费）及配合检测的相关费用、措施费、国家规定应缴纳费用（员工社保、公积金、工程排污费等）、保险费、利润、管理费、税金、风险费（包括汇率风险）、与总承包单位及其他承包单位配合、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以及合同中明示或未明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费用。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总价中，合同总价不予调整。

承包人以发包人提供的招标图纸、技术文件、设备清单等招标文件为基础，结合深化设计的要求，自行对发包人提供的设备清单数量等进行分项统计和复核。若招标文件中的设备清单中有漏编项目和合同设备数量不准的情况，而承包人未在招标文件要求期限内（招标答疑截止时间）向发包人提出，则承包人的报价缺漏，均视为合同价款中已包含此部分价格。

承包人所完成的深化设计文件由发包人组织审查,并根据审查所提出的合理化建议,由发包人确定是否调整合同设备、材料数量,并以书面方式通知承包人,承包人应无条件服从。安装设计图纸缺陷不能满足招标文件功能要求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修改设计图纸直至满足招标文件功能要求,涉及设备及材料用量增加的,合同价款不予调整;涉及核减设备及材料用量的,应从合同价款中扣除该部分设备、材料款及其相应费用。

深化设计文件不得擅自改变招标文件及图纸中已标明的相关设备、材料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性能及生产厂家等,如需改变,必须得到发包人书面的同意。改变后的相关设备、材料的技术参数及性能应优于招标文件及图纸中的技术参数及性能,且合同价款不做调整。

项目名称	衢州市两中心剧院舞台工艺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工程质量	达到国家及行业验收规范合格标准,一次交验合格率100%;配合施工总承包单位确保“钱江杯”,争创“鲁班奖”。		
各系统金额	1	舞台机械系统	24600377
	2	灯光系统	13202512
	3	音响系统	12482076
	4	座椅系统	5895460
	5	视频系统	1480640
	6	会议表决系统	3354060
	7	座椅库	452445
	8	室外升降平台系统	366265
	9	预留侧车台钢结构	361460
	10	安装调试费	12646200
	11	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费	31415
	12	其他费用	2700000
		总价	大写:人民币柒仟柒佰伍拾柒万贰仟玖佰壹拾元整 小写: 77572910.00 元

其中设备费为 62195295.00 元，税率为 13%；安装费为 12646200.00 元，税率为 9%。

注：以上费用均为含税价，单位为：元。

其他说明：无。

单位：人民币元，各系统分项报价见附件。

承包人仔细阅读施工图纸并进行现场踏勘，依据现场结构建筑条件需进行必要的施工条件完善的零星费用均包含在设备合同总价中，承包人已考虑在合同价中，发包人不接受该索赔。

四、进度控制

1、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工期紧张，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要求的期限进场，并以此日期作为双方约定的合同实际开工日期，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适时调整开、竣工日期，承包人应无条件满足发包人的要求，费用不予调整。同时，为加强项目进度的过程控制，围绕本项目计划开工日期及计划竣工日期，发包人针对过程关键进度节点设立的进度里程碑节点如下：

序号	工作内容	最迟完成时间	持续时间（天）
1	深化设计提交设计院确认	2021年3月14日	16
2	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及座椅系统工程开始生产、并按进度计划安排现场安装	2021年3月30日	164
3	现场安装完成	2021年9月11日	
4	运行调试、验收	2021年9月30日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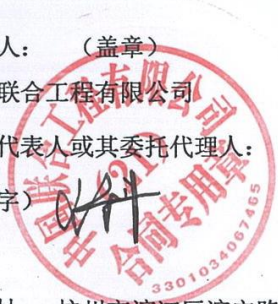
2、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向发包人提供一份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说明其完成本项目的顺序、与合同有关的承包人要求或希望发包人完成有关配合事项的合理日期，以便承包人能够按计划履行合同，并直至将整个系统交付使用。该项目实施计划中的设计、供货、安装及调试、验收的完成时间及各重要节点应与本合同规定的节点控制计划相一致，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并得到发包人的确认。

3、项目进度

承包人应采取任何必要和适当的措施来保证项目按照批准的进度计划进行，任何与此类措施有关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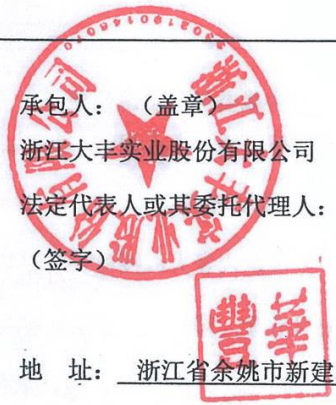
在承包人无任何理由要求延长工期的情况下，在任何时候如果发包人认为本项目的进度不符合批准的进度计划要求，则承包人应立即采取必要措施，并经发包人批准，以加快项目进度，以使其符合竣工期限要求，以确保整个项目的完工时间不受影响。承包人无权要求为采取这些措施支付附加费用。

发包人：（盖章）
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060 号
邮政编码：310052
法定代表人：郭伟华
电 话：0571-88155039
传 真：0571-88155031
开户银行：工行杭州艮山支行
账 号：1202022309900026992

承包人：（盖章）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浙江省余姚市新建北路 737 号
邮政编码：315400
法定代表人：丰华
电 话：0574-62888888
传 真：0574-62887288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宁波分行余姚支行
账 号：307006277012011001736

丙方：（公章）
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衢州分公司
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白云街道花园东大道258号10幢404-1室
负责人：邢鸿滨



委托代表：

电话：0571-88151984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账号：33050168350000000697

7.2 单厅观众座席数量 1463 座

6、座椅系统设备清单及报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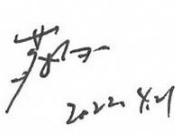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技术要求及有关配置の説明	产地	数量	单位	综合单价	合计
1	大剧场座椅	大丰 YH-8230	座椅总数 1463 位，池座 866 位，其中固定椅 714 位，VIP 固定椅 52 位，乐池移动椅 100 位，座椅排距 1000mm，中心距 550mm，(VIP 区域座椅排距 1150mm，中心距 600mm)；座椅中心距为 550mm，(VIP 中心距 600mm)基本座高 440mm，基本椅深 680mm，基本椅高为 960mm。	中国	1363	台	2480	3380240
2	大剧场座椅	大丰 YHD-8230		中国	100	台	2680	268000
3	小剧场座椅	大丰 YH-8230	总数：593 位。座椅中心距为 550mm，基本座高 440mm，基本椅深 680mm，基本椅高为 960mm。	中国	593	台	2480	1470640
4	多功能剧场座椅	大丰 YH-7605T	总数：301 位；中心距为 550mm，座高 440mm，扶手高 620mm，椅高为 950mm，椅深 720mm，带写字板，写字板可收藏。	中国	301	台	2580	776580
	合计							5895460

注：1、上述报价中包含设备、辅助材料、运杂、装卸、安装、集成、调试、税费等一切费用。

7.3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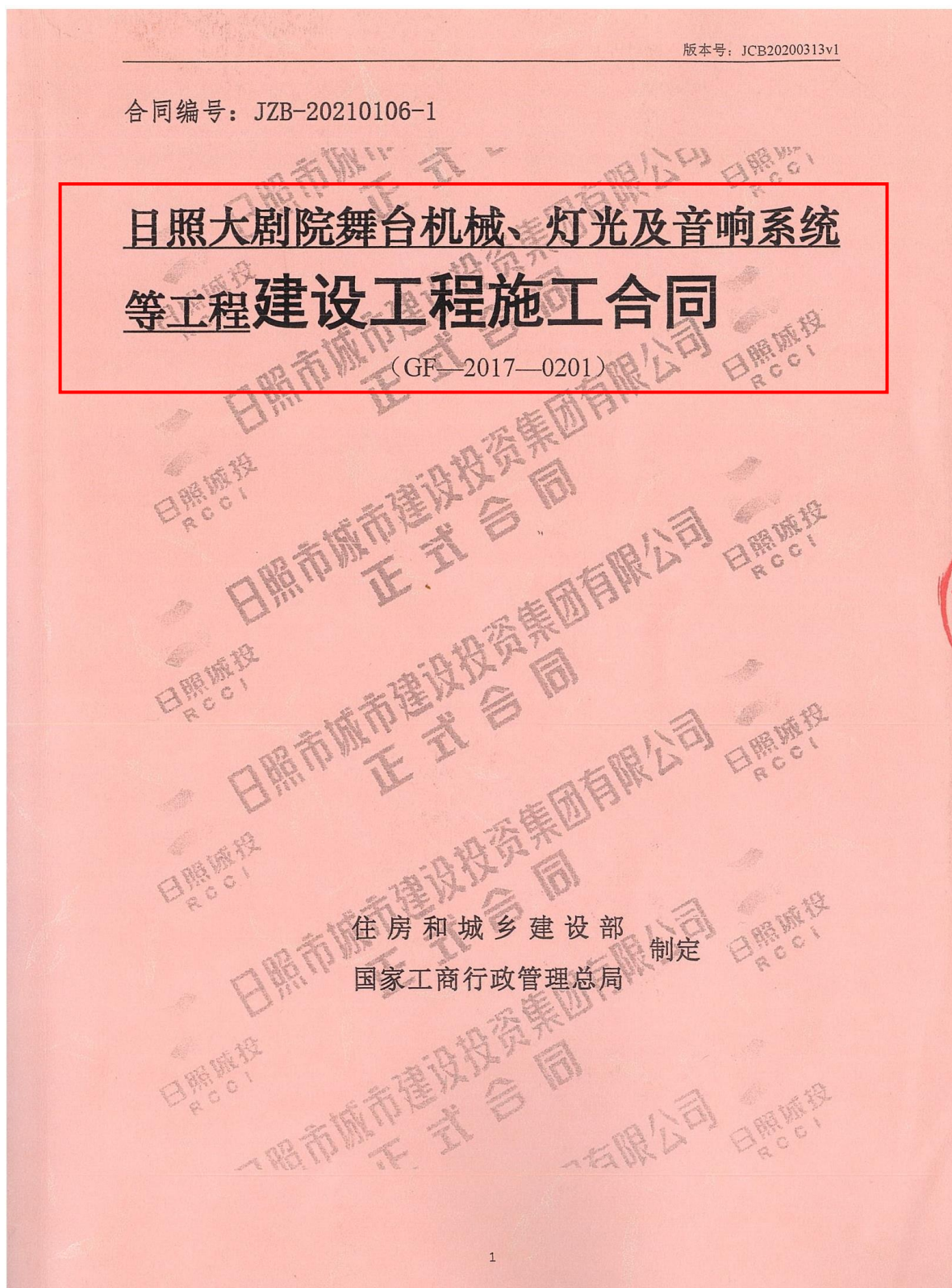
衢州市文化艺术中心

舞台机械、灯光、音视频及座椅专项工程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衢州市文化艺术中心舞台机械、灯光、音视频及座椅工程（大剧场、小剧院、多功能厅）		
<p>项目实施基本情况：</p> <p>衢州市文化艺术中心舞台机械、灯光、音视频及座椅工程为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剧场座椅、音视频设备的深化设计及采购安装。工程由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施工，系统自检合格，所有设备均运行正常，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p> <p>经过4月份党代会等各种会议使用情况，现场对工程设备外观及功能进行验证，验收结论如下：</p> <p>1、设备功能参数符合招投标技术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设备配置与招投标技术文件、施工合同相符。</p> <p>2、施工安装质量合格。</p> <p>综上所述，由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施工的衢州市文化艺术中心舞台机械、灯光、音视频及座椅工程设备性能及施工质量满足各项设计规范、招投标技术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质量合格。</p>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签字盖章)	EPC单位 (签字盖章)	全过程咨询单位 (签字盖章)	施工单位 (签字盖章)
				

8、日照大剧院 7727 万元

8.1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日照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日照大剧院舞台机械、灯光及音响系统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日照大剧院舞台机械、灯光及音响系统工程

2.工程地点: 青岛路以东、太阳广场以南

3.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

4.资金来源: 自筹

5.工程内容及规模: 日照大剧院舞台机械、灯光及音响系统工程,包含大剧场、小剧场两个部分。

6.工程承包范围: 包含舞台机械系统、幕布、座椅、舞台灯光系统、舞台音响系统等设计图纸范围内全部内容。

承包人须完全接受项目现场条件,已踏勘现场并综合考虑各项相关费用及风险因素,合同签订及履约时不能再以临时水电、现场交通状况、场地现状等任何事宜提出费用补偿追加等要求。

承包人在整个过程中,须确保最终工程交付成果符合国家及工程所在地政府的相关规定和规范,且不低于合同约定的本工程建设标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 年 / 月 / 日。

计划竣工日期: / 年 / 月 /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开工通知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仟柒佰贰拾柒万柒仟柒佰柒拾柒元伍角捌分 (¥77277777.58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万陆仟零玖拾元伍角捌分 (¥2006090.58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自豪。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
- (4) 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5) 合同通用条款；
- (6) 技术标准、设计文件、资料和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双方约定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按本协议及本条上述文件的约定产生歧义，不能形成一致结论的，由发包人负责解释。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日照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手签章)并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玖 份，其中正本贰份（发包人、承包人方各执壹份），副本柒份（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肆份），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302007342813661

地 址：浙江省余姚市新建北路 737 号

邮政编码：3154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574-62888888

传 真：0574-62887288

电子信箱：df@chinadafeng.com;

sales@chinadafeng.com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余姚市支行

账 号：307006277012011001736

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意见

经办人：_____

主管机关（公章）

_____年 月 日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鉴证意见

经办人：_____

鉴证机关（公章）

_____年 月 日

8.2 单厅观众座席数量 1200 座

用户证明

日照大剧院舞台机械、灯光及音响系统等建设工程，由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承建。该工程包括大剧场、小剧场两个部分，涉及舞台机械、舞台灯光、舞台音响及座椅等的设计、制作、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等工作。

工程自承接以来，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能积极配合业主单位和总包单位和设计院等相关方的工作，现场领导班子组织齐全、管理先进，确保了本工程安全、有序、高效施工，工作进展顺利。

合同总金额 7727.777758 万元，其中舞台机械工程 4596.5781 万元，灯光系统工程 1647.7170 万元，音响系统工程 1075.2736 万元，大剧场座椅 207.6 万元，暂列金 200.609058 万元。大剧院座椅 1200 座。

特此证明！

日照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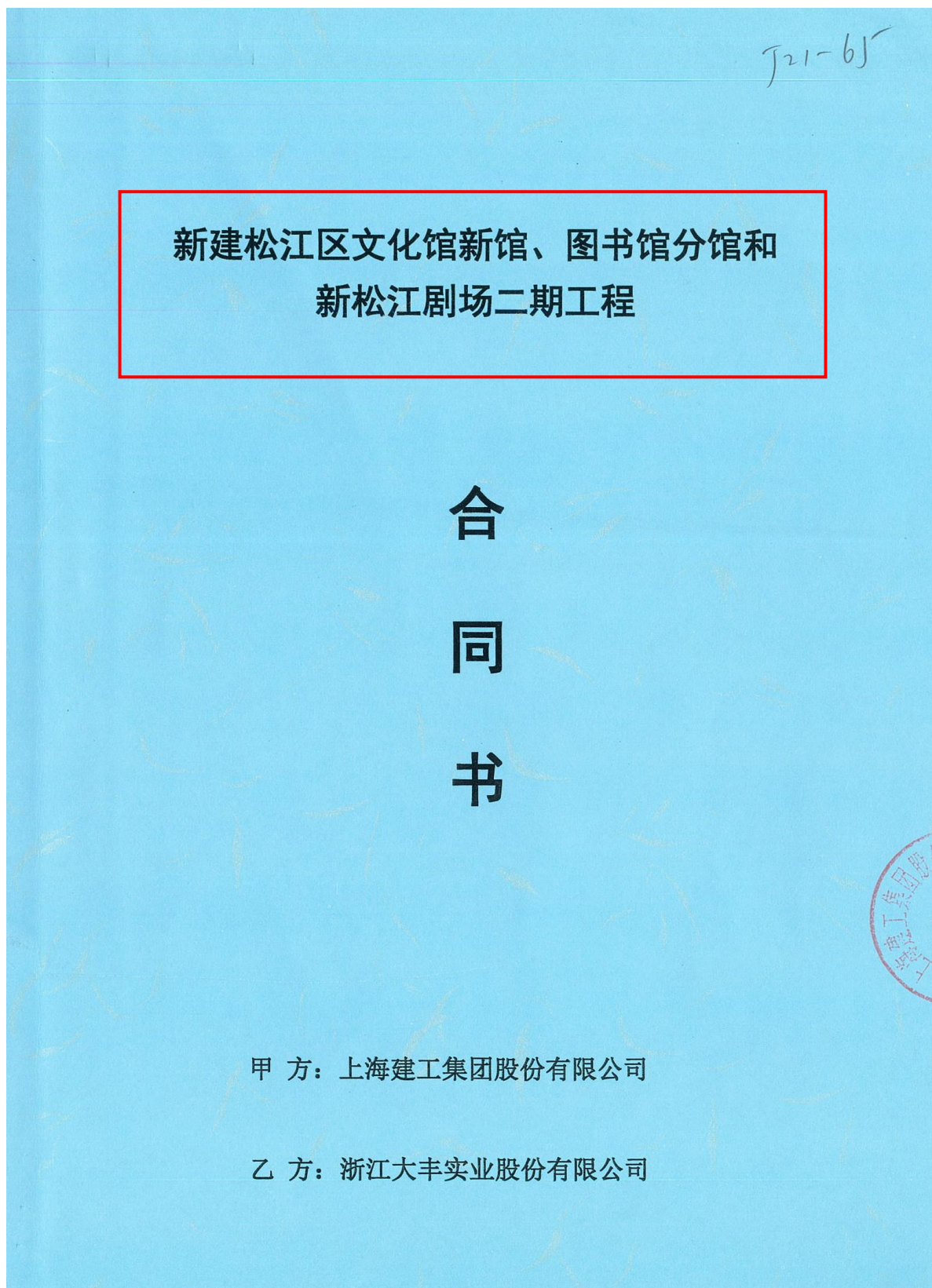
8.3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日照科技文化中心 A 区大剧院 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座椅系统工程竣工验收单

项目名称	日照科技文化中心 A 区大剧院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座椅系统工程			
验收情况及结论：				
<p>2021 年 9 月 18 日建设单位组织了专家组、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对日照大剧院、小剧场在现场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座椅部分设备进行功能演示、对设备配置、安装质量等进行总体检查，对部分设备功能特别是安全功能进行了检测和验证，观感质量总体检查，并对工程资料进行相应检查验收。验收情况及结论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2、设备数量与合同内容、图纸要求相符； 3、形体尺寸、观感质量满足标书要求； 4、各项试验、检测均符合要求； 5、各项使用功能均满足标书要求； <p>综上所述，由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承接的日照科技文化中心 A 区大剧院、小剧院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座椅系统工程设备性能满足合同要求及设计规范，验收合格。</p>				
专家组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王晨 闫希青 林志	刘百豪 王同生	王秉	罗绍容	王

9、新建松江剧场二期 7432 万元

9.1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上海市松江区文化和旅游局（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承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新建松江区文化馆新馆、图书馆分馆和新松江剧场二期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上海市松江区 SJC10012 单元 29A-13A 地块，地块东至 29A-14A 地块（规划）、南至人民河路（规划）、西至轨道交通 9 号线醉白池站、北至人民河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舞台设备

二、分包合同价款

本合同总价以下列方式之一确定：

1、固定总价（人民币）：_____（元）

（大写）：_____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为：RMB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增值税率：____%；
增值税额为：RMB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总价方式，即综合单价和合价不得以任何方式调整（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2、固定综合单价、总价暂定（人民币）：74323673.23（元）

（大写）：柒仟肆佰叁拾贰万叁仟陆佰柒拾叁元贰角叁分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为：RMB：68186856.17元，人民币（大写）陆仟捌佰壹拾捌万陆仟捌佰伍拾陆元壹角柒分。增值税率：9%；增值税额为：RMB：6136817.06元，人民币（大写）陆佰壹拾叁万陆仟捌佰壹拾柒元零陆分。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总价暂定方式，即综合单价不得以任何方式调整（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工程量按现场实际发生计量。

上述综合单价应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设备、利润、管理费、水电费、规费、税金、风险等所有费用。其中的材料费应包括材料的市场价（含风险）、运抵施工现场的运输、装卸、途中保险、包装、检验、存仓、运输损耗等费用。

三、工期

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开工；

竣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竣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27 天。

实际开工日期按承包人的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的，以分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并在工程接收证书中载明。如因分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每延误一天，分包人按合同逾期部分对应价款的万分之六向承包人支付违约金并承担承包人的经济损失，承包人可从合同价款中直接扣除违约金和承包人的经济损失。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率达 100%

因分包人的原因未达到上述标准，分包人应进行返工直至工程质量达到上述标准为止，否则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并向承包人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承包人有权从工程款中扣除该违约金。

五、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3、分包人的报价书；
- 4、除承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承包合同文件；
- 5、本合同专用条款；
- 6、本合同通用条款；
- 7、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8、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六、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八、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承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十、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3月28日；

合同订立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318弄3号

本合同约定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且分包人向承包人提交足额履约担保（履约担保方式详见第31条）后生效。

十一、分包人应向承包人上交管理费和配合费，费率为暂定4%，直接从发包人付款中直接扣除，或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予以约定，交款方式详见“五、合同价款与支付”或“补充协议”。

承包人：（盖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合同专用章
(14)

委托代理人：



分包人：（盖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舞台设备分包工程量清单

序号	编码	名称	单位	工程量	项目特征	不含税综合单价(元)	不含税合价(元)
B1		大剧场舞台机械工程(台下设备)					17464695.72
1	030104001014	乐池升降栏杆	台	1.00	1.设备名称:乐池升降栏杆 2.尺寸:长约16m×宽约0.2m(根据建筑图) 3.驱动方式:电动 4.动载:自重 5.静载:水平推力1kN/m 6.行程:1.0m(2个固定预停车位) 7.速度:0.05m/s 8.组件:含一切相关附件 9.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10.备注:包括深化设计、采购、制造、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联动调试、试运行。	77658.00	77658.00
2	030104001015	乐池升降台	台	1.00	1.设备名称:乐池升降台 2.尺寸:约65m ² ,根据建筑图 3.驱动方式:电动 4.动载:2.5kN/m ² 5.静载:5kN/m ² 6.行程:6m(行程内任意点可停,4个固定预停车位) 7.速度:0.001~0.1m/s 8.组件:含一切相关附件 9.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10.备注:包括深化设计、采购、制造、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联动调试、试运行。	1156184.00	1156184.00
3	030104001016	指挥升降台	台	1.00	1.设备名称:指挥升降台 2.尺寸:1m*1m 3.驱动方式:电动 4.动载:1kN/m ² 5.静载:5kN/m ² 6.行程:0.6m(2个固定预停车位) 7.速度:0.05m/s 8.组件:含一切相关附件 9.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10.备注:包括深化设计、采购、制造、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联动调试、试运行。	39921.20	39921.20
4	030104001017	主舞台升降台	台	5.00	1.设备名称:主舞台升降台 2.尺寸:长16m×宽3m 3.驱动方式:电动 4.动载:2.5kN/m ² 5.静载:5kN/m ² 6.行程:7m(行程内任意点可停,5个固定预停车位) 7.速度:0.002~0.2m/s 8.组件:含一切相关附件 9.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10.备注:包括深化设计、采购、制造、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联动调试、试运行。	1232294.00	6161470.00
5	030104001018	模块升降子台	台	25.00	1.设备名称:模块升降子台 2.尺寸:长3.2m×宽3m 3.驱动方式:电动 4.动载:2.5kN/m ² 5.静载:5kN/m ² 6.行程:4m(行程内任意点可停,2个固定预停车位) 7.速度:0.002~0.2m/s 8.组件:含一切相关附件 9.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10.备注:包括深化设计、采购、制造、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联动调试、试运行。	160517.28	4012932.00
6	030104001019	演员活门	台	25.00	1.设备名称:演员活门 2.尺寸:长1m×宽1m 3.驱动方式:手动 4.静载:5kN/m ² 5.组件:含一切相关附件 6.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7.备注:包括深化设计、采购、制造、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联动调试、试运行。	5817.90	145447.50

47	010810001045	大幕衬里	块	2.00	1.名称:大幕衬里 2.尺寸:高8m×宽8.5m×折比1 3.材料:富春纺, 120g/m ² , 颜色待定 4.要求:幕布面料应选择重量、色泽、反光强度、透光率、垂感、断裂强力、伸长率、阻燃性能、电荷密度符合使用要求的梭织品。 舞台幕布使用的任何面料或材料的防火性能应符合 GB8624-2012《建筑材料燃烧性能分组方法》关于B1的要求或GB20286-2006《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关于B1的要求。幕布面料或材料应采用织物阻燃工艺, 或采用阻燃处理, 阻燃剂应无毒、无害。 5.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6.备注:包括深化设计、采购、制造、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联动调试、试运行。	3236.12	6472.24
48	010810001046	边幕	块	4.00	1.名称:边幕 2.尺寸:高8m×宽2m×折比1 3.材料:羊毛呢, 480g/m ² , 颜色待定 4.要求:幕布面料应选择重量、色泽、反光强度、透光率、垂感、断裂强力、伸长率、阻燃性能、电荷密度符合使用要求的梭织品。 舞台幕布使用的任何面料或材料的防火性能应符合 GB8624-2012《建筑材料燃烧性能分组方法》关于B1的要求或GB20286-2006《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关于B1的要求。幕布面料或材料应采用织物阻燃工艺, 或采用阻燃处理, 阻燃剂应无毒、无害。 5.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6.备注:包括深化设计、采购、制造、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联动调试、试运行。	2548.48	10193.92
49	010810001047	檐幕	块	2.00	1.名称:檐幕 2.尺寸:高2m×宽15m×折比1 3.材料:羊毛呢, 480g/m ² , 颜色待定 4.要求:幕布面料应选择重量、色泽、反光强度、透光率、垂感、断裂强力、伸长率、阻燃性能、电荷密度符合使用要求的梭织品。 舞台幕布使用的任何面料或材料的防火性能应符合 GB8624-2012《建筑材料燃烧性能分组方法》关于B1的要求或GB20286-2006《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关于B1的要求。幕布面料或材料应采用织物阻燃工艺, 或采用阻燃处理, 阻燃剂应无毒、无害。 5.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6.备注:包括深化设计、采购、制造、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联动调试、试运行。	4778.40	9556.80
50	010810001048	对开底幕	块	2.00	1.名称:对开底幕 2.尺寸:高8m×宽8.5m×折比3 3.材料:麻纺, 250g/m ² , 颜色待定 4.要求:幕布面料应选择重量、色泽、反光强度、透光率、垂感、断裂强力、伸长率、阻燃性能、电荷密度符合使用要求的梭织品。 舞台幕布使用的任何面料或材料的防火性能应符合 GB8624-2012《建筑材料燃烧性能分组方法》关于B1的要求或GB20286-2006《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关于B1的要求。幕布面料或材料应采用织物阻燃工艺, 或采用阻燃处理, 阻燃剂应无毒、无害。 5.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6.备注:包括深化设计、采购、制造、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联动调试、试运行。	27756.24	55512.48
51	010810001049	底幕衬里	块	2.00	1.名称:底幕衬里 2.尺寸:高8m×宽8.5m×折比1 3.材料:富春纺, 120g/m ² , 颜色待定 4.要求:幕布面料应选择重量、色泽、反光强度、透光率、垂感、断裂强力、伸长率、阻燃性能、电荷密度符合使用要求的梭织品。 舞台幕布使用的任何面料或材料的防火性能应符合 GB8624-2012《建筑材料燃烧性能分组方法》关于B1的要求或GB20286-2006《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关于B1的要求。幕布面料或材料应采用织物阻燃工艺, 或采用阻燃处理, 阻燃剂应无毒、无害。 5.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6.备注:包括深化设计、采购、制造、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联动调试、试运行。	3236.12	6472.24
B4		大剧场灯光系统					6618559.60

137	030411001129	电气钢管JDG50	m	100.00	1.名称:电气钢管 2.规格:JDG50 3.配置形式:暗配 4.说明:含接线盒 5.接地要求:具体要求按设计图及国家有关规范/标准执行	41.96	4196.00
138	030411001130	电气钢管JDG32	m	100.00	1.名称:电气钢管 2.规格:JDG32 3.配置形式:暗配 4.说明:含接线盒 5.接地要求:具体要求按设计图及国家有关规范/标准执行	27.07	2707.00
139	030411001131	电气钢管JDG25	m	300.00	1.名称:电气钢管 2.规格:JDG25 3.配置形式:暗配 4.说明:含接线盒 5.接地要求:具体要求按设计图及国家有关规范/标准执行	22.99	6897.00
140	030404035039	16A母插座	个	144.00	1.规格:16A母插座 2.说明:其他未见说明详见设计图	49.00	7056.00
141	030404035040	16A公插头	个	120.00	1.规格:16A公插头 2.说明:其他未见说明详见设计图	95.42	11450.40
142	030404035041	16A连接母座	个	24.00	1.规格:16A连接母座 2.说明:其他未见说明详见设计图	84.13	2019.12
143	030404035042	网络插座	个	12.00	1.规格:网络插座 2.说明:其他未见说明详见设计图	44.74	536.88
144	030404035043	网络插头	个	20.00	1.规格:网络插头 2.说明:其他未见说明详见设计图	52.80	1056.00
145	030404035044	DMX插座	个	28.00	1.规格:DMX插座 2.说明:其他未见说明详见设计图	62.30	1744.40
146	030404035045	DMX连接头	对	56.00	1.规格:DMX连接头 2.说明:其他未见说明详见设计图	103.90	5818.40
147	030411005031	墙面线盒1#	个	2.00	1.名称:墙面线盒1# 2.材质:铁质 3.规格:10×16A+2信号,规格504*404,含箱体和面板 4.说明:其他未见说明详见设计图	852.58	1705.16
148	030411005032	墙面线盒2#	个	22.00	1.名称:墙面线盒2# 2.材质:铁质 3.规格:2×16A+2信号,规格450*200,含箱体和面板 4.说明:其他未见说明详见设计图	670.00	14740.00
149	030404016003	6路接线盒	台	6.00	1.名称:6路接线盒 2.规格:含6路16A母插座,1个19芯插座 3.说明:其他未见说明详见设计图	708.63	4251.78
150	030502001024	控制桌	台	1.00	1.名称:控制桌 2.规格:结合现场、装饰要求及规范要求定做 3.说明:其他未见说明详见设计图	7056.30	7056.30
151	030503010006	小剧场舞台灯光系统调试和试运行	项	1.00	1.名称:大剧场舞台灯光系统调试和试运行 2.规格:按设计图全部内容 3.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4.备注:满足有关部门及建设单位需求	15221.24	15221.24
B6		大剧场音响系统					12399633.73
152	030506001228	主数字调音台	套	1.00	1.名称:主数字调音台 2.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光纤环上全处理最大输入数不少于700路 可以同时处理不少于250个音频通路; 全处理输入通道不少于128路; 不少于64路混音母线输出; 矩阵母线:不小于24个(支持输入通道到矩阵) 立体声母线:不小于2个 单声道母线:不小于1个 30段以上图示均衡器:不小于24台(可通过外置均衡器满足数量要求) 立体声效果器:不小于24台(可通过外置均衡器满足数量要求) 内置USB录音,可通过外置设备实现 监听母线:不小于2个 台面本地不少于8路Mic/Line输入/输出(或在音控室路由接口箱) 台面本地不少于4路AES数字输入/输出(可通过外置设备满足) 不少于3块15英寸触摸面板, 不少于38个推子 双冗余热备份电源 调音台系统间光纤冗余传输为主,MADI/DANTE备份为辅 3.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4.备注:包括采购、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 5.其他:满足建设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需求,该项综合报价不作调整。	811358.07	811358.07

298	030408001090	电缆线2	m	200.00	1.型号:电缆线2 2.材质:铜芯 3.规格:3*4平方线缆 4.敷设方式、部位:穿管、沿桥架(线槽)、支架、悬吊等 5.说明:含电缆头制作安装、防火堵洞、电缆防护,具体要求按设计图及国家有关规范/标准执行 6.备注:其他未见说明详见设计图	15.92	3184.00
299	030404035047	接插件	批	1.00	1.名称:接插件 2.规格:电源、音频接插件 3.说明:其他未见说明详见设计图	26660.00	26660.00
300	030506007050	智能电源控制系统	批	1.00	1.名称:智能电源控制系统 2.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国产优质产品,电源输出不少于每台主设备均连接电源接口 3.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4.备注:包括采购、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	13760.00	13760.00
301	030502001030	42U机柜	台	1.00	1.名称:42U机柜(含理线架等工程辅料) 2.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3.备注:包括采购、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	4312.53	4312.53
302	030502001031	24U机柜	台	1.00	1.名称:24U机柜(含理线架等工程辅料) 2.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3.备注:包括采购、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	3160.13	3160.13
303	030502001032	24U流动机柜	台	1.00	1.名称:24U流动机柜(含理线架等工程辅料) 2.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3.备注:包括采购、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	3160.13	3160.13
304	030501005053	综合接口箱1	台	2.00	1.名称:接线箱1 2.规格、主要技术参数:600*600*200接线箱 3.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4.备注:包括采购、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	1847.20	3694.40
305	030501005054	综合接口箱2	台	3.00	1.名称:接线箱2 2.规格、主要技术参数:266*156*212地板盒 3.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4.备注:包括采购、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	1656.91	4970.73
306	030501005055	综合接口箱3	台	4.00	1.名称:接线箱3 2.规格、主要技术参数:250*180*80接线箱 3.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4.备注:包括采购、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	1398.64	5594.56
307	030502001033	控制桌	台	1.00	1.名称:控制桌 2.规格:结合现场、装饰要求及规范要求定做 3.说明:其他未见说明详见设计图	10584.88	10584.88
308	030506005004	小剧场音响系统联调及试运行	项	1.00	1.名称:小剧场整套音响系统联调及试运行 2.规格:按设计图全部内容(涵盖扩声系统、舞台管理系统、广播系统、视频监视系统等) 3.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4.备注:满足有关部门及建设单位需求	15221.24	15221.24
B8		大剧场LED视频系统					2029125.14
309	沪 030510001005	天幕背景屏(彩屏)(含框架及配件)	m2	144.00	1.名称:天幕背景屏(彩屏)(含框架及配件) 2.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尺寸16000x9000(根据LED单元模块尺寸相应调整);像素间距P3 像素密度≥1111111点/m²;最高亮度≥800cd/m²;视频接口:DVI 通讯方式:网线或光纤,标准箱体,明纬电源;配套屏体结构、控制发送及接收系统。 3.配件内容包括:专用过线槽、管道、布线、DVI信号线、定制5V电源线等 4.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5.备注:包括采购、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	11065.85	1593482.40
310	沪 030510001006	台口(八字墙)彩屏(含框架及配件)	m2	10.00	1.名称:台口(八字墙)彩屏(含框架及配件) 2.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尺寸2500x2000(根据LED单元模块尺寸相应调整)共二套;像素间距P3;像素密度≥1111111点/m²;最高亮度≥800cd/m²;视频接口:DVI;通讯方式:网线或光纤,明纬电源;配套屏体结构、控制发送及接收系统。 3.配件内容包括:专用过线槽、管道、布线、DVI信号线、定制5V电源线等 4.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5.备注:包括采购、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	11825.23	118252.30
311	沪 030510001007	LED会标屏(含框架及配件)	m2	19.20	1.名称:LED会标屏(含框架及配件) 2.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尺寸16000x1200(根据LED单元模块尺寸相应调整) 像素间距3mm LED灯珠采用黑灯、雾面;配套屏体结构、控制发送及接收系统。 3.配件内容包括:专用过线槽、管道、布线、DVI信号线、定制5V电源线等 4.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5.备注:包括采购、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	11626.57	223230.14

9.2 单厅大剧场座椅数量 1220 座

312	沪 030510002003	LED视频图像拼接处理器	台	2.00	1.名称:LED视频图像拼接处理器 2.规格、主要技术参数:支持画中画;支持淡入淡出切换;支持1920*1080*4无缝拼接(独立功能); 3.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4.备注:包括采购、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	31967.91	63935.82
313	030501003009	系统操作计算机	台	2.00	1.名称:系统操作计算机 2.规格、主要技术参数:按系统配置,另含视频控制软件 3.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4.备注:包括采购、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	7755.24	15510.48
314	030502005063	普通电源线	m	300.00	1.名称:普通电源线 2.规格:ZR-RVV-3*2.5,定制,配航空插头 3.敷设方式:穿管、沿桥架(线槽)、支架、悬吊等 4.备注: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	8.84	2652.00
315	030502005064	信号线进线	m	800.00	1.名称:信号线进线 2.规格:带屏蔽双绞超5类,含接头 3.敷设方式:穿管、沿桥架(线槽)、支架、悬吊等 4.备注: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	2.93	2344.00
316	030503010005	大剧场LED视频系统调试和试运行	项	1.00	1.名称:大剧场LED视频系统调试和试运行 2.规格:按设计图全部内容 3.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4.备注:满足有关部门及建设单位需求	9718.00	9718.00
B9		小剧场LED视频系统					541100.00
317	沪 030510001008	天幕背景屏(彩屏)(含框架及配件)	m2	45.00	1.名称:天幕背景屏(彩屏)(含框架及配件) 2.规格、主要技术参数:尺寸9000x5000(根据LED单元模块尺寸相应调整);像素间距P3 像素密度≥111111点/m ² ;最高亮度≥800cd/m ² ;视频接口:DVI 通讯方式:网线或光纤,标准箱体,明纬电源;配套屏体结构、控制发送及接收系统。 3.配件内容包括:专用过线槽、管道、布线、DVI信号线、定制5V电源线等 4.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5.备注:包括采购、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	11065.85	497963.25
318	沪 030510002004	LED视频图像拼接处理器	台	1.00	1.名称:LED视频图像拼接处理器 2.规格、主要技术参数:支持画中画;支持淡入淡出切换;支持1920*1080*4无缝拼接(独立功能); 3.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4.备注:包括采购、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	31967.91	31967.91
319	030501003016	系统操作计算机	台	1.00	1.名称:系统操作计算机 2.规格、主要技术参数:按系统配置,另含视频控制软件 3.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4.备注:包括采购、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	7755.24	7755.24
320	030502005077	普通电源线	m	100.00	1.名称:普通电源线 2.规格:ZR-RVV-3*2.5,定制,配航空插头 3.敷设方式:穿管、沿桥架(线槽)、支架、悬吊等 4.备注: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	8.84	884.00
321	030502005078	信号线进线	m	200.00	1.名称:信号线进线 2.规格:带屏蔽双绞超5类,含接头 3.敷设方式:穿管、沿桥架(线槽)、支架、悬吊等 4.备注: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	2.93	586.00
322	030503010008	小剧场LED视频系统调试和试运行	项	1.00	1.名称:小剧场LED视频系统调试和试运行 2.规格:按设计图全部内容 3.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4.备注:满足有关部门及建设单位需求	1943.60	1943.60
B10		座椅					3713910.00
323	011501001004	大剧场豪华剧院椅	位	1220.00	1.名称:豪华剧院椅 2.规格、主要参数:豪华软包椅,中心距550-580,阻燃抗菌、国产高档针织面料、进口红榉实木曲线 3.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4.备注:包括深化设计、采购、制造、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	2463.90	3005958.00
324	011501001005	小剧场豪华剧院椅	位	294.00	1.名称:豪华剧院椅 2.规格、主要参数:豪华软包椅,中心距550-580,阻燃抗菌、国产高档针织面料、进口红榉实木曲线 3.说明:其他未尽说明详见设计图纸和舞台工艺技术规格书。 4.备注:包括深化设计、采购、制造、检验、供货、运输、安装、调试	2408.00	707952.00
分部分项合计						68186856.17	
税金(9%)						6136817.06	
总计						74323673.23	

9.3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舞台机械系统安
表G 装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新建松江区文化馆新馆、图书馆分馆和新松江剧场二期工程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6
施工单位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龚江勇	技术(质量)负责人	戴泽敏
分包单位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刘自豪	分包内容	舞台工艺设备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舞台机械系统安装工程	乐池升降台与升降栏杆安装	2	合格	合格
2	舞台机械系统安装工程	主舞台升降台及附属设备安装	5	合格	合格
3	舞台机械系统安装工程	舞台木地板安装	3	合格	合格
4	舞台机械系统安装工程	舞台布光、景设备安装	11	合格	合格
5	舞台机械系统安装工程	台口防火幕安装	1	合格	合格
6	舞台机械系统安装工程	剧场座椅设备系统安装	1	合格	合格
7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齐全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月10日	年月日	2022年1月10日	2022年1月10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舞台电气系统安
表G 装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新建松江区文化馆新馆、图书馆分馆和新松江剧场二期工程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8
施工单位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龚江勇	技术(质量)负责人	戴泽敏
分包单位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刘自豪	分包内容	舞台工艺设备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舞台电气系统安装工程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1	合格	合格
2	舞台电气系统安装工程	导管敷设	1	合格	合格
3	舞台电气系统安装工程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1	合格	合格
4	舞台电气系统安装工程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1	合格	合格
5	舞台电气系统安装工程	电缆敷设	1	合格	合格
6	舞台电气系统安装工程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1	合格	合格
7	舞台电气系统安装工程	电动机、电加热器及电动执行机构检查接线	1	合格	合格
8	舞台电气系统安装工程	电气设备试验和试运行	1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齐全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width: 25%;">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综合验收结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验收合格</p> </div> <div style="width: 50%; text-align: center;"> <p>施工单位: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项目负责人: _____</p> <p>2021年11月10日</p> </div> <div style="width: 25%;"> <p>勘察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_____</p> <p>年月日</p> </div> <div style="width: 25%;"> <p>设计单位: 上海建工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p> <p>项目负责人: _____</p> <p>2021年11月10日</p> </div> <div style="width: 25%;"> <p>监理单位: 上海海龙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p> <p>总监理工程师: _____</p> <p>2021年11月10日</p> </div> </div>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表G 舞台音视频系统安装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新建松江区文化馆新馆、图书馆分馆 和新松江剧场二期工程		子分部工程 数量	1	分项工程 数量	4	
施工单位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龚江勇	技术(质量) 负责人	戴泽敏	
分包单位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负责人	刘自豪	分包内容	舞台工艺设 备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量	施工单位 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 验收结论		
1	舞台音视频系统安装工程	舞台音视频系统设备安 装	1	合格	合格		
2	舞台音视频系统安装工程	舞台音视频系统软件安 装	1	合格	合格		
3	舞台音视频系统安装工程	舞台音视频系统调试	1	合格	合格		
4	舞台音视频系统安装工程	舞台音视频系统试运行	1	合格	合格		
5							
6							
7							
8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 验收 结论			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30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5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2月3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表G 舞台灯光系统安装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新建松江区文化馆新馆、图书馆分馆 和新松江剧场二期工程		子分部工程 数量	1	分项工程 数量	3
施工单位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龚江勇	技术(质量) 负责人	戴泽敏
分包单位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负责人	刘自豪	分包内容	舞台工艺设 备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量	施工单位 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 验收结论	
1	舞台灯光系统安装工程	舞台布光设备安装	1	合格	合格	
2	舞台灯光系统安装工程	舞台常规灯具安装	1	合格	合格	
3	舞台灯光系统安装工程	舞台调光设备安装试运 行	1	合格	合格	
4						
5						
6						
7						
8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齐全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 验收 结论	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三、投标人获奖情况

投标人获奖情况一览表

1、奖项名称：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颁奖机构：中国建筑业协会；
获奖日期：2023年11月；

项目名称：湖北省博物馆三期扩建工程；项目内容：安装工程（包含舞台机械、灯光、
音响等系统）；

2、奖项名称：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颁奖机构：中国建筑业协会；
获奖日期：2023年11月；

项目名称：光明文化艺术中心工程；项目内容：安装工程（包含舞台机械、灯光、音
响等系统）；

3、奖项名称：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颁奖机构：中国建筑业协会；
获奖日期：2023年11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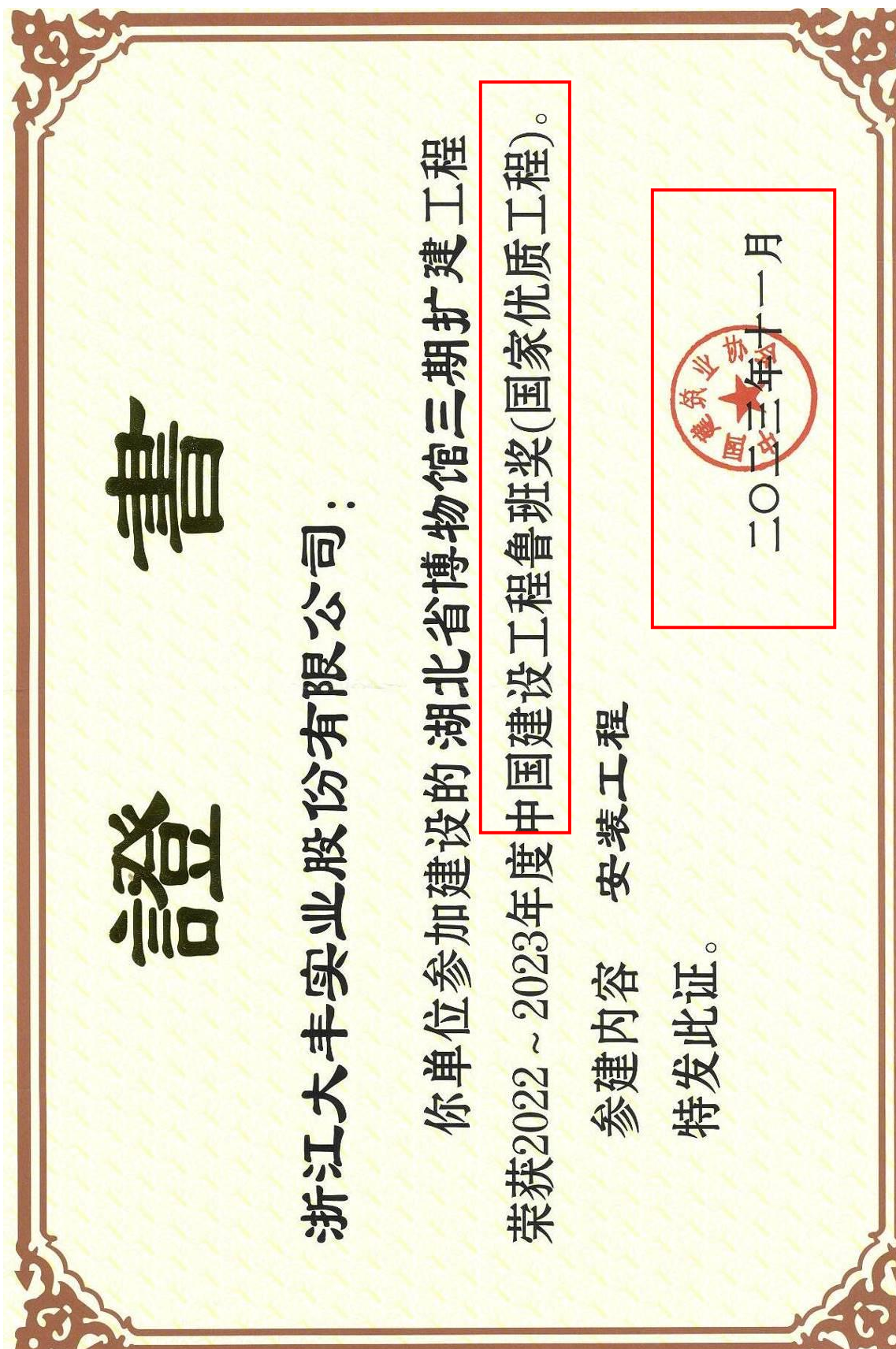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曲江电竞产业园-场馆区工程；项目内容：安装工程（包含舞台机械、灯光、
音响等系统）；

4、奖项名称：安徽省建设工程“黄山杯”奖（省优质工程奖）；颁奖机构：安徽省住
房和城乡建设厅；获奖日期：2023年7月；

项目名称：凤阳县文化馆；项目内容：安装工程（包含舞台机械、灯光、音响等系统）；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1、湖北省博物馆三期扩建工程-获鲁班奖



附：合同相关页

湖北省博物馆三期扩建工程—编钟演奏
系统采购及安装（标段/包）

合同协议书

买方（发包人）：武汉华胜工程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卖方（承包人）：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买方（发包人）：武汉华胜工程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省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33 号汤逊湖北路创智大厦 B 区 9 楼

法定代表人：汪成庆 职务：董事长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程凯 13296510303

卖方（承包人）：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 737 号

法定代表人：丰华 职务：董事长兼总经理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邹雨斌 18570383533

武汉华胜工程建设科技有限公司为湖北省博物馆三期扩建工程代建单位，受湖北省文化厅和湖北省博物馆委托通过招标，确定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卖方）为湖北省博物馆三期扩建工程—编钟演奏系统采购及安装（项目/标段名称）供应单位，并受湖北省文化厅和湖北省博物馆委托签订本合同，双方根据招标要求及《合同法》等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经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湖北省博物馆三期扩建工程—编钟演奏系统采购及安装（标段/包）。
- 2、项目地点：武汉市昌区东湖路 160 号（湖北省博物馆院内）
- 3、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已落实。
- 4、承包范围：舞台机械、灯光、音响系统的深化设计、系统集成、设备供货及安装调试等（详见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0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

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进场前现场须具备安装施工及货物安全存放条件（如：土建完工，建筑结顶，安装场所全周边已完工，现场无雨水积水进入，无管道跑水漏水现象等）。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配合主体单位争创鲁班奖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捌拾万元整（¥23800000.00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一般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六、承诺

1. 买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卖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

任。

3. 买方和卖方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湖北武汉市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买卖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买方执 拾贰 份（其中建设单位伍份、买方伍份、监理和审计各壹份），卖方执 贰 份。

甲方（买方）：武汉华胜工程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卖方）：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地址：_____

地址：浙江省余姚市新建北路 737 号

开户银行：农行武汉梅岭分理处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宁波分行余姚支行

银行账号：052801040001743

银行账号：307006277012011001736

邮编：/

邮编：315400

电话：/

电话：0574-6288 8888

传真：/

传真：0574-6288 7288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df@chinadafeng.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42012042000096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7342813661

附：验收报告复印件

编钟演奏厅舞台工程验收会议纪要

会议时间：2021年12月1日

会议地点：省博三期项目会议室

会议主题：湖北省博物馆三期扩建工程—编钟演奏系统工程验收

参会单位及人员：详见会议签到表

会议主持人：朱莉

会议议程及内容：

本次编钟演奏厅舞台系统竣工验收小组由湖北省博物馆三期扩建办、武汉华胜工程建设科技有限公司、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湖北路港咨询有限公司、中晟宏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共同组成，验收范围为湖北省博物馆三期扩建工程—编钟演奏系统舞台机械、灯光、音视频及座椅。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先感谢建设方、代建、设计院及监理单位对我司工作的大力支持！本工程位于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0号（湖北省博物馆院内），施工内容编钟演奏厅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及座椅系统。舞台机械分台下和台上设备，台下设备包含：编钟升降台1台、编钟升降台盖板1台、盖板补偿台1台、前升降台2台、台下机械电气和控制系统1套、舞台木地板1套；台上设备包含：台口外单点吊机9台、前檐幕吊杆1台、大幕机1台、柱光架2台、电动吊杆22台、侧灯光吊架2台、旋转耳光架2台、台上机械电气和控制系统1套、幕布1项。

灯光系统包含LED定焦成像灯28台、LED变焦成像灯16台、LED定焦成像聚光灯28台、LED PAR灯120台、LED天幕灯20台、图案电脑灯32台、切割电脑灯10台、染色电脑灯26台、LED摇头染色

灯 16 台、电脑摇头切割灯 16 台、灯具控制系统、LED 大屏及大屏控制系统等，能够基本满足各种演出场景的灯光需求。

音响系统包含操作台、扬声器组、功率放大器、音源设备、话筒、内通系统、化妆区催场广播系统、字时钟提示系统及视频监控系统等，音响为线阵列安装，能够实现很好的声场覆盖，效果更好。

座椅 395 位剧院豪华椅。

材料、设备及构配件进场时，项目部及监理单位进行品牌、参数、合格证及检测报告等核查，确认材料及设备满足设计规范。

施工过程中，我单位严格按照施工组织设计要求进行把控，确保安装质量及安全控制，做好资料收集、整理。

在建设方、代建、设计单位的大力支持，监理单位的指导下，施工过程得到了有效控制，满足舞台工程的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各项资料齐全，质量自评结果为合格。

中晟宏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监理规范要求全程跟踪检查验收，材料设备进场必须经过我部现场查验合格后方可进行安装，舞台工程各项施工质量符合规范及要求，各分部分项的主控项目和一般项目符合相关规范要求，技术资料齐全，功能检验结果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良好，同意施工单位的自评结论，综合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武汉华胜工程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经过多方努力与配合，中间虽有曲折，但结果还是很好的，通过现场检查，同意监理验收意见，本工程总体外观质量良好，能满足舞台工程验收规范，功能正常，同意验收。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本工程在业主、代建、监理、施工单位等多方共同努力下做到按图施工，满足设计要求，符合标准要求，同意验收。

湖北省博物馆三期扩建办：

感谢代建、监理、设计、施工单位在工程中的付出，项目合同及变更规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过各部门的验收，符合设计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同意验收。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监理单位 (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代建单位 (盖章)

代表人签字:

审计单位 (盖章)

代表人签字:

2、深圳光明文化中心“鲁班奖”证书



附：合同相关页

多46

合同编号：J18-220

深圳市建设工程

舞台机械、灯光、音响设备采购安装工程 合同

工程名称：光明文化艺术中心舞台机械、灯光、音响设备采购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协议书

甲方(全称): 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买卖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光明文化艺术中心舞台机械、灯光、音响设备采购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光明文化艺术中心舞台机械、灯光、音响设备采购安装工程,总建筑面积约 13 万平方,其中:(1)演艺中心:建筑面积 2.5 万平方米;(2)文化综合中心:建筑面积 0.7 万平方米;(3)图书馆:建筑面积 2.5 万平方米;(4)美术馆:建筑面积 1.1 万平方米;(5)城市规划展览馆:建筑面积 0.5 万平方米;(6)人防及地下车库:美术馆建筑面积 5.1 万平方米;(7)地下室首层架空:建筑面积 0.6 万平方米。总投资约 175478.05 万元。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演艺中心、音乐厅舞台机械设备、灯光、音响的供货、安装及调试;2、电气工程包含:供演艺中心、音乐厅所有舞台机械设备、灯光、音响的主配电箱(含主配电箱不含主配电箱进线电缆)及之后的所有配电设备(包括配电箱、控制箱等)及主配电箱出线开关之后的所有电缆(电线)、桥架(线槽、线管)等均包含在承包范围内;3、舞台设备、灯光、音响系统的试运行及项目竣工验收正式运行后二年的维护保养。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暂定于 2018 年 8 月 18 日开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的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2019 年 8 月 3 日竣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50 天。(含开工日期当天),且具体工期要求须满足甲方现场施工管理需要。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本工程质量目标: 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模式：固定总价合同。

合同价款(大写)：陆仟伍佰万元整；(小写)：65000000 元；

其中：除税材料设备费 51171384 元，增值税金（税率 16%）8187421 元；

除税安装调试费 5128359 元，增值税金（税率 10%）512836 元。

项目单价：详见乙方的投标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补充协议；
2. 协议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 图纸；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8. 甲方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9.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8 年 8 月 15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甲方和乙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后生效。

甲方：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南五巷5号

电话：010-68595615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东四支行

账号：1100 1007 4000 5601 1826

税号：9111 0000 1000 0196 70

乙方：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浙江省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737号

电话：0574-62888888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交通银行宁波分行余姚支行

账号：3070 0627 7012 0110 0173 6





税号：9133 0200 7342 8136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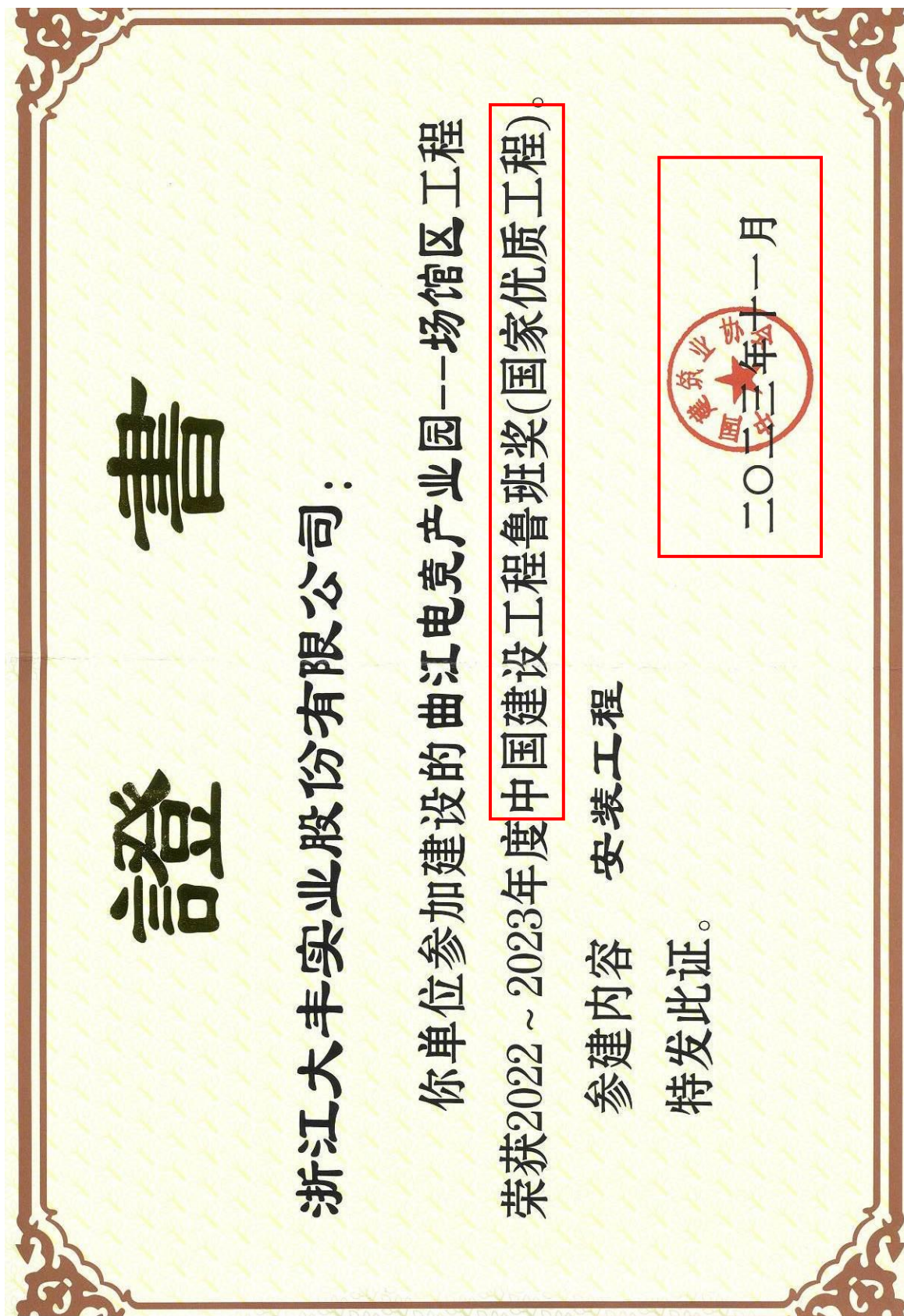
光明文化艺术中心舞台机械

附：验收报告复印件

光明文化艺术中心舞台机械、灯光、音响设备 采购安装工程 竣工验收纪要

项目名称	光明文化艺术中心舞台机械、灯光、音响设备采购安装工程		
<p>验收情况及结论：</p> <p>光明文化艺术中心于2020年9月19日首演圆满成功，之后又举行了多场演出活动及大型会议活动（其中光明区政府召开两会时舞台所有灯光音响设备全部启用），各种活动中舞台设备使用一切正常，每次都赢得了演出团队及业主方对舞台设备的肯定及好评。在2020年11月还邀请了行业专家对现场进行舞台系统工程设备的清查、技术参数的测量，以及对舞台设备观感进行总体检查并对竣工资料进行审查，最终出具了行业专家的验收合格意见，验收情况及结论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设备技术参数符合合同及设计要求； 2、设备形体尺寸、观感满足合同要求； 3、设备配置与合同内容、设计要求相符； 4、设备安装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p>综上所述，由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承接的光明文化艺术中心舞台机械、灯光、音响设备采购安装工程设备性能满足各项设计规范及合同要求，验收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11月29日</p>			
参加验收单位	行业专家	施工单位	总包单位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3、曲江电竞产业园场馆区“鲁班奖”证书



附：合同相关页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曲江电竞产业园一场馆区项目

体育工艺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1日

签订时间：__年__月__日

合同协议书

承包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分包方：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分包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分包方资质及安全生产许可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CETA-SM2005-0001/CETA-PL2005-0009/CETA-PA2005-0027, D133034479, D233011318] 发证机关：[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 演出设备场馆专业委员会,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等级：[中国演艺协会 舞台机械工程综合能力等级壹级/专业灯光工程综合能力等级壹级/专业音响工程综合能力等级壹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 注册资本金：[401805519.00 元]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有效期长期] 营业执照号码：[信用代码 913302007342813661、注册号 330281000004833]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浙（JZ）安许证[2005]020307] 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2023-01-13]

通信地址：[浙江省余姚市新建北路 737 号] 开户单位名称：[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账号：[307006277012011001736]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余姚市支行]

双方通讯地址：

① 承包人联系方式及有效送达

接收人：周瑾

送达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春临四路中建一局曲江电竞项目部

②分包人联系方式及有效送达

接收人: 何燕

送达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新建北路 737 号

传真号: /

电子邮箱: /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曲江电竞产业园——场馆区

分包工程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新开门南路以西, 裴家崆路以北

第二条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工程内容

承包范围: 曲江电竞产业园——场馆区项目体育工艺施工。

分包工程内容: 曲江电竞产业园——场馆区项目体育工艺设备工程施工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施工内容: 演艺设备、体育工艺设备供货及安装施工(含承包范围内的管线、配电箱、终端、灯具、设备等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缺陷修复、保修期内的保养维修及其它为完成本工程所需要的工作)(不含主体结构的预留预埋、含整个专业的图纸深化设计), 以及设计变更、业主或甲方现场代表所签发的各类工程指令, 分包人不得以施工范围或内容变更以及工期延长等为理由向承包人提出任何索赔要求。在施工过程中, 发包人发给承包人的经双方确认的工程变更或洽商都属于合同范围内的工作内容, 分包人应全部完成。

第三条 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16 日;

完工日期: 2022 年 2 月 28 日, (实际开完工日期以现场通知为准)

总工期: 136 日历天

第四条 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标准: “鲁班奖”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合同价款

分包人属于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分包人适用税率 3% 9%。

合同暂定总价(含增值税): 105756608.72 元(大写: 壹亿零伍佰柒拾伍万陆仟陆佰零捌元柒角贰分)。其中人工费为 10775842.00 元,不含税价款为: 97024411.67 元,增值税为 8732197.05 元,最终根据本合同约定办理结算(结算工程量、结算总价须经相关审计单位审定结算值),并以经双方确认的结算值为准。

分包人应向承包人提供适用税率/征收率为 9 %的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准确填写发票项目,发票备注必须注明建筑服务发生地所在县(市、区)、项目名称(项目名称为当地政府备案名称)。分包人在给承包人提供发票时,应提供项目所在地备案建筑服务、当地预缴税款等相关资料,否则承包人将不予付款。因分包人发票问题(包括开错、假发票、未及时提交承包人),造成承包人增值税抵扣税额损失的,由分包人全额进行赔偿。

5.2 合同价款计算方式按下面第 三 种方式计算:

第一种清单计价下浮费率:

按 陕西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年)陕西省安装工程价目表(2009年)相关规定确定工程组价为基础(若出现定额缺项,其他专业定额有相应项的,经双方确认后可采用其他专业定额),经承包人审定后下浮 %的价款做为分包工程价款。此价款不能超过最终审计对本施工内容的审定值下浮 %

①按陕西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年)陕西省安装工程价目表(2009年)相关规定确定工程组价原则如下:

人工费:定额人工价格按 120 元/工日_计入;

主材费:主材价格按发包人确认的当期《陕西省工程造价信息》计算(其中厂家广告页不执行,安装材料下浮 30%),信息价内未包含的结算时按经承包人认质认价后的价格计入;

其它材料费:按陕西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年)陕西省安装工程价目表(2009年)中的定额材料价格计入;

机械机具费:按陕西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年)陕西省安装工程价目表(2009年)中的定额机械机具价格计入;

管理费:按_计入;

利润: 按_计入;

规费、税金: 按照当地及国家政策要求;

其他约定: ①取费费率执行《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费率》(2009)等相关文件中的相关规定费率, 取费模板类别按“人工费按差价模式”取费类别选择; ②措施项目费: 费率计价款及常规措施费按照相关计价规则及取费文件按规定计取; ③本工程材料须用经承包方以及业主认可的品牌材料, 擅自使用或更换属于分包人违约, 每出现一次, 分包人应承担 1-10 万违约金, 同时承担因此给承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②工程量计算原则: 工程量根据施工图纸(包含变更/签证)以及《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确定。

第二种固定综合工日单价:

①计价方式: 执行《陕西省安装工程价目表 2009》, 综合工日单价: 元/工日, 辅材在定额基础上下浮 % , 机械费在定额基础上下浮 % 。合同综合人工单价已包含企业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用、安全文明费、措施费、规费等, 以上费用均不再单独计取。

②计量方式: 以承包人与项目公司签订的施工总承包合同中约定的计量方式为基础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经承包人审核后为准。

第三种固定综合单价: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具体的价款计算方式及标准见《附件 1 固定综合单价及工程量清单明细表》(备注: 1、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结算时单价不变, 工程量的计算规则执行本合同工程量清单及竣工图进行计算; 2、合同中所约定的工程量为暂定数量, 且不得以此数量增减为由要求调整合同综合单价; 3、缺项的综合单价的确定需经承包人认价; 4、本工程材料须用经承包方以及业主认可的品牌材料(详见附件 3 分包人提供的设备主材清单), 擅自使用或更换属于分包人违约, 每出现一次, 分包人应承担 1-10 万违约金, 同时承担因此给承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协议书
- 2、分包合同专用条款
- 3、分包合同通用条款
- 4、固定综合单价及工程量清单明细表

- 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包括业主下发的技术规格说明书
- 6、合同图纸(含注释)
- 7、双方确认的议标文件(现有确认证标文件存档仅为最终价格承诺函)
- 8、分包人投标文件
- 9、履约授权管理协议
- 10、总包合同相应条款
- 11、安全生产与消防保卫协议
- 12、职业安全卫生与环境管理协议
- 13、社会责任承诺书,社会责任自我评价表,社会责任审核表
- 14、投标承诺书、投标担保书、履约承诺书、履约担保书、投标保函、履约保函等
- 15、分包商岗位职责授权书
- 16、分包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第七条 词语定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除分包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与本分包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八条 分包人承诺

分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第九条 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和付款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或扣减的款项。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2021年10月21日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38#林凯国际26楼

本合同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

承包人: (合同章)



分包人: (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丰华

委托代理人：

普永刚

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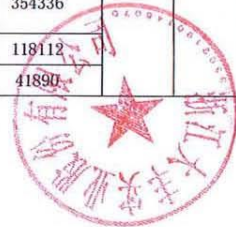
2021年10月21日

附件1 固定综合单价及工程量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及特征	暂定工程量	单位	综合单价 (不含税)	合价 (不含税)	综合单价 (含税)	合价 (含税)	技术规范	备注
一、不含税/含税									
1	24m 灯光架	6	套	96368.81	578212.84	105042	630252	见附件3 分包人提供的 主材清单	万人馆机械吊挂系统
2	18m 灯光架	2	套	89209.17	178418.35	97238	194476		
3	28m 灯光架	2	套	102080.73	204161.47	111268	222536		
4	18m 旗帜吊杆	1	套	100337.61	100337.61	109368	109368		
5	18m 弧形灯光架	2	套	106502.75	213005.50	116088	232176		
6	外φ4m 圆形灯光架	1	套	100810.09	100810.09	109883	109883		
7	外φ14.8m 圆形灯光架	1	套	220461.47	220461.47	240303	240303		
8	斗屏链式吊机	12	套	88618.35	1063420.18	96594	1159128		
9	音箱链式吊机	20	台	32461.47	649229.36	35383	707660		
10	演艺链式吊机	36	台	37954.13	1366348.62	41370	1489320		
11	电气和控制系统	1	套	4425346.79	4425346.79	4823628	4823628		
12	灯光控制台	1	台	360403.67	360403.67	392840	392840	见附件3 分包人提供的 主材清单	万人馆舞美灯光系统/控制系统
13	灯光信号网络中继柜1(灯控室)	1	项	107619.27	107619.27	117305	117305	见附件3 分包人提供的 主材清单	万人馆舞美灯光系统/信号传输系统
14	灯光信号网络中继柜2(棚顶1)	1	项	173981.65	173981.65	189640	189640		
15	灯光信号网络中继柜3(棚顶2)	1	项	173981.65	173981.65	189640	189640		
16	灯光信号网络中继柜4(场地)	1	项	173981.65	173981.65	189640	189640		
17	流动网络解码器	28	台	20576.15	576132.11	22428	627984		
18	智能型数字直通立柜	3	台	316055.05	948165.14	344500	1033500	见附件3 分包人提供的 主材清单	万人馆舞美灯光系统/配电及调光系统
19	4KW 调光/直通模块	288	路						
20	配电柜	1	套	210669.72	210669.72	229630	2296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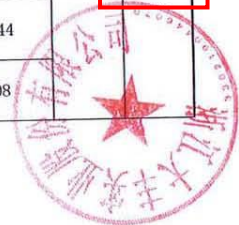
21	电脑摇头切割灯	18	台	53055.05	954990.83	57830	1040940	见附件3 分包人提 供的主材 清单	万人 馆舞 美灯 光系 统/灯 具
22	电脑摇头光束灯	70	台	19142.20	1339954.13	20865	1460550		
23	LED染色灯	38	台	14598.17	554730.28	15912	604656		
24	追光灯	4	台	79098.17	316392.66	86217	344868		
25	舞台灯光电缆	1	套	570458.72	570458.72	621800	621800	见附件3 分包人提 供的主材 清单	万人 馆演 艺灯 光系 统辅 材系 统
26	舞台灯光圆电缆	1	套	169449.54	169449.54	184700	184700		
27	舞台灯光流动电 缆	1	套	12935.78	12935.78	14100	14100		
28	调光柜接入电缆 1	1	套	44633.03	44633.03	48650	48650		
29	以太网控制信号 线缆	1	套	31256.88	31256.88	34070	34070		
30	DMX信号线缆	1	套	61284.40	61284.40	66800	66800		
31	光纤线缆	1	套	85137.61	85137.61	92800	92800		
32	金属桥架各类弯 通	1	套	114311.93	114311.93	124600	124600		
33	钢管	1	套	13055.05	13055.05	14230	14230		
34	三芯接插件-插座	1	套	21532.11	21532.11	23470	23470		
35	网络接插件	1	套	5091.74	5091.74	5550	5550		
36	DMX接插件	1	套	6605.50	6605.50	7200	7200		
37	19芯电缆接插件	1	套	78532.11	78532.11	85600	85600		
38	插座面板及各类 电源接线盒、箱	1	套	62697.25	62697.25	68340	68340		
39	灯控室桌椅	1	套	23394.50	23394.50	25500	25500		
40	各类工程辅料	1	套	76788.99	76788.99	83700	83700		
41	主数字调音台操 作界面(音控 室)	1	台	590845.87	590845.87	644022	644022	见附件3 分包人提 供的主材 清单	万人 馆扩 声系 统/数 字调 音控 系 统
42	主分布式混音机 架(音控室)	1	台	372553.21	372553.21	406083	406083		
43	备数字调音台操 作界面(音控 室)	1	台	396034.86	396034.86	431678	431678		
44	备分布式混音机 架(音控室)	1	台	276277.98	276277.98	301143	301143		
45	数字调音台(评论 室)	1	台	114570.64	114570.64	124882	124882		
46	1入3出话筒分配 器	3	台	108359.63	325078.90	118112	354336		
47	线路信号分配器	1	台	108359.63	108359.63	118112	118112		
48	跳线盘	1	套	38431.19	38431.19	41890	41890		



49	跳线绳	1	套	29251.38	29251.38	31884	31884	见附件3 分包人提 供的主材 清单	万人 馆扩 声系 统/扬 声器 及功 率放 大器 系统
50	UPS 电源	1	套	11830.28	11830.28	12895	12895		
51	北看台观众席线 阵列扬声器(1 组)	12	只	174521.10	2094253.21	190228	2282736		
52	南看台观众席线 阵列扬声器(1 组)	12	只	174521.10	2094253.21	190228	2282736		
53	西看台观众席线 阵列扬声器(2 组)	20	只	174521.10	3490422.02	190228	3804560		
54	东看台观众席线 阵列扬声器(2 组)	20	只	174521.10	3490422.02	190228	3804560		
55	观众席低音线阵 列扬声器(4组)	24	只	119555.05	2869321.10	130315	3127560		
56	扬声器吊挂架	10	套	47293.58	472935.78	51550	515500		
57	比赛场地扬声器	4	只	84161.47	336645.87	91736	366944		
58	主席台返听扬声 器	4	只	26887.16	107548.62	29307	117228		
59	观众席线阵列数 字功放	8	台	317967.89	2543743.12	346585	2772680		
60	超低音数字功放	6	台	367904.59	2207427.52	401016	2406096		
61	比赛场地扬数字 功放	2	台	85864.22	171728.44	93592	187184		
62	扬声器监控管理 系统	1	套	0.00	0.00		0		
63	千兆网络交换机	4	台	3624.77	14499.08	3951	15804		
64	光口交换机	1	台	6122.94	6122.94	6674	6674		
65	CD 播放机	2	台	6122.94	12245.87	6674	13348		
66	播放电脑	1	台	6355.05	6355.05	6927	6927		
67	音频播放软件	2	套	8862.39	17724.77	9660	19320		
68	虚拟声卡授权	2	套	1137.61	2275.23	1240	2480		
69	有源全频监听音 箱	3	只	3889.91	11669.72	4240	12720		
70	贵宾包厢监听音 箱	96	只	2967.89	284917.43	3235	310560		
71	监听耳机	3	副	3889.91	11669.72	4240	12720		
72	双通道无线话筒 接收机	8	台	48379.82	387038.53	52734	421872		
73	手持发射机连电 容话筒头	4	支	23312.84	93251.38	25411	101644		
74	手持发射机连动 圈话筒头	4	支	21079.82	84319.27	22977	91908		

见附件3
分包人提
供的主材
清单

万人
馆扩
声系
统/音
源部
分



75	腰包发射机	8	台	17800.00	142400.00	19402	155216		
76	微型领夹话筒头	8	支	4334.86	34678.90	4725	37800		
77	微型耳挂话筒头	8	支	7771.56	62172.48	8471	67768		
78	天线分配放大器	2	台	19714.68	39429.36	21489	42978		
79	天线	2	对	19215.60	38431.19	20945	41890		
80	同轴线缆	4	根	3405.50	13622.02	3712	14848		
81	超心形吊挂话筒	8	支	14251.38	114011.01	15534	124272		
82	DI BOX 转换器	4	个	4408.26	17633.03	4805	19220		
83	鹅颈会议话筒(含底座)	8	套	7771.56	62172.48	8471	67768		
84	自动增益调音台	1	台	42801.83	42801.83	46654	46654		
85	智能声光电管控服务器(内含管控软件)	1	台	21094.50	21094.50	22993	22993	见附件3	万人馆扩声系统/智能声光电管理平台
86	控制平板	1	台	2884.40	2884.40	3144	3144	分包人提供的主材清单	
87	分控现场实施	1	套	129515.60	129515.60	141172	141172		
88	桥架、线管	1	套	83311.93	83311.93	90810	90810	见附件3	万人馆扩声系统辅材
89	线缆	1	套	248669.72	248669.72	271050	271050	分包人提供的主材清单	
90	接插件	1	套	94188.07	94188.07	102665	102665		
91	机柜、机架、操作台	1	套	54385.32	54385.32	59280	59280		
92	综合接口箱	1	套	41658.72	41658.72	45408	45408		
93	智能电源控制系统	1	套	56513.76	56513.76	61600	61600		
94	其他工程辅件	1	套	105467.89	105467.89	114960	114960		
95	64路内通主机	1	套	694807.34	694807.34	757340	757340		
96	通话面板	8	台	54227.52	433820.18	59108	472864	见附件3	万人馆内通系统
97	鹅颈话筒	8	台	4492.66	35941.28	4897	39176	分包人提供的主材清单	
98	轻型耳机	8	台	4954.13	39633.03	5400	43200		
99	双通道有线腰包	8	台	8709.17	69673.39	9493	75944		
100	墙面扬声器站	17	台	19929.36	338799.08	21723	369291		
101	鹅颈话筒	17	台	3664.22	62291.74	3994	67898		
102	单耳耳机	8	台	6191.74	49533.94	6749	53992		
103	无线腰包机	16	台	49394.50	790311.93	53840	861440		
104	单耳耳机	12	台	5314.68	63776.15	5793	69516		
105	充电器	3	台	31234.86	93704.59	34046	102138		
106	通话天线	8	台	81562.39	652499.08	88903	711224		
107	选手内通混音盒	12	台	25328.44	303941.28	27608	331296		
108	选手通话耳麦	12	台	8430.28	101163.30	9189	110268		



8	功放 扬声器监控管理系统	1	套								
9	千兆网络交换机	2	台	3060.55	6121.10	3336	6672				
10	CD 播放机	2	台	6122.94	12245.87	6674	13348	见附件 3 分包人提 供的主材 清单	热身馆扩 声系统/音 源部分		
11	有源全频监听音箱	2	只	3889.91	7779.82	4240	8480				
12	监听耳机	1	副	3889.91	3889.91	4240	4240				
13	手提电脑	1	台	7348.62	7348.62	8010	8010				
14	外置专业声卡	1	台	12329.36	12329.36	13439	13439				
15	双通道无线话筒接收机	2	台	48379.82	96759.63	52734	105468				
16	手持发射机连动圆话筒头	4	支	21079.82	84319.27	22977	91908				
17	天线分配放大器	1	台	19714.68	19714.68	21489	21489				
18	天线	1	对	19215.60	19215.60	20945	20945				
19	桥架、线管	1	套	35155.96	35155.96	38320	38320			见附件 3 分包人提 供的主材 清单	热身馆扩 声系统/辅 材
20	线缆	1	套	71055.05	71055.05	77450	77450				
21	接插件	1	套	33045.87	33045.87	36020	36020				
22	机柜、机架、操作台	1	套	17596.33	17596.33	19180	19180				
23	综合接口箱	1	套	25821.10	25821.10	28145	28145				
24	其他工程辅件	1	套	56522.94	56522.94	61610	61610				
25	LED 投光灯（热身馆场地照明）	60	套	15550.46	933027.52	16950	1017000	见附件 3 分包人提 供的主材 清单	热身馆场 地照明及 控制系统		
26	LED 投光灯（热身馆场地应急）	4	套	6119.27	24477.06	6670	26680				
27	智能控制系统	1	项	102752.29	102752.29	112000	112000				
28	配电系统	1	项	89908.26	89908.26	98000	98000				
29	管线辅材	1	批	82568.81	82568.81	90000	90000				
小计					97024411.67		105756608.72				
二、其中税额											
序号	发票类型	税率		税额							
1	增值税（普通/专用）发票	■9% □3% □0		8732197.05							
三、暂定价税合计											
暂定价税合计				人民币：105756608.72 元 （大写：壹亿零伍佰柒拾伍万陆仟陆佰零捌元柒角贰分）							
备注：1、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结算时单价不变，工程量的计算规则执行本合同工程量清单及竣工图进行计算。 2、合同中所约定的工程量为暂定数量，且不得以此数量增减为由要求调整合同综合单价。 3、缺项的综合单价的确定需经承包人认价。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管理资料

专业分包单位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曲江电竞产业园一场馆区	建设单位	西安曲江电竞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西北综合勘察设计院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05756608.72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工程内容	曲江电竞产业园——场馆区项目体育工艺设备工程施工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施工内容：演艺设备、体育工艺设备供货及安装施工（含承包范围内的管线、配电箱、终端、灯具、设备等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缺陷修复、保修期内的保养维修及其它为完成本工程所需要的工作）（不含主体结构的预留预埋、含整个专业的图纸深化设计），以及设计变更、业主或甲方现场代表所签发的各类工程指令。分包人不得以施工范围或内容变更以及工期延长等为向承包人提出任何索赔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发包人发给承包人的经双方确认的工程变更或洽商都属于合同范围内的工作内容，分包人应全部完成。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21/11/17 至 2022/6/30	实际工期	226 天
竣工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自检情况	
	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	合格	
	工程技术资料	合格	
	分包工程质量（实体、功能、观感）	合格	
	监督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合格	
已完成设计、合同约定及变更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和设计要求，特申请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			
分包单位（公章） 分包单位生产负责人： 分包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日期：	
审批意见： 同意设计及合同相关施工内容，同意竣工验收。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日期：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质量验收资料

机械设备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曲江电竞产业园--场馆区			
子分部工程数量		3		分项工程数量	3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普永刚	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航
分包单位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徐小张	分包内容	体育工艺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机械设备安装	机械吊挂设备安装	10	符合要求	合格
2	机械设备安装	运动木地板	1	符合要求	合格
3	机械设备安装	座椅安装	5	符合要求	合格
4					
5					
6					
7					
8					
质量控制资料				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优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	专业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质量验收资料

建筑电气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曲江电竞产业园--场馆区			
子分部工程数量		4		分项工程数量	26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普永刚	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航
分包单位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徐小张	分包内容 体育工艺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7	场地照明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	2	符合要求	合格
18	场地照明	专用灯具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19	场地照明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	2	符合要求	合格
20	LED显示屏	机房设备安装	3	符合要求	合格
21	LED显示屏	试运行	3	符合要求	合格
22	LED显示屏	系统调试	3	符合要求	合格
23	LED显示屏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3	符合要求	合格
24	LED显示屏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3	符合要求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优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		专业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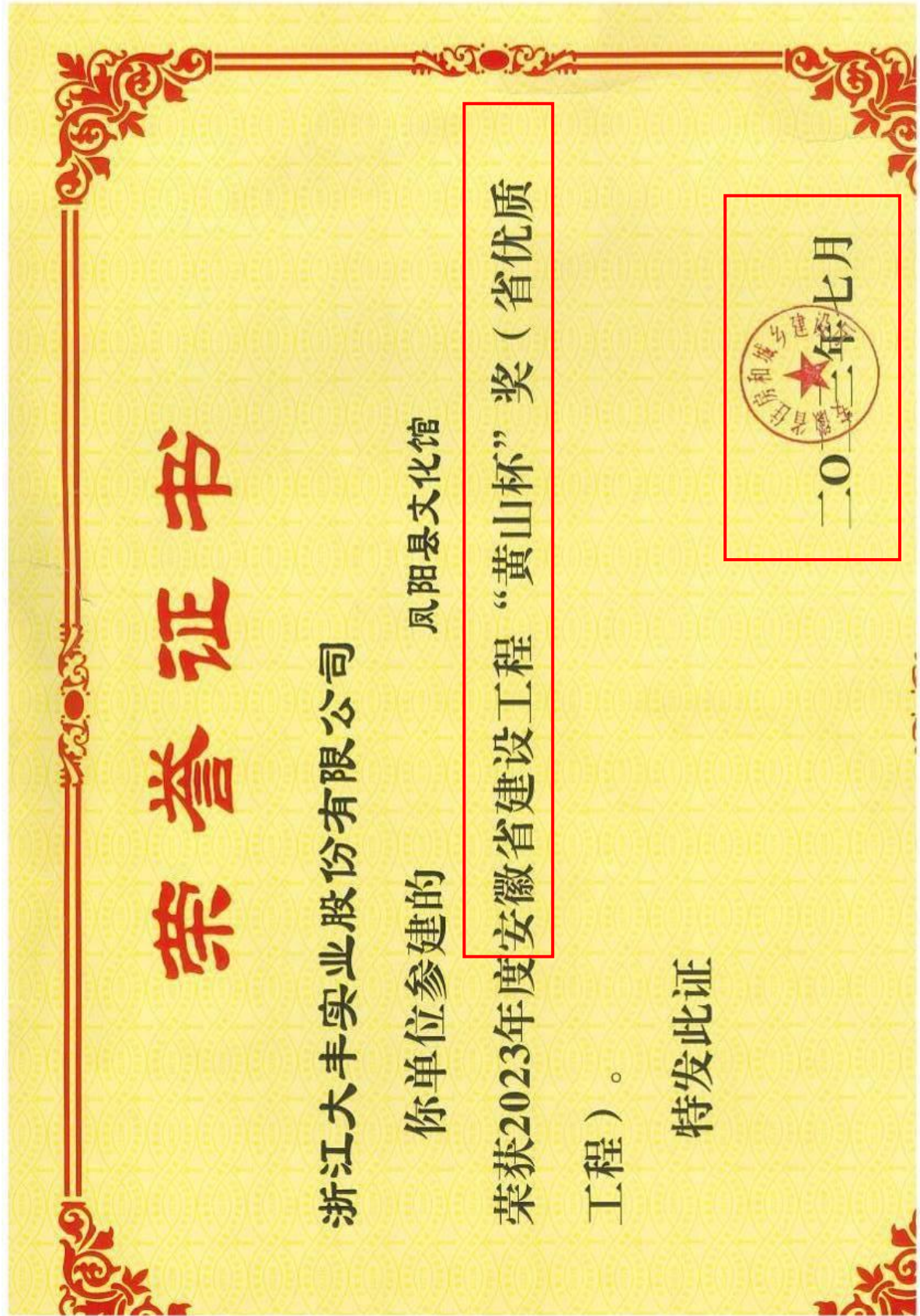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质量验收资料

建筑电气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曲江电竞产业园--场馆区			
子分部工程数量		4		分项工程数量	26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普永刚	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航
分包单位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徐小张	分包内容 体育工艺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25	LED显示屏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	3	符合要求	合格
26	LED显示屏	软件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安全和功能检验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优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		专业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注: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4、凤阳县文化馆省级优质工程奖（黄山杯）



附：合同相关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凤阳县明都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凤阳县文化馆项目剧院舞台机械、灯光、音响等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凤阳县文化馆项目剧院舞台机械、灯光、音响等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2. 工程地点：凤阳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凤发改投资【2016】93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凤阳县大剧院、小剧场舞台机械、舞台灯光、舞台监控、专业音响等设备采购及安装。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凤阳县大剧院、小剧场舞台机械、专业灯光、专业音响等方案优化设计、各类设备及材料（座椅除外）的采购、货物的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及培训、验收、保修及售后等服务，即该工程范围内的交钥匙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方案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4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合格，配合总承包单位创建省优质工程“黄山杯”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仟捌佰贰拾柒万零陆拾捌元玖角柒分（¥ 4827.006897 万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万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万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万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500 万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张正理。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

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 年 11 月 1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凤阳县明都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附：验收报告复印件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凤阳文化馆舞台机械、灯光、音响等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结构类型	框剪	工程规模	
施工单位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杨岳军	开工日期	
项目经理	张正理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树华	完成日期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3分部，经查3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部	情况属实，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42项，经审查符合要求42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42项	情况属实，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23项，符合要求23项，共抽23查项，符合要求23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0项	情况属实，同意验收		
4	观感质量结论	共抽查25项，符合要求25项，不符合要求0项	情况属实，同意验收		
5	综合验收结论	经核查符合设计文件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验收合格 (签字)
参加验收单位	孙天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刘树华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吴夏东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张正理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9月21日	

注：该表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

四、设备加工厂情况

1、加工周期的说明及承诺

大丰拥有行业内规模最大的生产制造基地，大丰余姚智造基地合计占地 35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48 万平方米。其中：阳明智造基地占地 13.3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12.5 万平方米；低塘智造基地占地 22 万平方米，规划建筑面积 35 万平方米。技术生产员工 1400 余名，年生产能力达 50 多亿元。我们拥有最大规模的舞台设备研制基地，自有多个加工分厂，先进生产装备，更好地控制了加工质量，保障供货周期。

大丰具备剧场舞台机械核心部件自主加工、精密制造及整线交付能力，拥有专业机加工车间、精密数控设备及成熟供应链配套；针对舞台升降台、吊杆系统、车台、转台、等核心关键部件，可实现定制化精密下料、机加工、焊接、热处理、精加工、涂装全流程自主生产。

我司承诺核心部件标准规格加工周期可控，常规剧目、剧场、专业大剧院舞台机械核心部件单件及批量加工周期严格匹配项目总进度，可按图纸深化、排产计划分批次排产加工，完全满足项目工期节点、现场安装及整体交付时间要求，无外协周期滞后风险，能有利保障舞台机械系统按期完工验收。

检验以及生产设备等详细资料后附，详见《企业简介及工厂照片相关资料》。

投标人（公章）：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2026年05月10日



2、企业简介及工厂照片相关资料

2.1 整体实力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创始于 1991 年。2017 年 A 股上市（SH603081），为行业内唯一上市公司，是全球领先的文体产业整体集成方案解决商、中国规模最大的专业文体设施投资建设运营商，研发生产施工的综合实力居行业首位。拥有 30 余年专业制造历史，**注册资金 4.09 亿元**，员工 2600 余人，其中科技人员 750 余人，拥有行业内最大规模的生产制造中心，大丰余姚智造基地合计占地 35 万平米，建筑面积 48 万平方米。其中：阳明智造基地占地 13.3 万平米，建筑面积 12.5 万平米；低塘智造基地占地 22 万平米，规划建筑面积 35 万平米。大丰杭州科创中心用地 2.8 万平米，建筑面积 10.2 万平米，一期投资 6 亿元，2023 年建成投入使用。

大丰实业——经过 30 余年的发展，已具备设计研发、生产制作、施工安装、售后服务于一整体的综合实力。集舞台机械、灯光音响、电气智能、声学装饰、公共座椅、可伸缩活动看台、EPC 建设移交为一整体的产业实力，构建了以文化、体育产业为主导，数艺科技、轨道交通、文化传媒、文旅融合“两体四翼”产业格局，具备文化、体育、旅游、演艺策划、创意、建设、投资、运营全产业链全生命周期优势，已成为全球领先的文化体育设施整体集成解决商。

大丰实业——业界中，舞台机械及灯光音响系统的行业领先者。其优势主要表现

在：规模优势、技术优势、品质优势、服务优势、信誉优势、业绩优势。

大丰实业是以科技人员为主的股东组建而成的股份有限公司，旗下有“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大丰舞台设计有限公司”、“浙江大丰（北京）设计院”、“浙江大丰体育设备有限公司”、“浙江大丰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浙江大丰文体设施维保有限公司”、“浙江大丰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浙江大丰数艺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大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等。

近年来，大丰不断创新发展，为 6 大洲 100 多个国家地区，打造 5000 多个经典项目，2011 年至今连续 14 年蝉联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是国家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国家体育产业示范单位。具备**国家甲级设计资质、国家一级总包资质**，获得中国驰名商标、浙江大丰场馆设备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市长质量奖等，牵头国家文化科技支撑项目——文化科技新工程！企业还获得中国演艺协会舞台机械、专业灯光、专业音响工程综合技术能力等级壹级；中国舞美学会专业舞台机械、专业舞台灯光、专业舞台音响、专业舞台音视频设计、安装及调试甲级；中国演出行业舞美工程企业综合技术壹级资质。

大丰以“诚实乐群，开拓超越”为理念，建立了一整套科学的企业管理体制，具备一条龙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在企业内部，以科学激励为手段，“唯才是举、量才录用”，培养了一支过硬的开发设计、生产制作与安装调试队伍。对外，以顾客满意为导向，诚实守信，率先通过了**ISO9001、ISO14001、GB/T28001**三大管理体系认证，拥有规范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和《舞台安全规范》，并由**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实行**产品质量保险**。实施“做一项工程、立一项样板”的设计、制造、安装、服务层层责任安全考核制，确保交付按时、工程优质、使用安全、拥有设备出厂前**1:1**的组装、试装、破坏性测试的设备与场所，确保设备的质量与安全，成功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并相继获得了鲁班奖、詹天佑奖、市长质量奖等。**5000**多项大型舞台工程，从未出过一次半点安全事故。大丰正用卓越的产品和服务引领企业发展。

近年来，国家对文化体育产业的重视和投入，给我们企业的发展带来了良好的契机。企业稳健快速的发展趋势，雄厚的企业综合实力造就了强大的市场竞争力。作为“践行新时代国家战略的引领者”，大丰以一流技术水准和专业服务精神，实力护航国际国内重大活动，拥有为世界级会议与赛事包括杭州**G20**峰会、厦门金砖国家峰会、

乌镇世界互联网大会、北京奥运会、北京冬奥会、世界一级方程式锦标赛等国际盛会提供核心科技和赋能服务的丰富经验。

在文化设施方面：我们参与了众多重大文体活动，如**2022年冬奥会主火炬核心装置系统、2022杭州亚运会开闭幕式核心装置、“潮涌之江”70周年庆浙江省彩车项目、建党100周年《伟大征程》核心系统与设备创作任务、G20杭州峰会、金砖厦门峰会、上合青岛峰会、连续26年创制央视春晚、雅加达亚运会闭幕式“杭州时间”、上海世博会等**；大丰承揽了天津大剧院、江苏大剧院、国家大剧院合成剧场、北京艺术中心、交通银行前滩**31**演艺中心、重庆大剧院、北京国际戏剧中心、山东省会文化艺术中心、陕西大剧院、广西文化艺术中心、福建海峡文化艺术中心、湛江文化中心、四川大剧院、云南大剧院、廊坊丝路国际文化艺术中心、上海文化广场大剧院、郑州大剧院、杭州运河大剧院、乌鲁木齐文化艺术中心、深圳宝安文化艺术中心、苏州湾大剧院、遵义大剧院、义乌大剧院、漓江歌剧院、铜川大剧院、扬州大剧院、南通大剧院等众多大型舞台机械工程。

在体育设施方面：大丰为体育场馆/中心提供专业硬件、场地工艺、声光智控、竞赛智能化等系统集成及整体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全球体育场馆及重大赛事场地：如北京冬奥会、**2022年杭州亚运会36**个亚运场馆提供产品和服务、雅典奥运会、2008年北京奥运会、杭州奥体中心、宜昌奥体中心、宁波奥体中心、广州亚运会、多届全运会、上海八万人体育场、黄龙体育中心；从上海八运会、广州九运会、江苏十运会、山东十一运会，到亚洲杯足球赛、广州亚运会、北京奥运会占据了较大的市场份额。在海外**2004**年承揽了雅典奥运会**7**个主场馆，**2010**年承揽了英联邦运动会**3**个主场馆、南非世界杯足球赛主场馆、韩国**F1**大赛场，**2012**年的伦敦奥运会又拓展了较大市场，**2014**年巴西世界杯，**2016**年巴西奥运会……大丰**5000**多项大型舞台设备工程，数千项座椅看台工程，赢得客户的赞誉，见证了中国创造、大丰智造的实力。

近年来，大丰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重大项目建设，为俄罗斯索契天狼星剧院和音乐厅、俄罗斯乌兰乌德大剧院、哈萨克斯坦和平宫、印度古尔冈梦想王国、缅甸国家艺术剧院、斯里兰卡国际艺术剧院、阿尔及利亚歌剧院、雅加达文化艺术中心、菲律宾王国综艺馆、赞比亚国际会议中心、非盟国际会议中心等项目提供整体集成解决方案，海外市场开拓进程加速。凭借品牌优势和技术实力，大丰在国际文体旅游领域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项目已遍布六大洲**100**多个国家。

2.2 技术实力

大丰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参与制定 22 项国家和行业标准，累计获得专利 1000 多项，发明专利近 250 项，行业内唯一获得**舞台机械控制系统 SIL3 安全标准认证证书**。我们拥有以硕士、高级工程师、工程师为骨干，以机械、电气、控制、灯光、音响、信息、结构、材料、工艺等专业技术人员为核心的强大设计团队，覆盖工业设计、机电一体化、电气工程与自动化、数控技术应用、电子声像、无线电运用、建筑工程、舞台灯光设计、舞台音响设计、舞台美术设计、智能化设计等领域的研发队伍。形成多个大型专业设计院——“浙江大丰（杭州）舞台设计院”、“浙江大丰（杭州）灯光音响设计院”、“浙江大丰（北京）灯光音响设计院”、“大丰（上海）智能化设计院”、“大丰（余姚）建筑装饰及幕墙设计院”。

大丰集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公共座椅、可伸缩活动看台的开发设计、生产制作、安装调试、售后服务于一体，保证了承接工程的施工进度、质量和服务的连续性，每年投入大量的人力和物力用于研发创新，以雄厚的技术实力跻身于全国知识产权试点单位、浙江省创新型示范企业、浙江省专利示范企业。我们开发的实景视频和虚拟三维共嵌系统、舞美仿真联动控制系统、舞台三维监控系统、舞台远程监控系统、轨迹特技飞行控制系统、无拖缆车台行走系统、柔性齿条升降装置、大幕机三动作装置、特大型水中升降台系统、垂直交叉轨道双向车台系统、铝合金拼装式组合转台系统、整体履带行走反声罩装置、气垫模块移动装置、声学环轨幕布收纳装置、叠层式车台装置、车台双向移动装置、超大弧形高速升降屏装置、4D 动感科幻体感椅装置、气垫式悬浮 360 度旋转移动装置、座垫回复缓起立装置等多项专利填补国际、国内空白，先后荣获国家重点新产品、国家火炬计划、国家级省市级科技进步奖，牵头制定六项国家和行业标准，大丰已经从“制造”到了“智造”。

公司灯光系统配置和功能合乎现代剧场、音乐厅、演播厅、电视转播、体育场馆等灯光的要求，充分考虑系统的前瞻性、可扩展性、合理性以及良好的性价比；音响系统设计为满足艺术表演、会议、集会、教育、体育比赛等不同需求而配置，根据不同场合，系统设计达到：最适当响度、高保真传输、最佳清晰度、均匀的声场分布、声像一致等技术要求。灯光音响系统均可保持在相当长时间内具领先地位。

2012 年以来，由大丰牵头，承担了“十二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国家文化科技创新工程“演出效果呈现关键支撑技术研发与应用示范”重大项目，国拨经费 6800 万元。项目采用先进自动控制技术下的演出效果装备集成控制技术，解决舞台机械、灯光、音响、视效等声、光、电、机整体控制系统协同展开，推动演出效果装备向着规模化、集约化和专业化方向发展，使演出行业表演艺术与科技快速融合，提高文艺演出的创造力、表现力和传播力。

1) 专业舞台设计院

2001 年，为适应舞台设备的发展，在杭州成立了以硕士、高级工程师、工程师为骨干，以机械、电气、控制、灯光、音响等技术人员为核心的专业大型设计院——“大丰（杭州）舞台设计院”。

2007 年公司为了适应舞台灯光音响的发展，在北京市朝阳区现代城成立“浙江大丰（北京）灯光音响设计院”。

2010 年，公司在杭州·钱江新城（CBD）核心区域购置 1700M2 高档写字楼，组建成立了国内最大的专业的舞台设计公司之一——“浙江大丰（杭州）舞台设计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顺应公司高速发展需要，将杭州公司整体搬迁至杭州白马湖生态创意城“大丰科创中心”。



大丰科创中心大楼



大丰科创中心设计部门一角



大丰科创中心设计部门一角



大丰科创中心设计部门一角

体制健全：在行政上采用院长负责制，由院长进行统一全面协调，并对公司总经理负责。在技术上采用总工程师负责制，并设置有机机械设计、电气设计与控制设计、灯光音响设计等科室，分别负责机械、电气与控制、灯光音响的设计。保证了设计院本身的设计开发能力，同时也保证了生产制作、安装调试、维护保养工作的技术支持能力。

制度完善：为协调开展设计、生产、安装与维修工作，设计院制订了一系列规章制度与设计规范。如《机械设计工作规定》、《灯光音响设计工作规定》、《施工现场安全用电技术规范》、《舞台机械设备调试规定》、《灯光音响设备调试规定》、《钢结构件表面除锈与涂装工艺规范》、《机械、灯光音响设备包装运输设计的要求及方法》、《机械设计输出文件内容与深度规定》、《灯光音响设计输出文件内容与深度规定》、《技术支持管理制度》、《舞台设备方案制作管理规定》、《机械设备设计图样及文件校审细则》、《灯光音响设计图样及文件校审细则》、《机械设计图纸绘制统一规定》、《灯光音响设计图纸绘制统一规定》等。

设备齐全：为提高设计水平，设计院配置了大量的软、硬件，所有设计工作均采用 AUTO CAD 2016/2022、有限元分析 Ansys2021、ideas 12.0、三维设计 Solidwork 2020、Pro/E 5.0、3DSMAX 9.0、灯光设计 GrandMA 3D、音响设计 EASE 4.0 等以上版本软件计算机绘图，和 OFFICE2003/2016 等及 Solidwork PDM、Vhdrawing 4.0 数据处理软件。并拥有众多的焊接探伤设备、控制元件测试设备及其他材料检测试验设备、现场安装用激光全站仪、水平仪、测距仪、各种专业灯光音响工程测试仪器及设备。

培训到位：设计院采用“走出去、请进来”，派遣设计人员参观国外著名舞台设备工程，聘请国际知名专家讲解现代设计理念、舞台专业技术等方式，对设计人员进行全面培训。另外，为借鉴经验、避免失误，设计院还建立了“设计案例/缺陷分析例会制度”，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其他公司与自身的设计的成功经验进行总结，对存在的设计缺陷进行会诊，以吸取成功经验、避免设计缺陷。在短时间内，使设计成员掌握了设计规范，并培养出了自己的舞台设计专家，舞台设计院已成为具有高档次、多功能舞台设计能力的科研机构。



2) 雄厚的人才资源

我们拥有一支由数百名高级工程师、工程师组成的强大设计团队，具备较强的设计研发能力，是舞台机械、灯光、音响、智能化、声学装修等多个专业领域的专家，同时拥有丰富的设计和管理经验。

部分设计人员如下：

姓名	学历	职称
丰其云	本科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严华锋	硕士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刘 榛	硕士	正高级工程师
王小君	本科	正高级工程师
尹文敬	本科	正高级工程师
孙 涛	硕士	高级工程师
吴正平	硕士	高级工程师
田海弘	硕士	高级工程师
应建洪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吴伟平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崔建辉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姚 亮	本科	高级工程师
何晓新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姓名	学历	职称
宋耀军	本科	高级工程师
王岸杨	硕士	高级工程师
阮玉瑯	硕士	高级工程师
姚国阳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史晓东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施志盛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方慧丽	本科	高级工程师
许正杰	本科	高级工程师
郑劲松	本科	高级工程师
黄元乐	本科	高级工程师
陈余庆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徐浩翔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宋瀛海	硕士	高级工程师
刘骁寅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刘庆军	本科	高级工程师
郑方球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张和气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徐慧文	硕士	高级工程师
王彦库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潘世碧	本科	高级工程师
黄学通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杨秀双	硕士	高级工程师
朱国良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李 阳	硕士	高级工程师
王定长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徐建明	硕士	高级工程师
刘树华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张永江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戴欢斌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姓名	学历	职称
柴淑贤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夏世华	本科	高级工程师
王中杰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武 进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徐跃平	硕士	高级工程师
潘 巍	本科	高级工程师
薛焕新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吴太利	本科	高级工程师
秦栓子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徐世章	硕士	高级工程师
尹 洪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戴连卿	本科	高级工程师
丁永强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唐利君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徐 韬	本科	高级工程师
熊晓兵	本科	高级工程师
苏春苑	硕士	高级工程师
李祖乐	本科	高级工程师
赵祥仁	本科	高级工程师
陈伟忠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张扬	本科	高级工程师
王富圆	本科	工程师
王 俊	本科	工程师
李 想	本科	工程师
刘建军	本科	工程师
丁 强	硕士	工程师
方 群	硕士	工程师
夏一飞	本科	工程师
吴林军	本科	工程师

姓名	学历	职称
孙旺升	本科	工程师
张鹏生	本科	工程师
李凯	本科	工程师
鲍英军	本科	工程师
张 航	本科	工程师
张 震	本科	工程师
吴 超	硕士	工程师
冯海峰	硕士	工程师
安启飞	本科	工程师
方灵峰	硕士	工程师
王 挺	本科	工程师
王 辉	本科	工程师
徐 欣	本科	工程师
胡 星	本科	工程师
夏成全	本科	工程师
周松军	本科	工程师
杨清雨	本科	工程师
孔令根	本科	工程师
蒋松波	本科	工程师
钟智慧	本科	工程师

3) 顶尖的强强合作

为保证技术设计的先进性、合理性与可靠性，公司充分利用国内外各方面技术资源，进一步提升产品的科技含量，促进新产品的开发应用。与国内外专业设备生产厂家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以其优质的产品确保我们提供的舞台系统创造的最高品质和最佳效果。

通过强强联手、优势互补，经过长期的技术合作与定期的技术交流，使我们学到了超前的设计理念、前沿的应用技术和科学的管理手段，使我们企业迅速成长为国内舞台设备领域的实力企业。

为保证技术设计的先进性、合理性与可靠性，公司充分利用国内外各方面技术资源，进一步提升产品的科技含量，促进新产品的开发应用。与国内外专业设备生产厂家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以其优质的产品确保我们提供的舞台系统创造的最高品质和最佳效果。

通过强强联手、优势互补，经过长期的技术合作与定期的技术交流，使我们学到了超前的设计理念、前沿的应用技术和科学的管理手段，使我们企业迅速成长为国内舞台设备领域的实力企业。

4) 领先的应用技术

大丰于 2005 年组建了**浙江大丰场馆设备研究开发中心**，研发中心达到了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的标准。

大丰拥有行业内唯一的“**智能舞台演艺装备创新团队**”和“**浙江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以大丰场馆设备省能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为依托，已成为国内专业舞台设备行业的领军企业和标准制定者，也使大丰成为了中国超大型舞台装备的研制基地。目前具有中、高级职称并能胜任设计开发任务的研发人员达数百人，专业涉及机械设计、机械制造、工程安装、电气控制、软件开发、灯光音响设计等，长期从事电视台、演艺中心、会展中心、多功能厅、会堂剧院、体育场馆、游乐场所设备的研制开发，研究方向在行业内一直处于领先地位。团队年龄结构合理、专业知识全面、设计经验丰富，是一支高素质的科研队伍。2011 年创新团队被评为宁波市企业技术创新团队，2012 年被评为**浙江省重点创新团队（文化类）**。

2.3 制造实力

1) 生产基地规模

大丰拥有行业内规模最大的生产制造基地，大丰余姚智造基地合计占地 35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48 万平方米。其中：阳明智造基地占地 13.3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12.5 万平方米；低塘智造基地占地 22 万平方米，规划建筑面积 35 万平方米。技术生产员工 1400 余名，年生产能力达 50 多亿元。我们拥有最大规模的舞台设备研制基地，**自有多个加工分厂，先进生产装备，更好地控制了加工质量，保障供货周期。**三十多年来，大丰一直致力于舞台机械、灯光、音响设备技术研发和产业创新上，并在舞台设备领域始终保持领先地位。







2) 加工制造能力

大丰实业作为舞台设备的行业领先者，不仅拥有大规模的专业舞台设计研究院，而且还拥有先进的制造设备、检测设备、测试试验室及最大规模的舞台设备生产、试装场地；凭借强大的企业实力、先进的生产设备、全面的技术力量和灵活的企业机制，承接了 5000 多项舞台设备工程，积累了丰富的实战经验，是**舞台设备业内最完整的集开发设计、生产制作、安装调试与售后服务于一体的实体企业**。同时为确保舞台系统的可靠性和稳定性，控制系统及元器件均选用国际著名品牌，所有产品技术领先、工艺优异、制作精细，总体质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公司为了使舞台设备加工制造专业化、产品化，确保产品质量，保证供货时间，公司扩大投入、改善硬件，花巨资引进了国外大型的先进生产设备。

生产设备的先进与否决定着加工精度和加工效率，也决定着产品质量，公司为了使舞台设备加工制造专业化、产品化，确保产品质量，保证供货时间，扩大投入、改善硬件，每年都在花巨资引进国内外大型的先进生产设备。

大丰拥有行业内最大的生产基地，最完备的生产设备，最熟练的生产工人，我们的加工制造能力在行业内首屈一指。

部分生产设备如下：

a) 主要生产设备能力

生产设备的先进与否决定着加工精度和加工效率，也决定着产品质量，公司为了使舞台设备加工制造专业化、产品化，确保产品质量，保证供货时间，扩大投入、改善硬件，每年都在花巨资引进国内外大型的先进生产设备。

部分生产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1	定梁龙门加工中心	GRUII 32x60	1 台
2	立式加工中心	GX1000PLUS	10 台
3	卧式加工中心	HMC630	1 台
4	数控刨台卧式铣镗床	PB130H	1 台
5	数控钻攻铣中心	ZXK860B	1 台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6	高速数控滚齿机	Y3152CNC6	1 台
7	数控精密双头铣床	JJR-600NC	1 台
8	数控车床	NL8530S	4 台
9	数控车床	NL504SC	8 台
10	龙门铣床	ZN4020	2 台
11	镗床	T611	4 台
12	滚齿机	YA31125	2 台
13	激光切割机	G6025T	1 台
14	激光切割机	GL3015FT	4 台
15	门式数控切割机	GSII-4000DG2	2 台
16	埋弧焊机	ZD5-1000	1 台
17	激光焊接机	QL-HFW1500	2 台
18	CO2 气体保护焊机	YD500FR2	190 台
19	氩弧焊机	YC-300WX4	38 台
20	焊接工业机器人	YA-1VAR81C00	6 台
21	焊接工业机器人	YA-1VAR61CJ0	2 台
22	龙门式搅拌摩擦焊	SW23-E-021CC1	1 台
23	三维激光切割系统	CYFMD20-R3000	1 台
24	2000T 伺服液压机	HJY27-2000	1 台
25	数控折弯机	PR6C 150/4100	4 台
26	注塑机	CJ750M3	4 台
27	吹塑机	HC100W	4 台
28	数控加工中心	UE491-2DT	4 台
29	辊道通过式抛丸清理机	QXY3432-16	1 台
30	抛丸清理机	HP168-48	1 台

b) 材料预处理能力

部分材料预处理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处理能力
1	激光切割机	G6025T	1 台	6000mm×2500mm
2	激光切割机	GL3015FT	6 台	3000mm×1500mm
3	门式数控切割机	GSII-4000DG2	2 台	14000mm×4000mm
4	CNC 高速圆锯机	RYJ-120L	1 台	φ 20-120mm
5	卧式带锯床	GB43	7 台	430mm×430mm
6	三维激光切割系统	CYFMD20-R3000	1 台	最大板厚 4mm
7	数控液压闸式剪板机	VR8×3000	1 台	最大板厚 8mm
8	伺服数控转塔冲床	EP30	1 台	1500mm×5000mm

c) 焊接生产设备能力

公司拥有氩弧焊、气体保护焊、激光焊、埋弧焊等多种焊接设备及相应运行的条件，专业技术人员依据产品的特点制定相应的焊接工艺实施，并具备完善的过程检验及产品标准的最终检验程序，质量稳定可靠。

部分焊接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1	埋弧焊机	ZD5-1000	1 台
2	激光焊接机	QL-HFW1500	2 台
3	CO ₂ 气体保护焊机	YD500FR2	190 台
4	氩弧焊机	YC-300WX4	38 台
5	焊接工业机器人	YA-1VAR81C00	6 台
6	焊接工业机器人	YA-1VAR61CJ0	2 台
7	龙门式搅拌摩擦焊	SW23-E-021CC1	1 台

部分装焊场地如下：

序号	装焊场地	数量
1	2.25m×5m 装焊平台	36 块
2	2.25m×7m 装焊平台	2 块
3	2.25m×10m 装焊平台	2 块

d) 热处理能力

主要热处理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处理能力
1	热处理电阻炉	550kW	1 台	4500mm×2500mm×1300mm
2	热处理电阻炉	330kW	1 台	3200mm×1800mm×1100mm
3	热处理电阻炉	130kW	1 台	2200mm×1100mm×1000mm
4	碳钢淬火池	100t	1 台	4400mm×5000mm×4000mm
5	高浓度淬火液淬火池	40t	1 台	2200mm×4400mm×4000mm
6	低浓度淬火液淬火池	100	1 台	4400mm×5000mm×4000mm

e) 切削加工能力

公司拥有六轴联动高效数控滚齿机、大型龙门中心等各类数控切削机床 100 余台，配合先进的生产工艺，具有机械加工精度高，产品质量可靠，生产状态稳定等诸多优点。其中 NL8530S 型数控车床增加副导轨，机床运行状态平稳，车削卷扬机卷筒组件螺旋绳槽的精加工程序以单向循环进刀及角度自变量为基础进行调控，使得加工质量更加稳定可靠。

主要切削加工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处理能力
1	定梁龙门加工中心	GRUII 32×60	1 台	工作台 6000mm×3200mm
2	数控刨台卧式铣镗床	PB-130H	1 台	镗轴 Φ130mm
3	高速数控滚齿机	Y3152CNC6	1 台	Φ500mm M12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处理能力
4	滚齿机	YC31125HA	2 台	Φ 1250mm M16
5	万能外圆磨床	M1432BX1500	1 台	Φ 320mm×1500mm
6	数控车床	CK61100×3000	2 台	Φ 1100mm×3000mm
7	数控车床	NL8530S	4 台	Φ 850mm×3000mm
8	数控车床	NL504SC	8 台	Φ 500mm×1000mm
9	加工中心	HT-1270L	10 台	工作台 1200mm×700mm
10	定梁龙门加工中心	CRUII13×21	1 台	工作台 2000mm×1300mm
11	数控精密双头铣床	JJR-600NC	1 台	30-600mm
12	龙门铣床	ZN4020	1 台	工作台 4000mm×2000mm
13	数控钻铣床	ZXK-8608L	2 台	最大钻孔直径 Φ 40mm
14	卧式镗床	T611	5 台	镗轴 Φ 110mm

g) 电气柜成套能力

我们在很早的时候就成立了电气成套车间，起初是为舞台机械、活动看台做电气配套的控制箱成套。随着企业的发展、业务量的攀升，电气车间的组织结构也做了实时调整，现在组建了电气厂，承接舞台机械、数艺科技、观演研发等技术部门下发的成气柜、控制箱、操作台等成套和测试任务。同时，电气厂也承担各类操作台（盘）的售后服务工作。

电气厂现有员工近 50 人，其中电气工程师 3 人、高级钣金技工 2 人、接线、质检人员若干名。拥有专业电气柜（箱）成套工具若干套，高质量的剥线钳，配备数十台优质线号机，适用套管范围 0.5-10mm²，电脑/单机多样化操作选择，成套更高效。电气厂常期备有品种齐全的成套线材、冷压端子、接线端子，备有合适数量的低压电器，如断路器、接触器、继电器，确保应急成套的需求。

电气厂成套遵守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气柜（盘）及二次回路接线施工及验收规范、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总则和特殊要求、电磁兼容性要求、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电控设备基本实验方法。电气厂成套根据各工程及产品特性遵照企业规范或公司指导性文件，如《QDF-2-01-2006（2022）电气柜内成套接线要求》，实验和验收参照《舞台电气厂电气通用件作业流程指导文件》。

电气厂有独立的成套厂房和存储仓库，成套厂房配置起重设备和液压小车等起重运输设备。电气厂满负荷运转，具有近万台电气柜（箱）装配设计、安装、调试等生产能力。电气厂成套的典型电气柜箱如下：



电气柜组



电气柜组



分控箱

电气厂所有电气柜（箱）经过专业、仔细的调试及成套质量评定、验收合格后方可出厂，检查内容见附录 1-电气柜成套质量评定表。



电气柜组检查调试

主要电气成套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1	密封条发泡打胶机	WM-508	1台
2	雕刻机	CP-6590	1台
3	三工位母线加工机	XT150B3-32	1台

h) 表面处理能力: 部分表面处理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处理能力
1	辊道通过式抛丸机	QXY3432-16	1台	宽 3400mm×高 3200mm
2	抛丸清理机	HP168-48	1台	宽 1200mm×高 1600mm
3	吊钩式抛丸清理机	WQ378	1台	1800mm×1800mm×2700mm
4	履带式抛丸清理机	Q3210	1台	端盘 1000mm
5	悬挂式抛丸机	Q381	1台	长 6000mm×宽 200mm×高 800mm
6	静电喷涂流水线	定制	1台	1400mm×7500mm

2) 辅助生产设施

辅助生产设施是间接参加生产过程或为生产服务的设施设备，如专用储藏架、装卸车位、搬运设备、转运设备等。这些设施虽然不是主要的生产要素，但对生产过程起着重要的补充作用。

3) 检测试装能力

大丰有完善的检测实验体系，因为我们知道品质是一个制造企业的生命，我们3000多个项目从未发生任何安全事故，除了在安装过程中做到精益求精之外，对每一个零部件的检测和实验同样不可或缺。

4) 检测设备

大丰配备有行业内最齐全最精密的检测和实验设备，每一台设备都定期维护、校准并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认证。

主要检测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1	电动洛氏硬度计	200HRD-150	1台
2	盐雾试验机	ASR-120A	2台
2	盐雾试验机	ASR-120BS	1台
3	氧指数测定仪	JF-3	1台
4	氧指数测定仪	ASR-4328	1台
5	高低温试验箱	T-HWS-408R	1台
6	万能试验机	WA-D	1台
7	氩气耐气候试验箱	SN-10	2台
8	氩气耐气候试验箱	SM-900	2台
9	塑料摆锤冲击试验机	定制	1台
10	建材烟密度测量仪	JCY-2	1台
11	关节臂测量机	CN7	1台
12	光谱仪	PMI-MASTER PRO	1台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13	磁粉探伤仪	MP-A2L	1台
14	建材烟密度测试仪	JCY-2	1台
15	锚杆拉拔仪	SW-100	1台
16	水平垂直燃烧测定仪	CZF-4	1台
17	耐久试验机	多规格	若干
18	翻转试验机	定制	1台

常规检测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1	里氏硬度计	1台
2	邵氏硬度计	1台
3	海绵硬度计	1台
4	测力传感器	1台
5	温湿度表	若干
6	电导率仪	1台
7	电子秒表	若干
8	电子天平	若干
9	电子台秤	若干
10	电子汽车衡	若干
11	PH计	若干
12	木材水分测试仪	2台
13	涂层测厚仪	2台
14	线纹钢直角尺	1把
15	塞尺	若干
16	激光测距仪	若干
17	焊接检验尺	1台

18	三相接触调压器	1 台
19	关节臂测量机	1 台
20	扭矩扳手	若干
21	钳形表	若干
22	表面粗糙度比较样块	若干
23	绝缘电阻测试仪	1 台
24	声级计	若干
25	耐压测试仪	1 台
26	超声波探伤仪	若干
27	转速表	若干
28	全站仪	若干
29	可燃气体检测报警器	若干
30	光学水准仪	若干

5) 检测场地

大丰为确保整体的供货质量，在设计、采购、制造、安装、售后中全面贯彻执行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进行质量控制和追踪，同时推行现场 6S 管理制度和《舞台安全规范》，形成统一的标准和规范，严格控制各环节，确保安全生产，保证产品质量、提高生产效率，达到绿色生产要求。

在大力发展企业制造实力的同时，为保证生产制造品质，推动新产品新技术研发，公司于 2005 年组建了浙江大丰场馆设备研究开发中心，并达到了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的标准，符合国家标准的测试实验室，顺利获得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具备承担相应的检测服务能力。

测试中心专门从事舞台电机全性能、电机噪音、吊杆破坏性能、舞台全试装加载、噪音测试、材料理化性能、高低温交变测试等，设备出厂前均经多次测试，确保整体质量和性能。

测试中心实景照片：



实验室认可证书:



6) 工厂试装

大丰充分发挥企业自身优势，在工业园内开辟专门的舞台设备 1:1 试装检测区域，成为舞台机械行业内**唯一能够实现大型舞台机械整体工厂试装的企业**，不仅能满足常规设备的组装、试装、破坏性测试，也能满足新产品新技术设备的试装及型式试验要求，为新产品新技术的应用提供科学合理的依据，确保舞台设备在现场顺利安装，保证整体可靠性。

部分舞台设备工厂试装实景照片附后。





2.4 安装实力

1) 安装调试实力

大丰实业配备有经验丰富、技术过硬、组织纪律性强的专业施工队伍，安装资质齐全，具有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中国演艺协会专业舞台机械/灯光/音响 /音视频综合技术能力等级壹级（设计安装调试甲级）、中国演出行业舞台工程企业综合技术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资质及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

在以往的工程中我们的施工队伍以其过硬的技术，出色的承接了如杭州亚运会主火炬项目、北京冬奥会地面装置研制项目、“潮涌之江” 70 周年庆浙江省彩车项目、建党 100 周年《伟大征程》核心系统与设备创作任务、雅加达亚运“杭州 8 分钟”、G20 峰会、金砖峰会、上合峰会，互联网大会、多年央视春晚舞台、重庆大剧院、济南大剧院、天津大剧院、新中央电视台、新北京电视台、江苏大剧院、陕西大剧院、2010 年上海世博会闭幕式、《中国出了个毛泽东》实景演出项目、俄罗斯国家艺术大剧院、台湾大都会歌剧院、印度首都大剧院、哈萨克斯坦国家大剧院、深圳光明文化艺术中心、宝鸡大剧院、郑州大剧院、北京国际戏剧中心、西安高新会议中心、成都城市音乐厅、永济市人民剧院、宜兴市文化中心、桂林大剧院、伊金霍洛旗影剧院、上海儿童艺术剧场、甘南大剧院、上海文化广场、闽南戏曲艺术剧院、鄂尔多斯民族剧院、浙江省人民大会堂等国内外知名剧院舞台机械、专业灯光、专业音响工程，均获得业主单位的一致好评，其中如深圳光明文化艺术中心、陕西大剧院、成都城市音乐厅、天津市文化中心大剧院、重庆大剧院、宝鸡大剧院、郑州大剧院、北京国际戏剧中心、中央音乐学院音乐厅、永济市人民剧院、宜兴市文化中心、西安高新会议中心等大型舞台设备工程凭着项目经理先进的现场管理经验，过硬的产品质量以及全面周到的工期保证措施，得到了业界的一致好评，获得了“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詹天佑奖”等众多国家级奖项；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伟大征程》的顺利完成提供了核心系统与设备创作任务，获得国家文化和旅游部的“突出贡献奖”；为举办成功、精彩、难忘的中国 2010 年上海世界博览会作出积极贡献，获世博组委会颁发的“荣誉纪念证书”；2009 年 11 月竣工的北京电视中心工程由于施工管理规范、人员配备齐全、组织协调全面，总体工程获“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奖。如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文化中心大剧院，由于项目经理管理得当，在 2004 年 4 月份的安全大检查及 6 月份的综合管理水平综合考评中，我们的施工队伍在**安全、质量、进度、文明 施工**等方面均名列前茅获**第一名**，这足以证实业主单位对我们的肯定，同时也体现了大丰实业从设计、制造、安装、调试及售后一条龙服务带来的优越性及工程整体进度、质量的可控性……总结公司众多大型完工舞台项目，从以下三点赢得了业主好评：

1. 工期保障得力——我公司精心设计施工组织方案，制定详细、合理、严密的管理计划，形成各分部分项工程在时间和空间上的充分利用与紧凑搭接，确保在安全的基础下进行交叉作业，加快施工速度，保证了工程按时交付业主使用。

2. 工程质量优良——我公司拥有大型制造、检测设备，控制系统及元器件选用国际著名品牌。工程由全国权威的文化设施检测机构进行验收检测，对设备进行逐台测试，尤其是对每台设备载荷测试进行重点考核，满足或超过设计要求。所检设备均一次检测合格，合格率为**100%**。

3. 设备稳定可靠——自工程交付至今，剧院经过上百场演出的考验，所有舞台设备运行情况良好，从未发生故障及安全事故，充分体现我公司舞台设备的先进性和可靠性。凭着大丰实业集开发设计、生产制作、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于一体的综合能力，保证了服务过程的整体系统化，在安装施工过程中，具有内部统一协调，迅速整合各部门工作的优势，可避免因分包单位之间相互脱节、扯皮，而产生难以协调、工程进展缓慢的弊端，通过集中统一指挥，充分协调技术、生产、安装力量，以保证整个工程的顺利进行，按期保质完成任务。

为保障舞台设备工程的安装、调试等施工质量，公司根据具体项目成立一个以项目经理为核心，辅之以机械、电气、控制、灯光、音响等专业人员组成的“项目管理部”，全面负责、安排、协调、指导整个工程的施工，并配合总承包单位的工程进度。在施工过程中，我方将随时与建设方、总包方、监理方等联系、协调有关工作，并协助建设方和总承包单位承担前期准备工作。另外，公司将为本工程配备技术过硬、经验丰富，并经严格的专业技术训练与正规培训的安装施工人员。专业安装人员持证上岗，他们有多次大型舞台设备工程的施工安装实践经验，技术熟练，组织纪律性强。

2) 安装队伍配备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是舞台设备业内最完整的集开发设计、生产制作、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于一体的实体企业。公司坚持以“以人为本，科技领先”，目前具有中、高级职称并能胜任设计开发任务的研发人员达数百人，以及 50 多个专业施工项目部，人员调配快速充实，行业内唯一具有最短交付能力（历年央视春晚项目安装工期均在 2 个月左右），从整体实力上居国内领先地位！

同时，凭着大丰实业集开发设计、生产制作、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于一体的综合能力，保证了施工过程的一体化，具有内部统一协调，迅速整合各部门工作的优势，避免因分包单位相互脱节、扯皮而产生难以协调、工程进展缓慢的弊端，通过集中统一指挥，充分协调技术、生产、安装力量，以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按期保质完成任务。

2.5 集成优势

1) 具备优秀的资质和先进、成熟、可靠的技术保障能力

获得：国家级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获得：国家甲级设计资质、国家一级总包资质

获得：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及智能化专业四项一级资质

2) 具备雄厚的综合实力，确保专业、可靠的交付能力

拥有：注册资金 40962.7512 万元

拥有：专业舞台机械、灯光音响设计院和数百名高、中级工程师

拥有：从设计、制作、安装、售后服务为一体的实力整体

拥有：舞台机械、灯光、音响、智能、装饰、座椅、EPC 建设为总集成

拥有：多名施工经验非常成熟的注册建造师担任项目负责人

3) 具备成功的典型工程业绩

承接重大活动项目：2022 年北京冬奥会、2022 杭州亚运会核心装置、“潮涌之江”70 周年庆浙江省彩车项目、建党 100 周年《伟大征程》核心系统与设备创作任务、G20 杭州峰会、金砖厦门峰会、上合青岛峰会、连续 26 年央视春晚、雅加达亚运会闭幕式“杭州时间”、上海世博会等。

承接央视多年春晚舞台，特别 2012-2024 年春晚舞台

承接近十年中国舞台、灯光、音响大型集成项目市场占有率第一

承接国际上的知名大剧院：俄罗斯国家艺术大剧院、印度首都大剧院、哈萨克斯坦国家大剧院等

4) 承接完成国内最大系统集成项目

国家大剧院合成剧场

天津文化中心大剧院

吉林市人民剧院

江苏大剧院

陕西大剧院

遵义大剧院

深圳坪山大剧院
成都城市音乐厅
交通银行前滩 31 演艺中心
中国京剧院
上海长滩音乐厅.....

2.6 运营管理优势

我公司拥有的全资子公司-浙江大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注册资金 1000 万元，是专注于剧院、体育场馆为核心业务的文化综合体运营服务商。大丰文化具备专业的剧院运营管理团队，在活动策划、宣传推广、企业赞助、票务销售、现场执行、设备维护、档期管理等各个环节都具备相应的人才梯队。同时，公司具备领先的剧院管理模式和丰富的海内外演艺资源，并有自有节目来源渠道，能够保证自有院线以及合作单位有优质的节目来源。

我公司凭着自身在文化设施专业的设计、生产、施工、服务以及运营管理的产业集成优势，率先提出并创造性打造“建管合一”的文化场馆，成功案例如：余杭大剧院、义乌文化广场大剧院、杭州金沙湖大剧院、温州高新文化广场剧院、靖江市文化中心大剧院、昆山周市文化艺术中心、余姚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温岭市文化中心剧院、温州东南剧院、杭州丰马西湖文化广场剧院、杭州西溪印象城剧院、平阳文化艺术中心大剧院等等，自行主办组织或参与过的演出及活动累计有 1000 多场，积累了丰富的组织管理经验。我公司可直接与后期剧院运营管理进行无缝对接，提供相关剧目的内容资源、运营经验交流或共同出资成立关联运营项目公司，为贵方剧院项目提供最全面、优化整合设计制作及全套施工、运营、维保一条龙服务，立足与大剧院共同提升社会价值。

3、企业自有工厂房产证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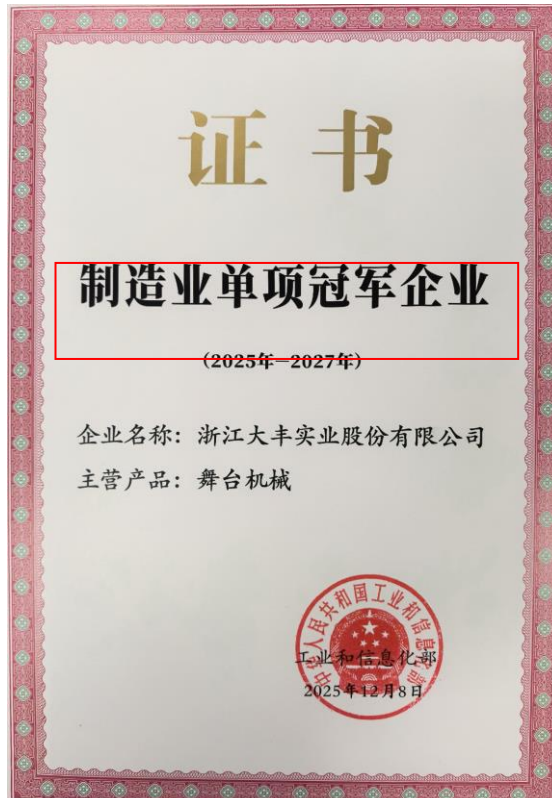
3.1 工商注册（舞台设备自有生产工厂说明）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3.2 房产证 091404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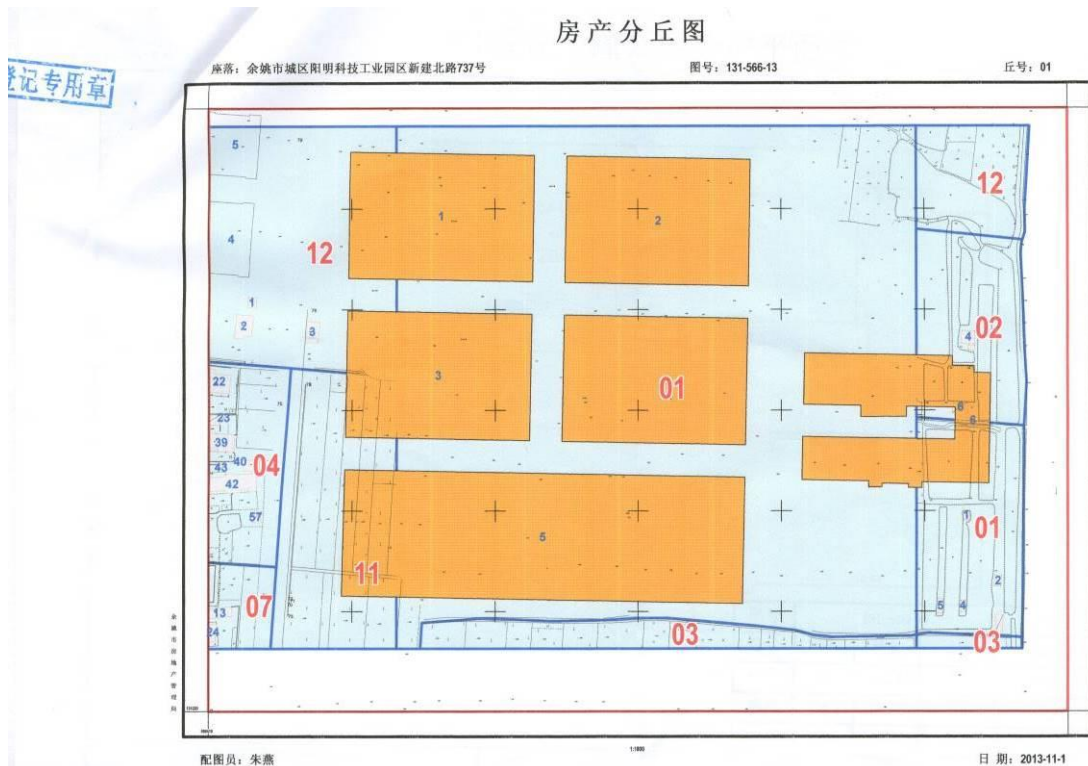
余姚权证 城区字第 A1313616 号

房屋所有权人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余姚市城区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737号		
登记时间	2013年10月31日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工业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其他
	5	12275.97	
房屋登记专用章			
土地状况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81-007-002-0036	出让	至 2053-7-4止

附 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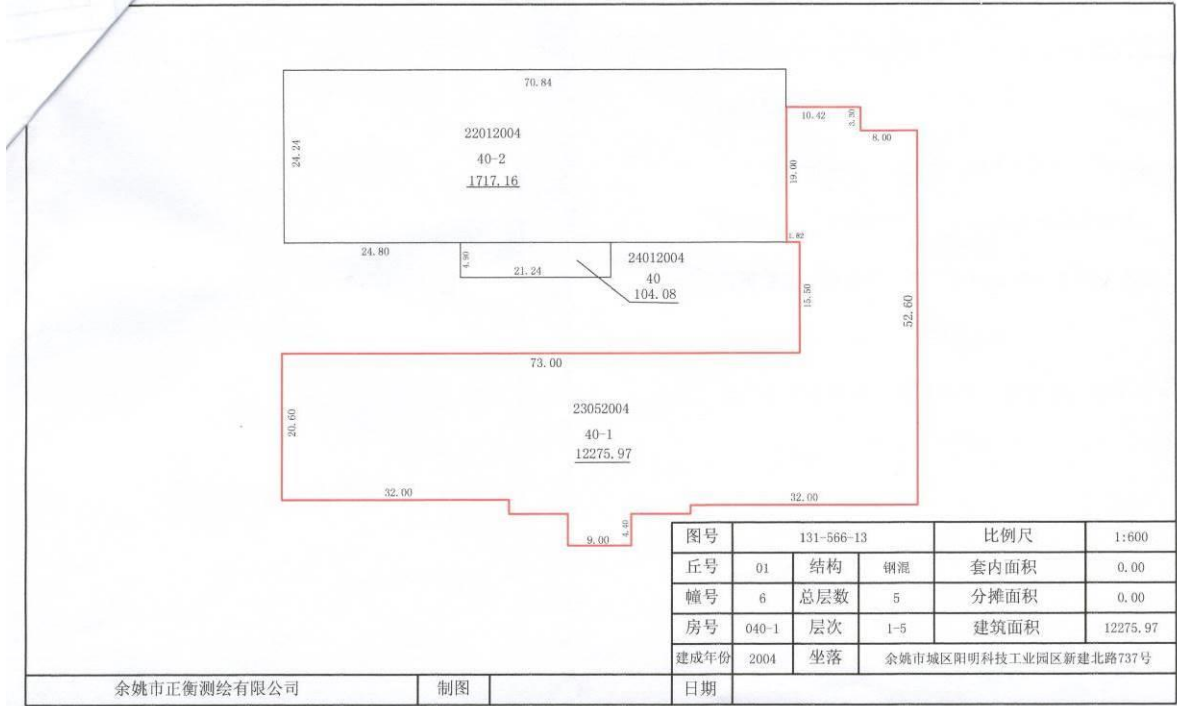
0914040-1

填发单位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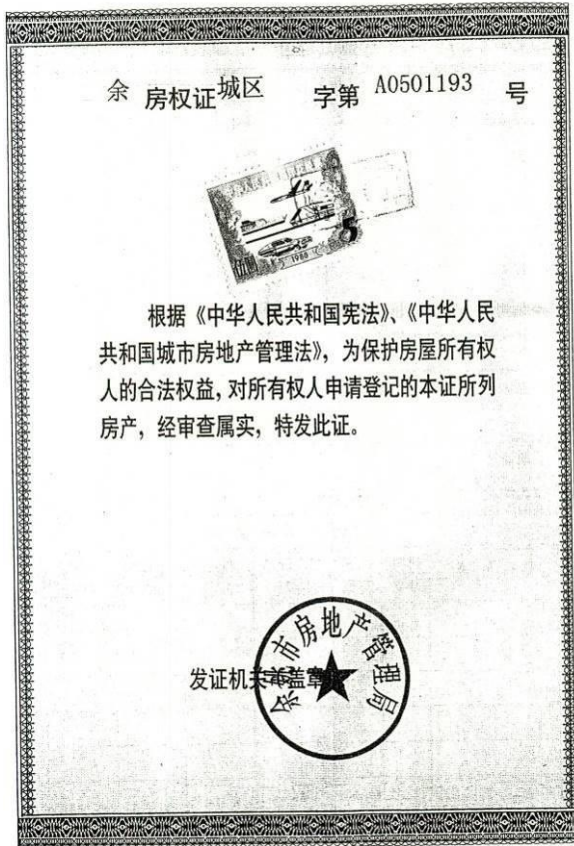


房屋分（幢）层分户平面图

老地号： 091404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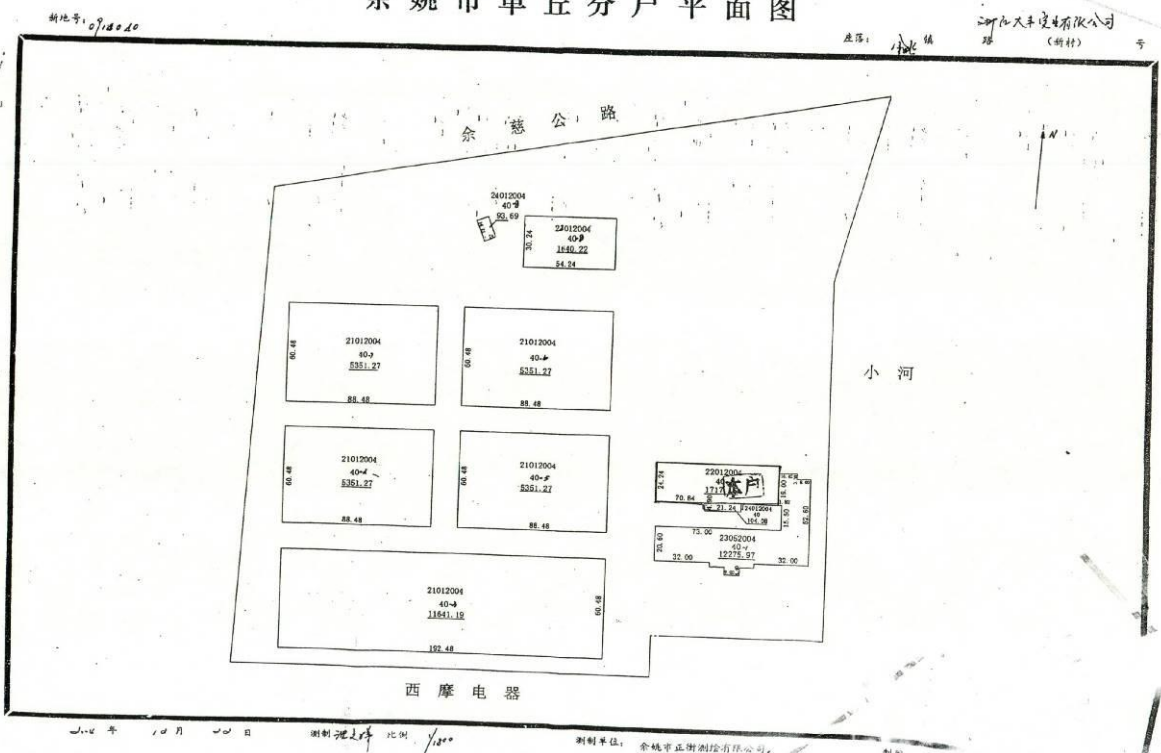


3.3 房产证 0914040-2



房屋所有权人	浙江大丰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坐落	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737号						
丘（地）号	0914040-2		产别	股份制房产			
房屋状况	幢号	房号	结构	房屋总层数	所在层数	建筑面积 (平方米)	设计用途
			钢及钢混	1	1	1717.16	工业
共有 人 等 人 共有权证号自 至							
土地使用情况摘要							
土地证号	国有		使用面积(平方米)				
权属性质			使用年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设定他项权利摘要							
权利人	权利种类	权利范围	权利价值 (元)	设定日期	约定期限	注销日期	

余姚市单丘分户平面图



3.4 房产证 0914040-3

余姚权证 城区字第 A1313517 号

房屋所有权人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余姚市城区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737号		
登记时间	2013年10月31日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工业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其他
	1	11641.19	
土地状况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01-007-002-0034		出让	至 2053-7-1 止

附 记

0914040-3

填发单位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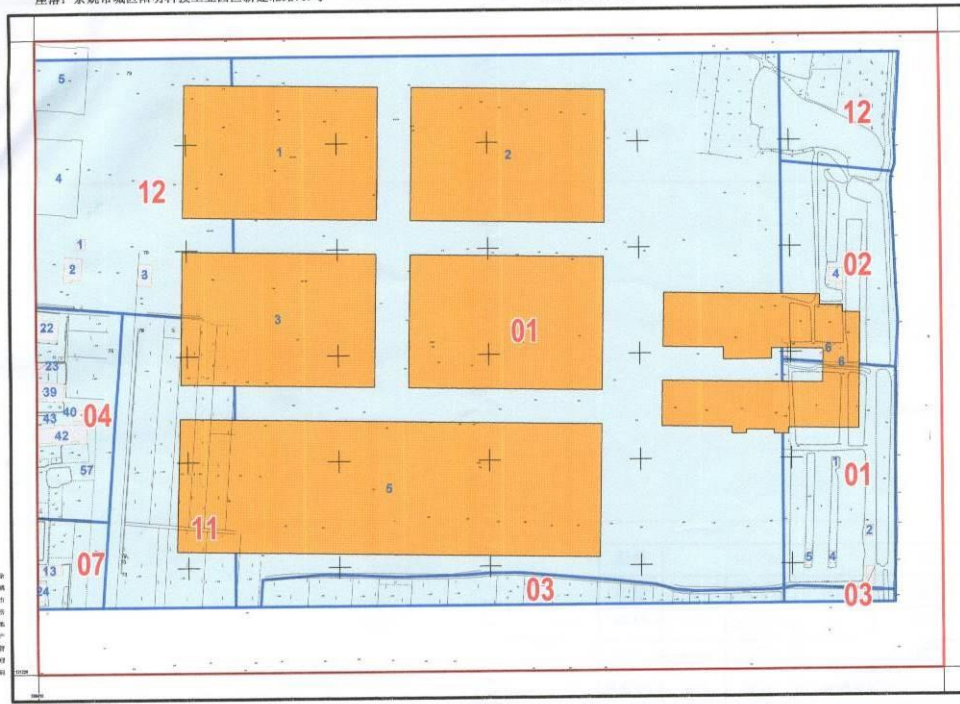
专用章

房产分丘图

座落：余姚市城区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737号

图号：131-566-13

丘号：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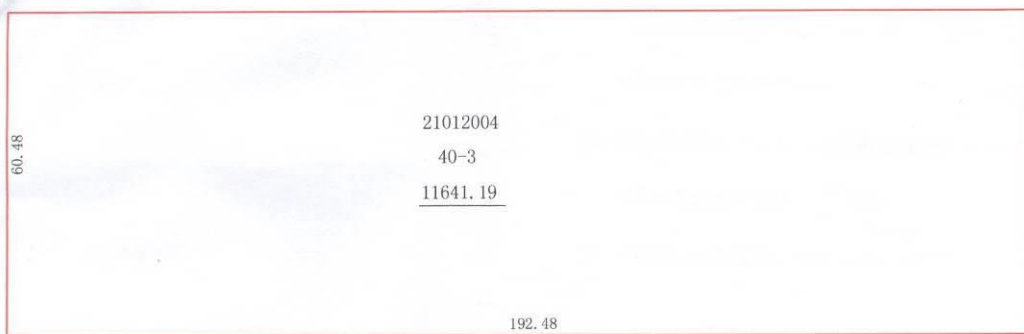
配图员：朱燕

日期：2013-11-1

房屋分（幢）层分户平面图

老地号：

091404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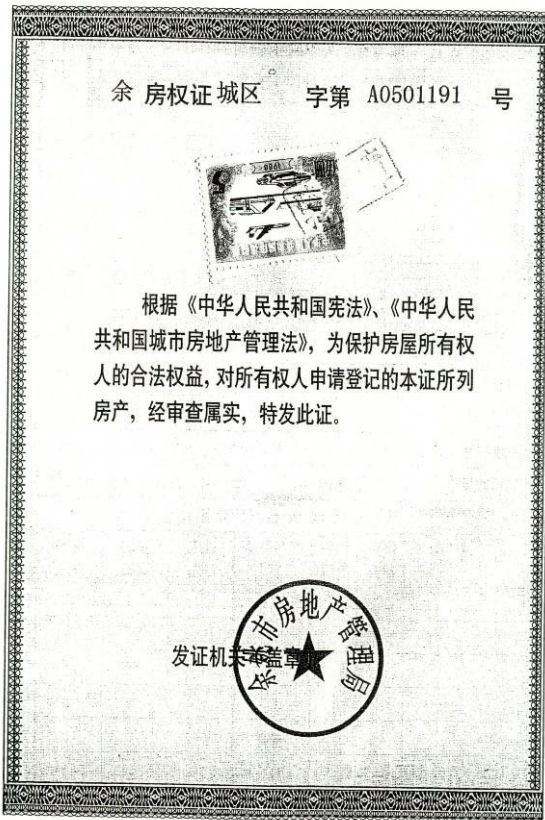
图号	131-566-13		比例尺	1:800
丘号	01	结构	钢混	套内面积
幢号	5	总层数	1	分摊面积
房号	040-3	层次	1	建筑面积
建成年份	2004	坐落	余姚市城区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737号	

余姚市正衡测绘有限公司

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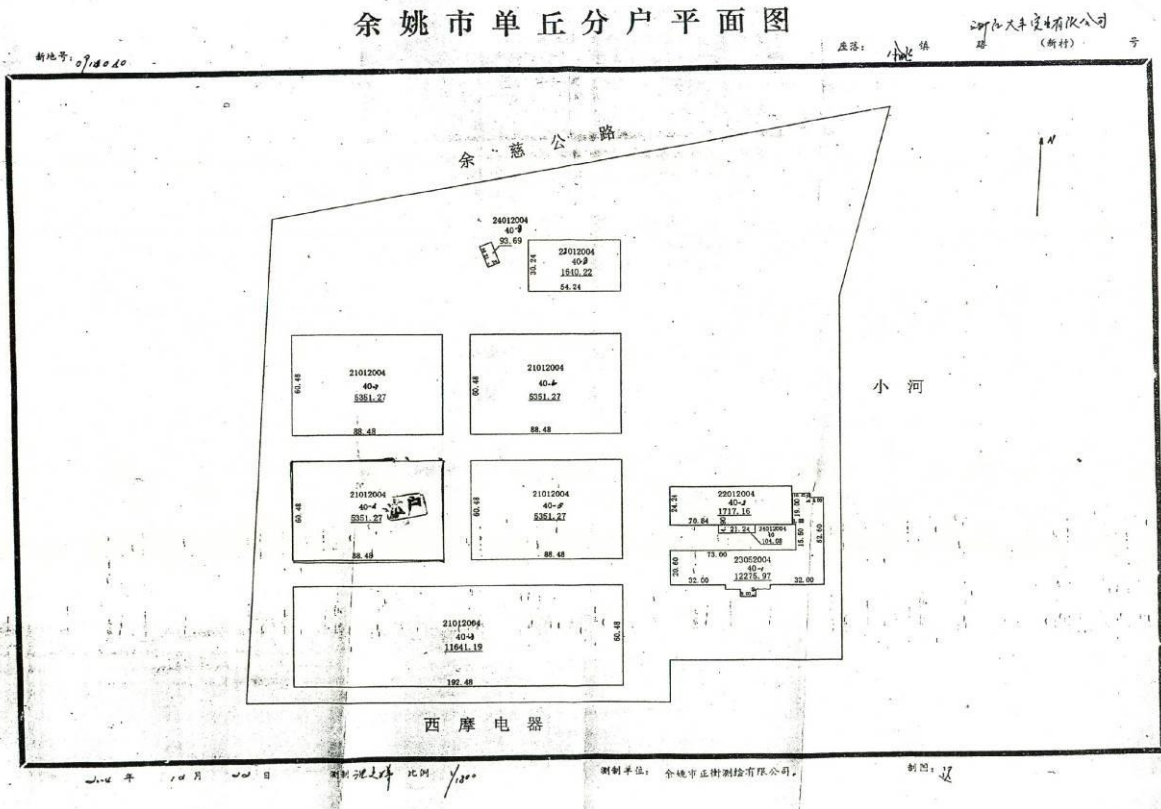
日期

3.5 房产证 091404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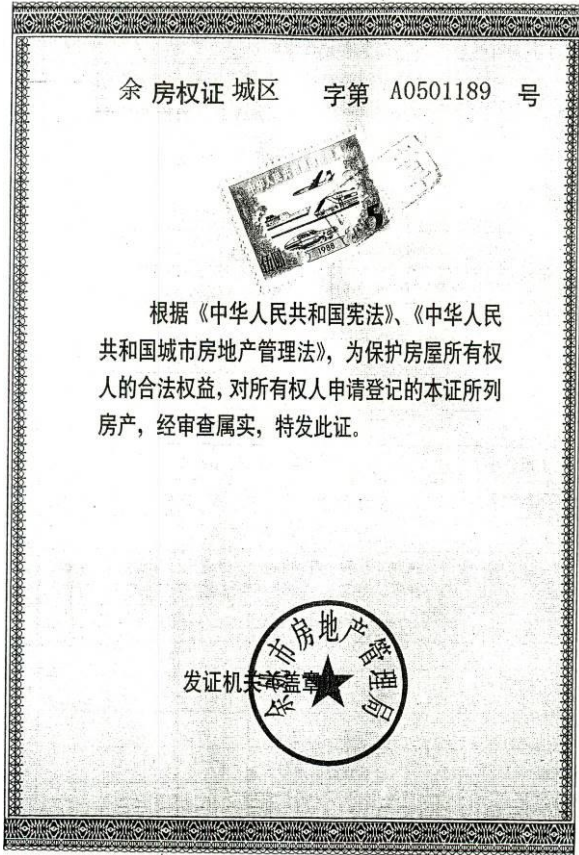


房屋所有权人		浙江大丰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坐落		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737号					
丘(地)号		0914040-4	产别	股份制房产			
房屋状况	幢号	房号	结构	房屋总层数	所在层数	建筑面积(平方米)	设计用途
			钢	1	1	5351.27	工业
共有		人 等 人 共有权证号自 至					
土地使用情况摘要							
土地证号	国有			使用面积(平方米)			
权属性质	使用年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设定他项权利摘要							
权利人	权利种类	权利范围	权利价值(元)	设定日期	约定期限	注销日期	

余姚市单丘分户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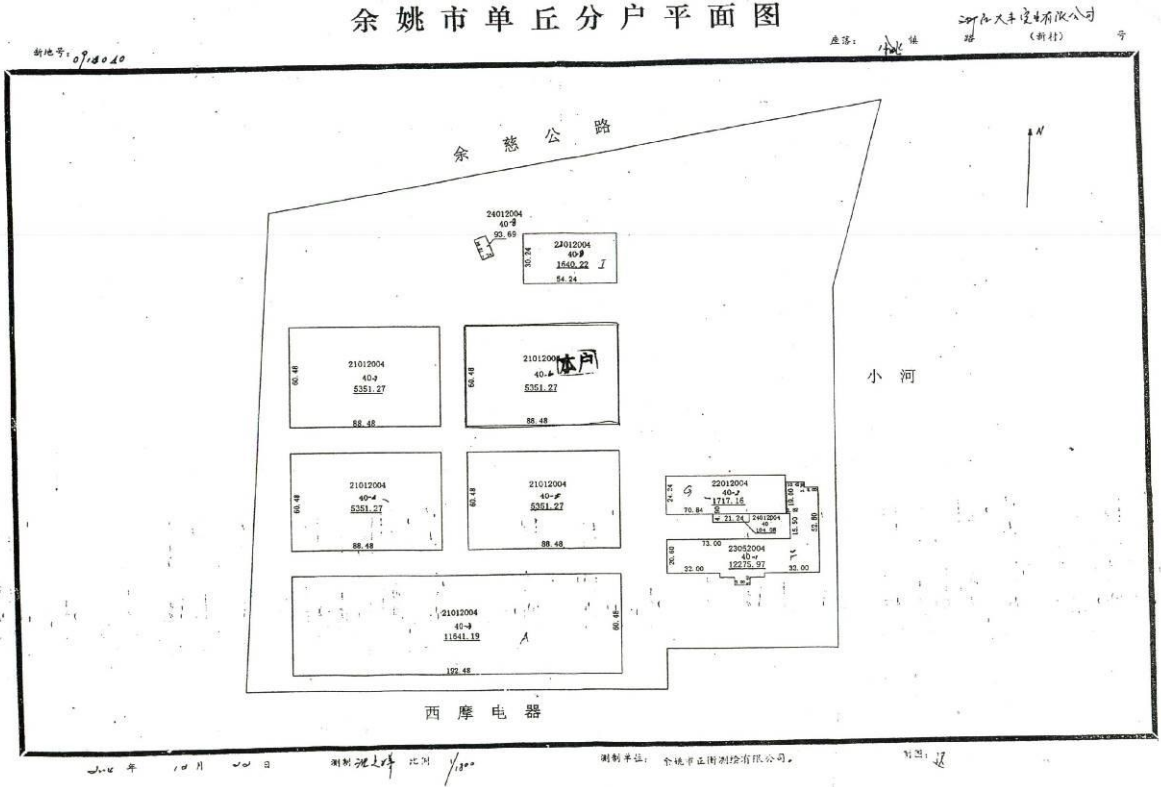


3.7 房产证 091404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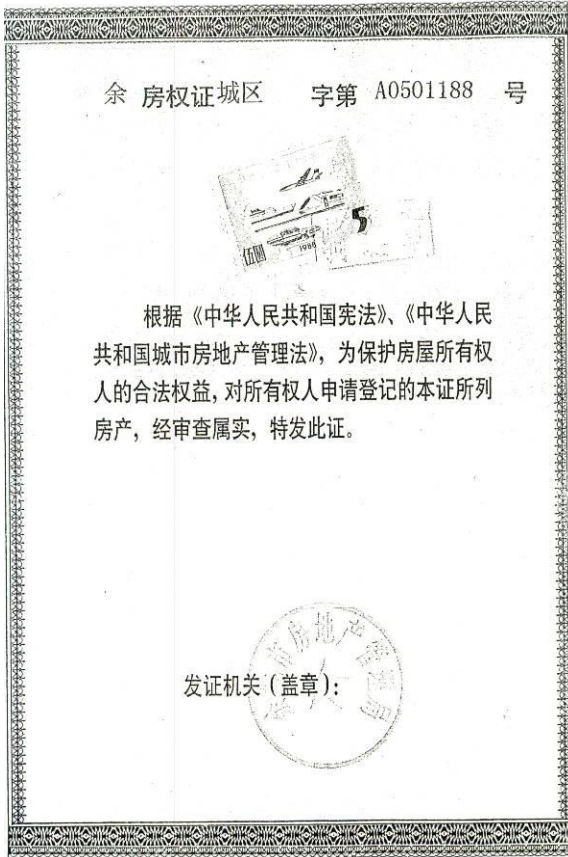


房屋所有权人		浙江大丰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坐落		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737号					
丘(地)号		0914040-6		产别	股份制房产		
房屋状况	幢号	房号	结构	房屋总层数	所在层数	建筑面积(平方米)	设计用途
			钢	1	1	5351.27	工业
				从下空白			
共有		人		共有权证号自 至			
土地使用情况摘要							
土地证号		国有		使用面积(平方米)			
权属性质				使用年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设定他项权利摘要							
权利人	权利种类	权利范围	权利价值(元)	设定日期	约定期限	注销日期	

余姚市单丘分户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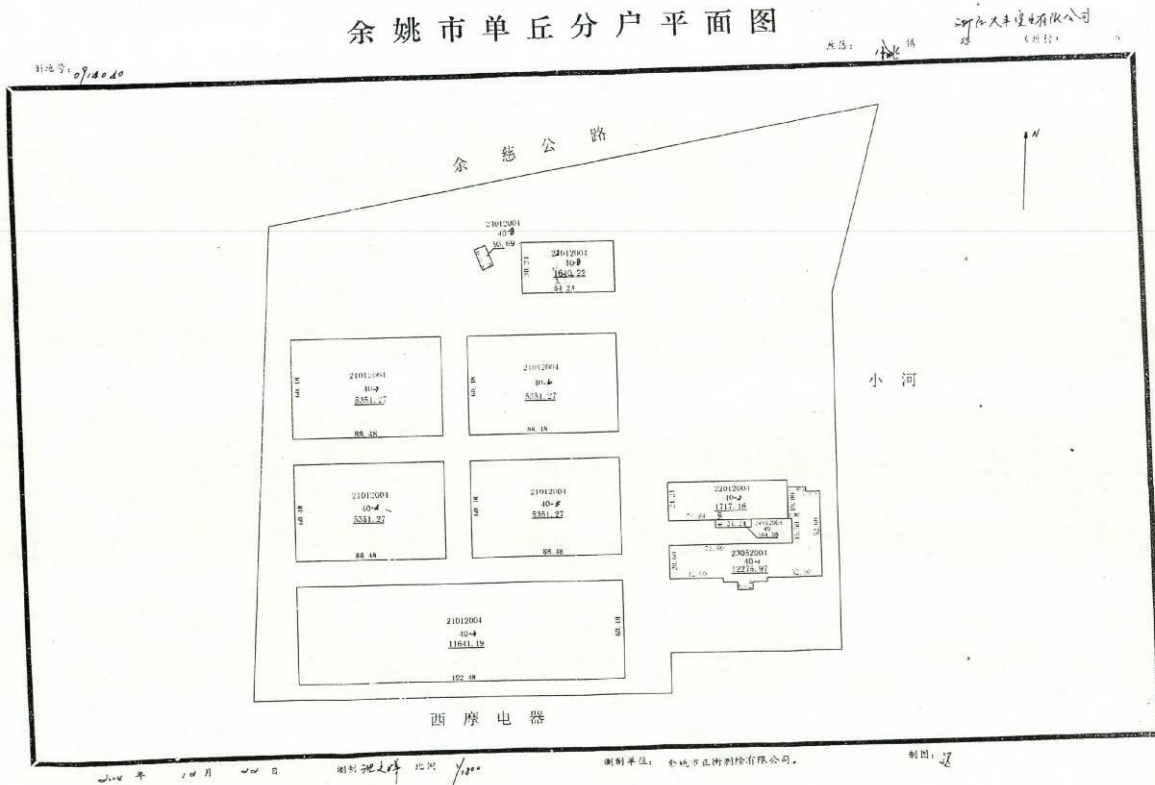


3.9 房产证 091404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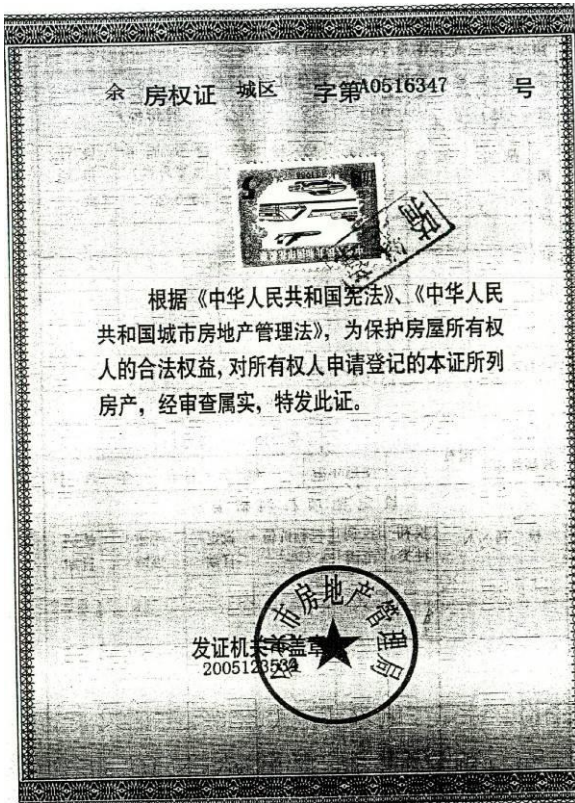


房屋所有权人		浙江大丰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坐落		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737号					
丘(地)号		0914040-8	产别	股份制房产			
房屋状况	幢号	房号	结构	房屋总层数	所在层数	建筑面积(平方米)	设计用途
			混合	1	1	93.69	工业
			钢及钢混	1	1	1640.22	工业
		以下空白					
共有人		等 人		共有权证号自			至
土地使用情况摘要							
土地证号	国有		使用面积(平方米)				
权属性质			使用年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设定他项权利摘要							
权利人	权利种类	权利范围	权利价值(元)	设定日期	约定期限	注销日期	

余姚市单丘分户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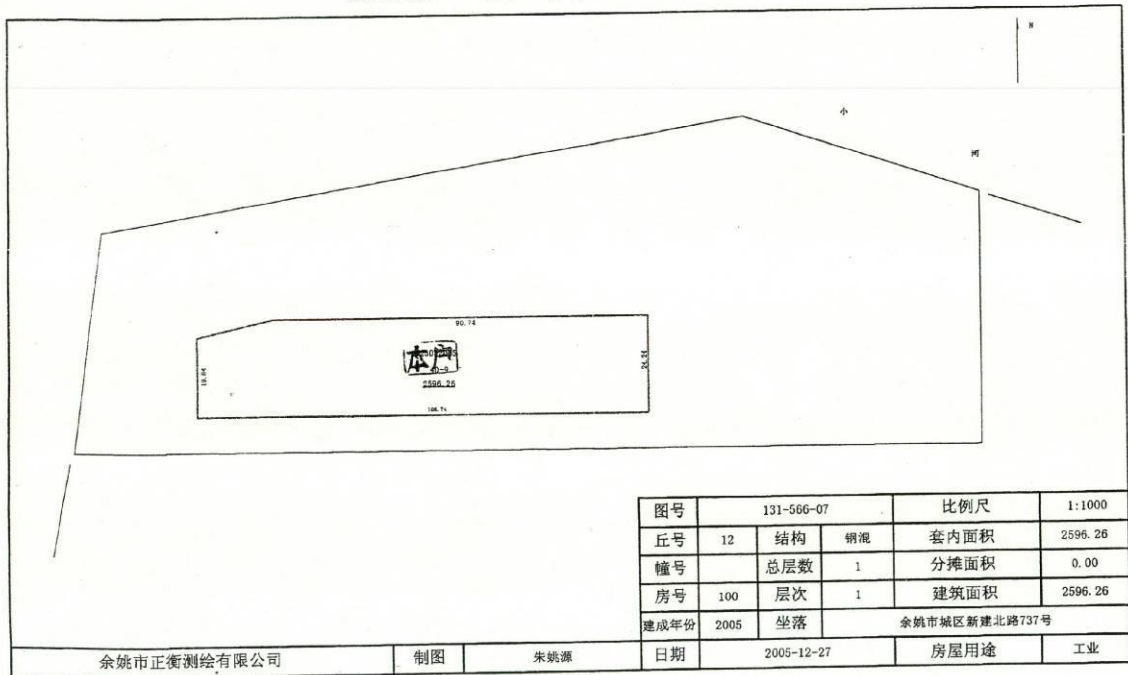
3.10 房产证 0914040-9



房屋所有权人	浙江大丰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坐落	余姚市城区新建北路737号						
丘(地)号	131-566-07-12		产别	股份制产			
房屋状况	幢号	房号	结构	房屋总层数	所在层数	建筑面积(平方米)	设计用途
			钢混	1	1	2596.26	工业
共有 人 等 人 共有权证号自 至							
土地使用情况摘要							
土地证号			使用面积(平方米)				
权属性质	国有	使用年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设定他项权利摘要							
权利人	权利种类	权利范围	权利价值(元)	设定日期	约定期限	注销日期	





房屋分(幢)层分户平面图



4、企业其他资质情况

4.1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14日 - 2026年10月11日
<h1>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h1>		
企业名称: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737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302007342813661		经济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
证书编号: D133A02213		
资质类别及等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2029年12月17日		
	发证机关:  2026年01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4.3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建筑智能化系统专项设计甲级资质



5、企业近三年财务情况

序号	近 3 年财务数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1. 总资产	789979 万元	794735 万元	776232 万元
2. 流动资产	370743 万元	378298 万元	377650 万元
3. 主营业务收入	193765 万元	184305 万元	238365 万元
4. 税前利润	10926 万元	9091 万元	12737 万元
5. 税后利润	9629 万元	6213 万元	8294 万元

注：企业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

5.1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4]230Z0243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京24JH84Z69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4]230Z0243 号
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宁云 

宁云（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俞华 

俞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鑫 

李鑫

2024年4月23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太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817,379,367.41	787,213,928.95	短期借款	五、25	387,126,305.33	352,223,75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34,313,184.27	253,615,996.5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17,829,662.30	26,200,000.00	应付票据	五、26	296,388,354.28	171,478,795.77
应收账款		1,531,298,035.12	1,684,681,851.03	应付账款	五、27	1,328,885,423.84	1,354,909,780.72
应收款项融资		20,589,923.92	44,312,843.05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五、6	43,303,315.10	32,406,102.66	合同负债	五、28	275,450,717.46	256,632,644.90
其他应收款	五、7	40,101,110.79	54,848,268.49	应付职工薪酬	五、29	52,882,906.61	57,001,816.31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五、30	44,663,158.91	71,005,840.34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31	139,260,500.56	147,430,997.87
存货	五、8	220,469,098.03	234,164,519.21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五、9	593,740,263.25	664,269,406.0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10	118,352,951.35	8,540,012.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2	132,617,941.65	110,165,117.64
其他流动资产	五、11	170,054,408.55	140,835,677.15	其他流动负债	五、33	201,944,464.31	193,038,085.14
流动资产合计		3,707,431,320.09	3,931,088,605.44	流动负债合计		2,859,219,772.95	2,713,886,828.69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五、34	1,464,156,498.06	1,434,506,287.19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五、35	597,285,692.41	583,607,379.64
长期应收款	五、12	1,470,076,559.17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五、13	11,650,639.46	7,644,589.67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4	22,501,333.00	22,400,000.00	租赁负债	五、36	19,020,581.59	19,089,158.7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五、15	38,661,770.54	41,127,545.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五、16	564,221,119.29	270,531,368.40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五、17	89,213,366.30	381,494,417.11	递延收益	五、37	12,263,730.28	9,947,149.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2	3,311,389.99	3,044,809.82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五、18	17,385,104.58	18,548,928.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6,037,892.33	2,050,194,785.13
无形资产	五、19	134,573,207.62	140,071,495.83	负债合计		4,955,257,665.28	4,764,081,613.82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五、20	543,945.48	543,945.48	股本	五、38	409,627,574.00	409,735,512.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21	139,375,906.93	51,940,920.93	其他权益工具	五、39	119,333,928.85	119,234,118.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2	98,649,243.97	91,797,953.88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3	1,605,516,278.47	2,701,901,513.49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92,368,474.81	3,728,002,678.15	资本公积	五、40	546,254,742.40	549,402,266.91
				减：库存股	五、41	28,048,993.80	33,979,848.00
				其他综合收益	五、42	26,604.14	
				专项储备	五、43		
				盈余公积	五、44	216,759,858.20	212,748,601.27
				未分配利润	五、45	1,630,910,378.61	1,595,362,844.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94,764,092.40	2,852,503,495.28
				少数股东权益		49,778,037.22	42,506,174.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44,542,129.62	2,895,009,669.77
资产总计		7,899,799,794.90	7,659,091,283.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899,799,794.90	7,659,091,283.59

法定代表人：李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进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小丽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37,658,497.27	2,842,414,791.61
其中：营业收入	五、46	1,937,658,497.27	2,842,414,791.61
二、营业总成本		1,808,103,309.55	2,434,666,639.02
其中：营业成本	五、46	1,452,567,095.44	1,991,862,601.44
税金及附加	五、47	17,449,500.92	16,643,909.95
销售费用	五、48	110,768,679.97	97,706,263.01
管理费用	五、49	218,044,922.62	182,872,227.96
研发费用	五、50	111,800,038.95	128,810,565.52
财务费用	五、51	-102,526,928.35	16,771,071.14
其中：利息费用		117,444,707.32	106,675,222.97
利息收入		221,497,599.61	91,258,718.99
加：其他收益	五、52	18,778,494.86	19,980,507.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3	3,907,255.75	8,998,238.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06,049.79	276,690.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4	3,470,166.00	4,234,028.8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5	-55,654,824.67	-95,330,469.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6	9,388,781.13	-12,810,477.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7	-181,744.98	211,778.4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263,315.81	333,031,758.91
加：营业外收入	五、58	1,408,236.54	1,604,312.28
减：营业外支出	五、59	4,254,557.22	8,428,903.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416,995.13	326,207,167.74
减：所得税费用	五、60	10,125,589.19	48,493,227.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291,405.94	277,713,940.4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291,405.94	277,713,940.4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002,917.42	286,993,540.9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1,511.48	-9,279,600.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604.1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61	26,604.14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604.1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604.14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6,318,010.08	277,713,940.4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029,521.56	286,993,540.9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11,511.48	-9,279,600.4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6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69

法定代表人：丰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进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小丽

陶小丽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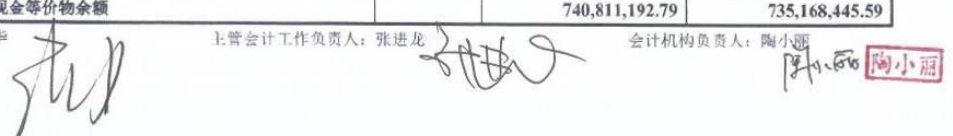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32,281,187.79	2,455,457,519.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4,936,930.50	108,737,139.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1）	56,412,289.89	48,018,526.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3,630,408.18	2,612,213,185.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9,004,915.62	2,498,759,737.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2,963,284.00	381,066,806.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529,918.37	200,359,801.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1）	178,521,408.37	142,322,539.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5,019,526.36	3,222,508,88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610,881.82	-610,295,698.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五、62（2）	429,005,000.00	914,69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05,718.62	7,762,185.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0,356.49	185,322.1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28,180.22	23,455,280.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499,255.33	946,092,787.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0,510,252.27	168,954,468.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五、62（2）	288,686,000.00	837,096,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2）	2,695,847.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892,099.89	1,006,050,468.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92,844.56	-59,957,680.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40,000.00	9,371,34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40,000.00	5,872,15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5,727,113.28	829,8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3）	18,641,833.60	67,773,553.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7,508,946.88	906,994,893.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五、62（3）	584,161,400.67	454,4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9,990,951.24	169,789,283.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83,784.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3）	35,401,803.44	20,341,347.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9,554,155.35	644,540,630.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045,208.47	262,454,263.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9,918.41	230,086.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42,747.20	-407,569,030.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5,168,445.59	1,142,737,475.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0,811,192.79	735,168,445.59

法定代表人：丰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进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小丽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9,735,512.00	119,234,118.18	549,402,366.91	33,979,848.00		212,762,693.20	1,595,396,760.54	2,852,551,502.83	42,506,174.49	2,895,057,677.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001.93	-33,915.62	-48,007.5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9,735,512.00	119,234,118.18	549,402,366.91	33,979,848.00		212,748,691.27	1,595,362,844.92	2,852,503,495.28	42,506,174.49	2,895,009,669.7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7,938.00		-3,147,524.51	-5,930,854.20	26,604.14	4,011,256.93	35,547,533.69	42,260,697.12	7,271,862.73	49,532,459.85	
(二)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8,000.00				26,604.14		101,002,917.42	101,029,521.56	-4,711,511.48	96,318,010.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2.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专项储备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三、本年年末余额	409,627,574.00	119,233,928.85	546,254,742.40	28,048,993.80	26,604.14	216,759,858.20	1,630,910,376.61	2,894,764,092.40	49,778,037.22	2,944,542,129.62	

法定代表人： 李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海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陶小丽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9,085,758.00		525,481,242.32	43,268,400.00			178,217,018.49	1,424,896,725.70	2,613,666,387.71	43,608,477.86	2,657,274,865.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18,221.04	-178,638.52	-198,859.56		-198,859.56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9,085,758.00		525,481,242.32	43,268,400.00			178,217,018.49	1,424,718,087.18	2,613,469,528.15	43,608,477.86	2,657,078,006.0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9,754.00		23,921,024.59	-9,288,552.00			34,531,582.78	170,644,257.74	239,033,967.13	-1,192,303.37	237,931,663.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49,754.00		23,921,024.59	-9,288,552.00								
1.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49,754.00		2,849,988.00	3,499,188.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54.00		9,338.0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894,463.90									
4. 其他			167,214.62	-12,787,740.00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币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9,735,512.00		549,402,266.91	33,979,848.00			212,448,601.27	1,595,362,844.92	2,852,503,495.28	42,506,174.49	2,895,009,669.77	

法定代表人：李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进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小丽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陶小丽.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李华.



5.2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5]230Z0529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s://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5209G0PYN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5]230Z0529 号
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宁云 
宁云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俞华 

俞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鑫 
李鑫

2025 年 4 月 27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人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743,022,696.23	817,379,367.41	短期借款	五、25	137,168,100.27	387,126,305.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211,101,392.23	134,313,184.2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3	19,449,028.02	17,829,662.30	应付票据	五、26	285,737,684.60	296,388,354.28
应收账款	五、4	1,920,547,707.17	1,531,298,035.12	应付账款	五、27	1,171,256,523.43	1,328,885,423.84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51,920,633.97	20,589,923.92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五、6	60,326,268.45	43,303,315.10	合同负债	五、28	382,763,340.65	275,450,717.46
其他应收款	五、7	34,645,153.00	40,101,110.79	应付职工薪酬	五、29	46,121,086.78	52,882,906.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五、30	63,784,663.02	44,663,158.91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31	97,643,306.52	139,260,500.56
存货	五、8	269,043,133.72	220,469,098.03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五、9	566,732,603.32	593,740,263.25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10	155,316,941.57	118,352,951.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2	891,578,939.81	132,617,941.65
其他流动资产	五、11	150,883,743.26	170,054,408.55	其他流动负债	五、33	218,662,621.35	201,944,464.31
流动资产合计		3,782,989,300.94	3,707,431,320.09	流动负债合计		3,294,716,266.43	2,859,219,772.95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五、34	1,703,608,079.50	1,464,156,498.06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五、35		597,285,692.41
长期应收款	五、12	2,242,824,061.79	1,470,076,559.17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五、13	11,278,890.86	11,650,639.46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4	27,502,433.00	22,501,333.00	租赁负债	五、36	16,722,170.13	19,020,581.5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五、15	46,090,969.63	38,661,770.5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五、16	633,811,705.02	564,221,119.29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五、17	270,330.84	89,213,366.30	递延收益	五、37	14,502,773.15	12,263,730.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2	1,215,402.21	3,311,389.99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五、18	16,569,288.40	17,385,104.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36,048,424.99	2,096,037,892.33
无形资产	五、19	145,193,849.25	134,573,207.62	负债合计		5,030,764,691.42	4,955,257,665.28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五、20	543,945.48	543,945.48	股本	五、38	409,044,046.00	409,627,574.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21	127,198,903.13	139,375,906.93	其他权益工具	五、39	119,225,598.21	119,233,928.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2	104,244,379.82	98,649,243.97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3	808,833,854.99	1,605,516,278.47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64,362,612.21	4,192,368,474.81	资本公积	五、40	543,795,005.31	546,254,742.40
				减：库存股	五、41	94,414,697.54	28,048,993.80
				其他综合收益	五、42	-202,110.42	26,604.14
				专项储备	五、43		
				盈余公积	五、44	218,080,368.21	216,759,858.20
				未分配利润	五、45	1,674,031,368.38	1,630,910,378.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9,559,578.15	2,894,764,092.40
				少数股东权益		47,027,643.58	49,778,037.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16,587,221.73	2,944,542,129.62
资产总计		7,947,351,913.15	7,899,799,794.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47,351,913.15	7,899,799,794.90

法定代表人：李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军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军辉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43,052,870.54	1,937,658,497.27
其中：营业收入	五、46	1,843,052,870.54	1,937,658,497.27
二、营业总成本		1,679,985,567.31	1,808,103,309.55
其中：营业成本	五、46	1,228,079,828.16	1,452,567,095.44
税金及附加	五、47	19,631,377.19	17,449,500.92
销售费用	五、48	132,966,921.69	110,768,679.97
管理费用	五、49	246,526,103.74	218,044,922.62
研发费用	五、50	104,214,790.98	111,800,038.95
财务费用	五、51	-51,433,454.45	-102,526,928.35
其中：利息费用		120,728,518.70	117,444,707.32
利息收入		201,655,806.54	221,497,599.61
加：其他收益	五、52	18,126,561.09	18,778,494.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3	14,583,309.39	3,907,255.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5,637.63	1,606,049.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4	-12,993,863.54	3,470,166.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5	-99,028,754.38	-55,654,824.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6	7,227,712.85	9,388,781.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7	-62,819.99	-181,744.9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919,448.65	109,263,315.81
加：营业外收入	五、58	1,336,179.35	1,408,236.54
减：营业外支出	五、59	2,003,821.05	4,254,557.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251,806.95	106,416,995.13
减：所得税费用	五、60	28,121,482.06	10,125,589.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130,324.89	96,291,405.9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130,324.89	96,291,405.9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608,123.83	101,002,917.4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7,798.94	-4,711,511.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8,714.56	26,604.1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61	-228,714.56	26,604.14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8,714.56	26,604.1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8,714.56	26,604.14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901,610.33	96,318,010.0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379,409.27	101,029,521.5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77,798.94	-4,711,511.4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7

法定代表人：丰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军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军辉



丰华

2

洪军辉

洪军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71,666,395.07	2,132,281,187.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88,547.94	74,936,930.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1）	27,788,527.35	56,412,289.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6,643,470.36	2,263,630,408.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9,908,154.55	1,369,004,915.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4,584,302.93	382,963,284.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388,399.79	164,529,918.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1）	177,425,461.89	178,521,408.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1,306,319.16	2,095,019,526.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37,151.20	168,610,881.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五、62（2）	1,454,309,000.00	429,00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317,986.49	2,705,718.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59,624.41	960,356.49
处置了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2）	32,036,611.12	17,828,180.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3,123,222.02	450,499,255.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433,225.57	240,510,252.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五、62（2）	1,499,313,100.00	288,686,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2）		2,695,847.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8,746,325.57	531,892,099.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623,103.55	-81,392,844.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24,705,789.15	665,727,113.2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3）	23,375,012.61	18,641,833.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8,080,801.76	697,508,946.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五、62（3）	809,494,155.32	584,161,400.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700,758.55	159,990,951.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3）	81,006,511.18	35,401,803.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9,201,425.05	779,554,155.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20,623.29	-82,045,208.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1,695.62	469,918.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054,880.02	5,642,747.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0,811,192.79	735,168,445.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9,756,312.77	740,811,192.79

法定代表人：丰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军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军辉



丰华

洪军辉

洪军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9,627,574.00	546,254,742.40	26,604.14	119,233,928.85	28,048,993.80	1,630,910,378.61	2,894,764,092.40	49,778,037.22	2,944,542,129.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9,627,574.00	546,254,742.40	26,604.14	119,233,928.85	28,048,993.80	1,630,910,378.61	2,894,764,092.40	49,778,037.22	2,944,542,129.62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583,523.00	-2,489,737.09	-238,714.56	-8,330.64	66,365,703.74	64,608,123.83	-25,204,514.25	-2,750,393.64	-27,954,007.8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3,523.00	-2,489,737.09	-238,714.56	-8,330.64	66,365,703.74	64,608,123.83	64,379,409.27	-2,477,798.94	61,901,610.3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86,920.00	-2,676,460.80	69,821,572.54				-69,417,299.47	27,405.30	-69,389,894.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392.00						-73,084,903.34		-73,084,903.34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7,676.42	-3,455,818.80				44,108.65		44,108.65	
4. 其他							3,623,495.22	27,405.30	3,650,900.5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应付现金(或股票)股利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9,044,046.00	543,795,005.31	-202,110.42	119,225,598.21	94,414,697.54	1,674,031,368.38	2,869,559,578.15	47,027,643.58	2,916,587,221.73	

法定代表人：洪平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平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平海

洪平海

洪平海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9,735,512.00	119,234,118.18	549,402,266.91	33,979,848.00		212,768,693.20	1,595,396,760.54	2,852,451,802.83	42,506,174.49	2,895,057,977.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091.03	-33,915.62	-48,007.55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9,735,512.00	119,234,118.18	549,402,266.91	33,979,848.00		212,768,693.20	1,595,396,760.54	2,852,451,802.83	42,506,174.49	2,895,057,977.32		
三、本年年末余额	409,735,512.00	119,234,118.18	549,402,266.91	33,979,848.00		212,768,693.20	1,595,396,760.54	2,852,451,802.83	42,506,174.49	2,895,057,977.32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938.00	-189.33	-3,147,524.51	-5,930,854.20	26,604.14	4,011,256.03	35,547,533.69	42,560,597.12	7,271,862.73	49,532,459.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7,938.00	-189.33	-3,147,524.51	-5,930,854.20	26,604.14	4,011,256.03	35,547,533.69	42,560,597.12	7,271,862.73	49,532,459.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2.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专项储备(应付债券)的利息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9,627,574.00	119,233,928.85	546,254,732.40	28,048,993.80	26,604.14	216,759,888.20	1,630,910,378.61	2,894,764,092.40	49,778,837.22	2,944,542,929.62		

法定代表人：李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英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英辉



洪英辉

洪英辉



5.3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6]230Z1566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info.gov.cn>)进行查验。
此报告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号:京26XG08G1NH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6]230Z1566号
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宁云 

宁云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静 

马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进福 

胡进福

2026年4月18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天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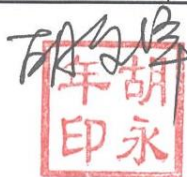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799,481,016.61	743,022,696.23	短期借款	五、25	144,688,940.16	137,168,100.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190,418,204.36	211,101,392.2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3	30,510,527.12	19,449,028.02	应付票据	五、26	405,018,073.32	285,737,684.60
应收账款	五、4	1,423,949,519.82	1,520,547,707.17	应付账款	五、27	1,182,160,559.13	1,171,256,523.43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33,671,882.30	51,920,633.97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五、6	102,339,236.38	60,326,268.45	合同负债	五、28	444,171,908.78	382,763,340.65
其他应收款	五、7	17,810,278.82	34,645,153.00	应付职工薪酬	五、29	71,066,456.05	46,121,086.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五、30	87,534,992.14	63,784,663.02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31	82,081,657.71	97,643,306.52
存货	五、8	224,022,023.10	269,043,133.72	其中：应付利息			
其中：数据资源				应付股利			
合同资产	五、9	605,609,724.17	566,732,603.32	持有待售负债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2	277,411,951.24	891,578,939.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10	184,313,036.29	155,316,941.57	其他流动负债	五、33	232,182,487.43	218,662,621.35
其他流动资产	五、11	164,380,871.68	150,883,743.26	流动负债合计		2,926,317,025.96	3,294,716,266.43
流动资产合计		3,776,506,320.65	3,782,989,300.94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五、34	1,571,839,000.00	1,703,608,079.50
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五、35		
其他债权投资				其中：优先股			
长期应收款	五、12	2,698,610,875.40	2,242,824,061.79	永续债			
长期股权投资	五、13	12,988,540.19	11,278,890.86	租赁负债	五、36	14,326,449.33	16,722,170.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4	29,603,033.00	27,502,433.00	长期应付款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投资性房地产	五、15	48,424,242.73	46,090,969.63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五、16	590,487,070.28	633,811,705.02	递延收益	五、37	17,075,319.65	14,502,773.15
在建工程	五、17	4,639,003.40	270,330.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2	1,154,632.42	1,215,402.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04,395,401.40	1,736,048,424.99
使用权资产	五、18	14,355,760.43	16,569,288.40	负债合计		4,530,712,427.36	5,030,764,691.42
无形资产	五、19	138,307,491.55	145,193,849.25	所有者权益：			
其中：数据资源				股本	五、38	422,499,149.00	409,044,046.00
开发支出				其他权益工具	五、39		119,225,598.21
其中：数据资源				其中：优先股			
商誉	五、20	543,945.48	543,945.48	永续债			
长期待摊费用	五、21	109,130,030.39	127,198,903.13	资本公积	五、40	841,966,477.07	543,795,005.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2	116,885,642.75	104,244,379.82	减：库存股	五、41		94,414,697.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3	221,845,068.68	808,833,854.99	其他综合收益	五、42	4,151,061.97	-202,110.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85,820,704.28	4,164,362,612.21	专项储备	五、43		
				盈余公积	五、44	222,168,566.27	218,080,368.21
				未分配利润	五、45	1,703,942,684.10	1,674,031,368.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94,727,938.41	2,869,559,578.15
				少数股东权益		36,886,659.16	47,027,643.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31,614,597.57	2,916,587,221.73
资产总计		7,762,327,024.93	7,947,351,913.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62,327,024.93	7,947,351,913.1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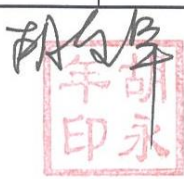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383,659,923.23	1,843,052,870.54
其中：营业收入	五、46	2,383,659,923.23	1,843,052,870.54
二、营业总成本		2,258,586,633.96	1,679,985,567.31
其中：营业成本	五、46	1,787,140,940.49	1,228,079,828.16
税金及附加	五、47	24,913,761.16	19,631,377.19
销售费用	五、48	155,463,626.48	132,966,921.69
管理费用	五、49	298,793,281.56	246,526,103.74
研发费用	五、50	107,607,837.27	104,214,790.98
财务费用	五、51	-115,332,813.00	-51,433,454.45
其中：利息费用	五、51	80,677,482.68	120,728,518.70
利息收入	五、51	166,031,341.40	201,655,806.54
加：其他收益	五、52	13,868,746.83	18,126,561.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3	7,942,284.77	14,583,309.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09,649.33	-175,637.6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4	-688,457.42	-12,993,863.5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5	-11,697,025.19	-99,028,754.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6	-7,129,536.26	7,227,712.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7	8,961.48	-62,819.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7,378,263.48	90,919,448.65
加：营业外收入	五、58	1,426,409.39	1,336,179.35
减：营业外支出	五、59	5,591,131.46	2,003,821.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3,213,541.41	90,251,806.95
减：所得税费用	五、60	40,267,556.54	28,121,482.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945,984.87	62,130,324.8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945,984.87	62,130,324.8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794,853.15	64,608,123.8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848,868.28	-2,477,798.9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53,172.39	-228,714.5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53,172.39	-228,714.5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53,172.39	-228,714.5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353,172.39	-228,714.5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299,157.26	61,901,610.3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2,148,025.54	64,379,409.2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48,868.28	-2,477,798.9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72,255,749.99	2,071,666,395.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46,967.66	7,188,547.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	51,890,785.56	27,788,52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7,893,503.21	2,106,643,470.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4,840,044.85	1,289,908,154.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3,881,643.52	414,584,302.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4,694,236.93	119,388,399.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	211,222,829.00	177,425,461.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4,638,754.30	2,001,306,319.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254,748.91	105,337,151.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22,023,550.00	1,454,309,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942,284.77	15,317,986.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39,766.83	1,459,624.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	8,975,891.92	32,036,611.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0,781,493.52	1,503,123,222.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076,776.36	109,433,225.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31,409,518.88	1,499,313,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9,486,295.24	1,608,746,325.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5,198.28	-105,623,103.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19,639,978.07	924,705,789.1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		23,375,012.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0,839,978.07	948,080,801.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79,800,657.57	809,494,155.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7,240,920.31	108,700,758.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	74,396,700.83	81,006,511.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1,438,278.71	999,201,425.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0,598,300.64	-51,120,623.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638,854.15	351,695.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409,499.30	-51,054,880.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63	689,756,312.77	740,811,192.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63	611,346,813.47	689,756,312.7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9,044,046.00		119,225,598.21	543,795,005.31	94,414,697.54	-202,110.42			218,080,568.21	1,674,031,368.38	2,869,559,578.15	47,027,643.58	2,916,587,221.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9,044,046.00		119,225,598.21	543,795,005.31	94,414,697.54	-202,110.42			218,080,568.21	1,674,031,368.38	2,869,559,578.15	47,027,643.58	2,916,587,221.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455,103.00		-119,225,598.21	298,171,471.76	-94,414,697.54	4,353,172.39			4,088,198.06	29,911,315.72	325,168,360.26	-10,140,984.42	315,027,375.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53,172.39				87,794,853.15	92,148,025.54	-4,848,868.28	87,299,157.2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455,103.00			298,171,471.76	-94,414,697.54						406,041,272.30	-5,292,116.14	400,749,156.1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455,103.00			298,171,471.76	-94,414,697.54								1,2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98,171,471.76	-94,414,697.54				4,088,198.06	-59,013,087.43	406,041,272.30	-6,492,116.14	399,549,156.1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88,198.06	-4,088,198.06			-54,924,889.37
3. 其他										-54,924,889.37	-54,924,889.37		-54,924,889.37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12,052,466.11			12,052,466.11
2. 本年使用										12,052,466.11			12,052,466.11
(六) 其他			-119,225,598.21							1,129,550.00			-118,096,048.21
四、本年年末余额	422,499,149.00			841,966,477.07		4,151,061.97			222,168,566.27	1,703,942,684.10	3,194,777,938.41	36,886,659.16	3,231,614,597.5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9,627,574.00		119,233,928.85	546,254,742.40	28,048,993.80	26,604.14		216,759,858.20	1,630,910,378.61	2,894,764,092.40	49,778,037.22	2,944,542,129.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9,627,574.00		119,233,928.85	546,254,742.40	28,048,993.80	26,604.14	216,759,858.20	1,630,910,378.61	2,894,764,092.40	49,778,037.22	2,944,542,129.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3,528.00		-8,330.64	-2,459,737.09	66,365,703.74	-228,714.56	1,320,510.01	43,120,989.77	-25,204,514.25	-27,954,907.8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4,608,123.83	64,379,409.27	-2,477,798.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3,528.00		-8,330.64	-2,459,737.09	66,365,703.74	-228,714.56				27,405.3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86,920.00			-2,676,460.80	69,821,522.5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392.00		-8,330.64	49,047.2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7,676.42	-3,455,818.8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320,510.01	-21,487,134.0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20,510.01	-1,320,510.01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9,044,046.00		119,225,598.21	543,795,005.31	94,414,697.54	-202,110.42	218,080,368.21	1,674,031,368.38	2,869,559,578.15	47,027,643.58	2,916,587,221.7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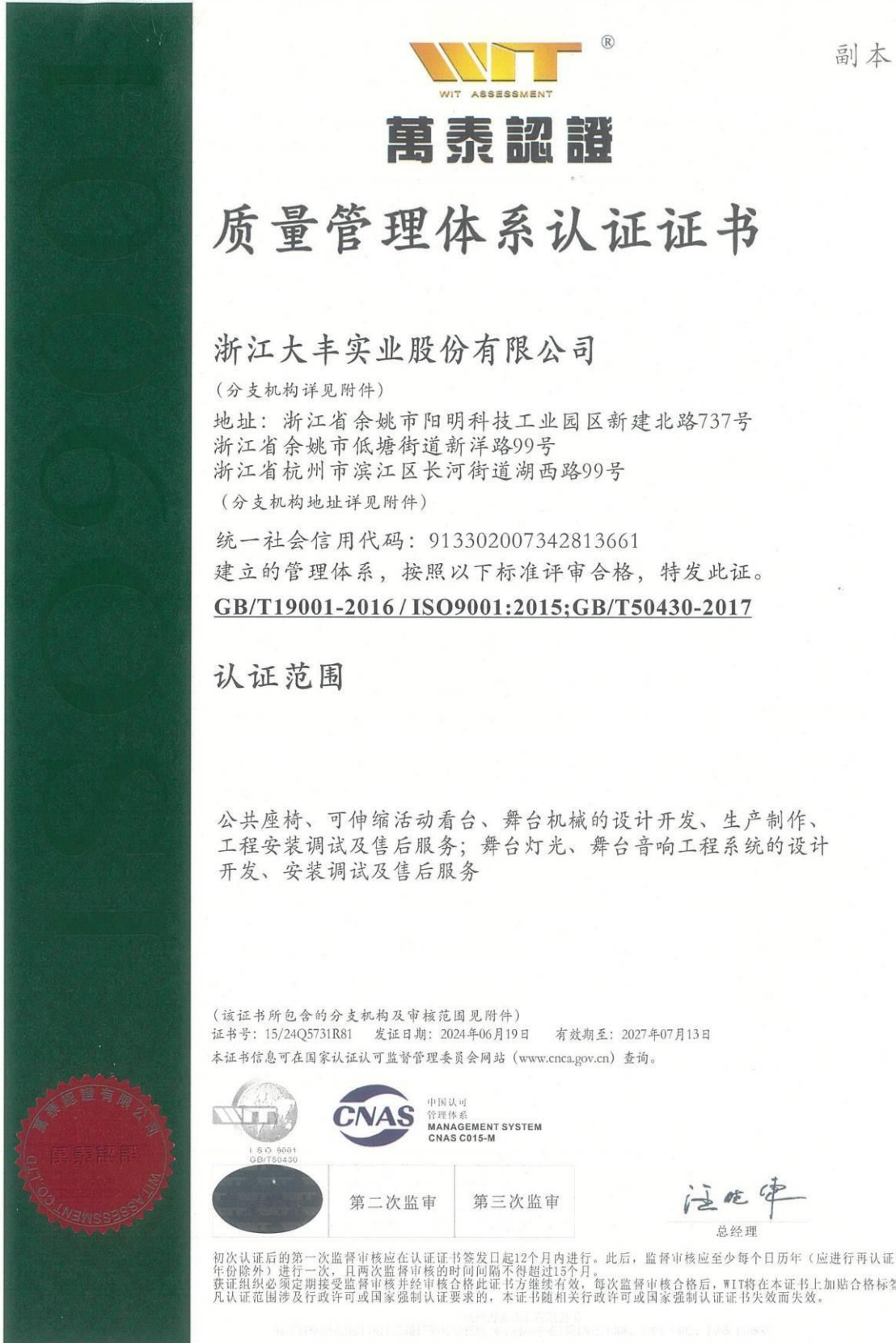

洪华


胡年


洪辉

6、管理体系证书

6.1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副本

萬泰認證

对其分支机构适用的证明 认证证书附件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含分现场：

公司名称：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技研中心/营销中心
 公司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湖西路99号
 认证范围：舞台产品设计、市场营销

公司名称：浙江省余姚市低塘生产基地（新厂）
 公司地址：浙江省余姚市低塘街道新洋路99号
 认证范围：舞台产品钢结构焊接、油漆、座椅油漆

证书号：15/24Q5731R81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19日 有效期至：2027年07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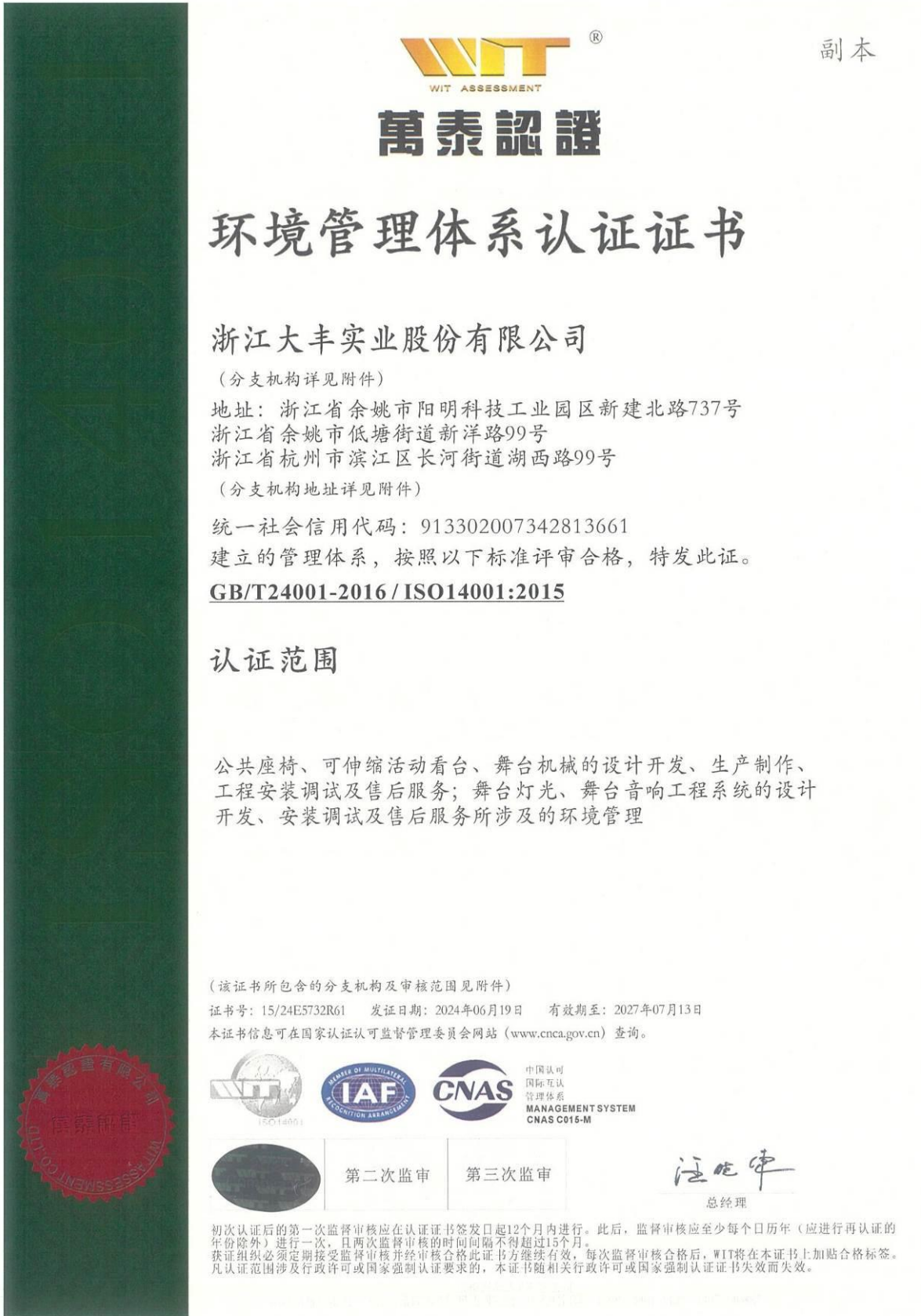
	第二次监审	第三次监审
--	-------	-------

总经理

初次认证后的第一次监督审核应在认证证书签发之日起12个月内进行。此后，监督审核应至少每个口历年（应进行再认证的年份除外）进行一次，且两次监督审核的时间间隔不得超过15个月。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每次监督审核合格后，WIT将在本证书上加贴合格标签。
 凡认证范围涉及行政许可或国家强制认证要求的，本证书随相关行政许可或国家强制认证证书失效而失效。



6.2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副本

萬泰認證

对其分支机构适用的证明 认证证书附件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含分现场：

公司名称：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技研中心/营销中心

公司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湖西路99号

认证范围：舞台产品设计、市场营销所涉及的环境管理

公司名称：浙江省余姚市低塘生产基地（新厂）

公司地址：浙江省余姚市低塘街道新洋路99号

认证范围：舞台产品钢结构焊接、油漆、座椅油漆所涉及的环境管理

证书号：15/24E5732R61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19日 有效期至：2027年07月13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15-M



第二次监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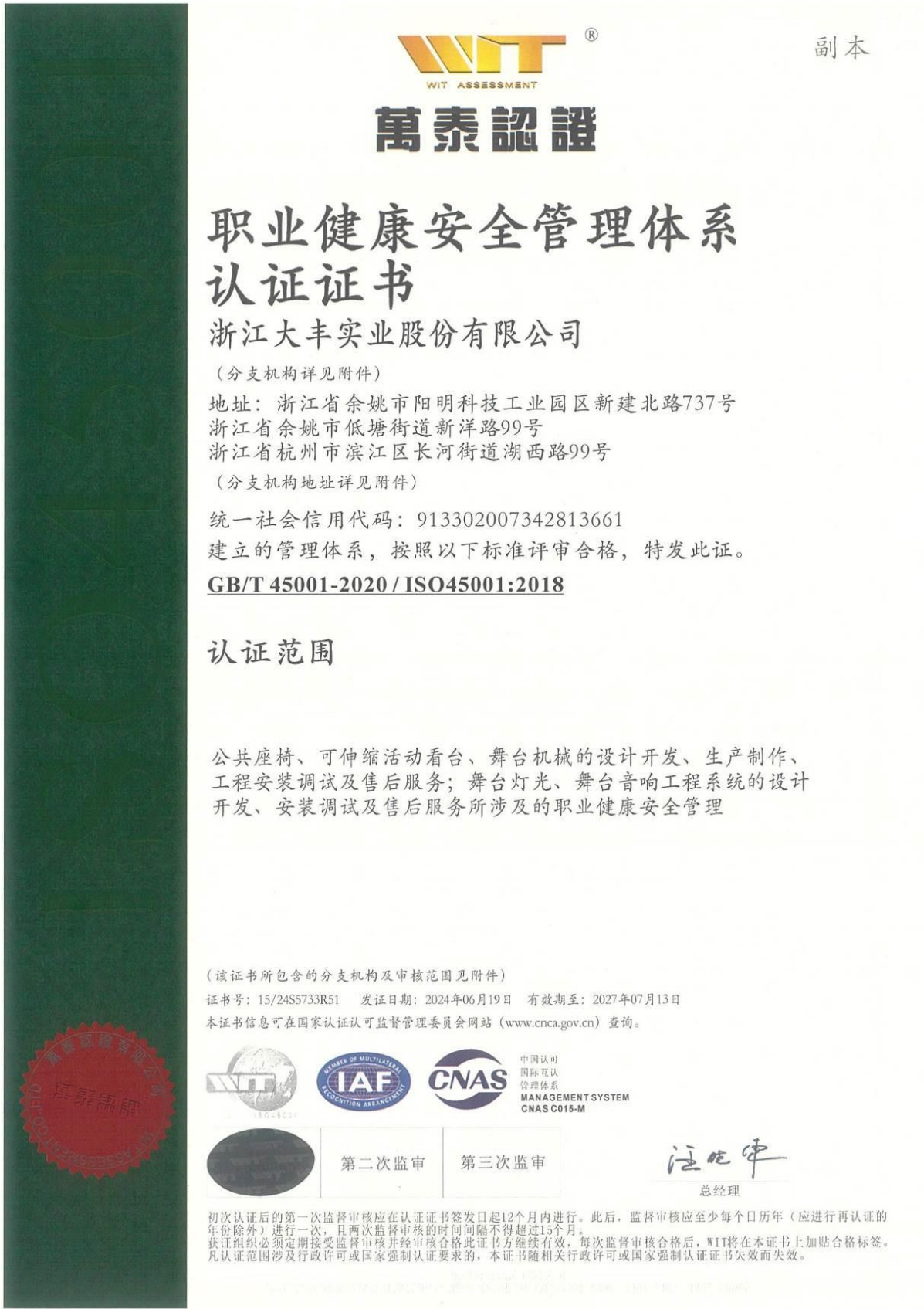
第三次监审

汪晓军

总经理

初次认证后的第一次监督审核应在认证证书签发日起12个月内进行。此后，监督审核应至少每个日历年（应进行再认证的年份除外）进行一次，且两次监督审核的时间间隔不得超过15个月。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每次监督审核合格后，WIT将在本证书上加贴合格标签。凡认证范围涉及行政许可或国家强制认证要求的，本证书随相关行政许可或国家强制认证证书失效而失效。

6.3 GB/T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副本

萬泰認證

对其分支机构适用的证明 认证证书附件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含分现场：

公司名称：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技研中心/营销中心
 公司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湖西路99号
 认证范围：舞台产品设计、市场营销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

公司名称：浙江省余姚市低塘生产基地（新厂）
 公司地址：浙江省余姚市低塘街道新洋路99号
 认证范围：舞台产品钢结构焊接、油漆、座椅油漆
 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

证书号：15/24S5733R51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19日 有效期至：2027年07月13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15-M



第二次监审

第三次监审

汪屹峰

总经理

初次认证后的第一次监督审核应在认证证书签发日起12个月内进行。此后，监督审核应至少每个日历年（应进行再认证的年份除外）进行一次，且两次监督审核的时间间隔不得超过15个月。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每次监督审核合格后，WIT将在本证书上加贴合格标签。
 凡认证范围涉及行政许可或国家强制认证要求的，本证书随相关行政许可或国家强制认证证书失效而失效。



6.4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码：165IP140059R3M

兹证明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 737 号
经营地址：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 737 号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9490-2013

通过认证的范围如下：

公共座椅、可伸缩活动看台、舞台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舞台灯光音响的研发、销售的知识产权管理

注：认证注册范围不包括未获得有效的国家规定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的产品/服务范围

初次发证日期：2014 年 11 月 03 日 本次发证日期：2023 年 10 月 25 日 有效期至：2026 年 11 月 02 日

本证书持有者的管理体系持续符合上述标准的运行条件下，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证书有效性通过年度监督确认保持。证书有效信息可登陆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或中知（北京）认证有限公司官方网站查询。

签发：





中知认证



中知（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5号133幢3层302室（100088）
<http://www.zzbjrz.com>



6.5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计量体系）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附件

证书编号：CMS 浙[2023]AAA2410 号

单位名称：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 737 号


测量管理体系覆盖的产品或业务范围：
公共座椅、可伸缩活动看台、舞台机械的设计开发、生产制造、工程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舞台灯光、舞台音响工程系统的设计开发、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

测量管理体系覆盖的地域范围：
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 737 号、

颁证日期：2023 年 10 月 31 日

有效期至：2028 年 10 月 30 日

(本附件与 CMS 签发的《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合并使用方可有效。)

签发人：



颁证部门：中启计量体系认证中心



6.6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ertificate

注册号: 016HN25I30368R1M

初次发证日期: 2023年01月17日/再认证日期: 2025年10月31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29年01月16日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符合ISO/IEC 27001:2022,适用于

与公共座椅、可伸缩活动看台、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场馆智能化工程系统设计服务相关的信息安全管理;

适用性声明: ZJDF-ISMS-QM-02 版本: B/0 (本证书体系覆盖范围内未包括分支机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7342813661

注册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737号

经营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737号行政楼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16-M



BCC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45号5层45- (05) -02室
本证书在国家规定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 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证书有效性可通过网站: www.bcc.com.cn 查询, 也可二维码查询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监委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6.7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ertificate

注册号: 016HN26IT100062R101

初次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04日/再认证日期: 2026年04月21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29年04月20日



基于ISO/IEC 20000-1的服务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兹证明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基于ISO/IEC 20000-1的服务管理体系符合ISO/IEC 20000-1:2018《信息技术 服务管理 第1部分 服务管理体系要求》,适用于

向外部客户提供公共座椅、可伸缩活动看台、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场馆智能化工程系统设计服务 (本证书体系覆盖范围内未包括分支机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7342813661

注册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737号

经营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737号行政楼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16-M



BCC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45号5层45-(05)-02室
本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证书有效性可通过网站: www.bcc.com.cn 查询,也可二维码查询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监委网站www.cnca.gov.cn 查询

7、企业信用证书

7.1 信用等级 AAA 级证书



7.2 省工商局“守合同重信用”AAA级证书

浙江省AAA级 “守合同重信用”公示企业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为浙江省AAA级“守合同重信用”公示企业，公示期两年。公示期间实行动态管理，接受社会监督。



公示机关：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示网站：<https://szxt.zjamt.zj.gov.cn>

公示时间：2024年8月26日-2026年8月25日

8、其他荣誉情况

1) 北京冬奥会感谢信



2) 杭州亚运会感谢信



感谢信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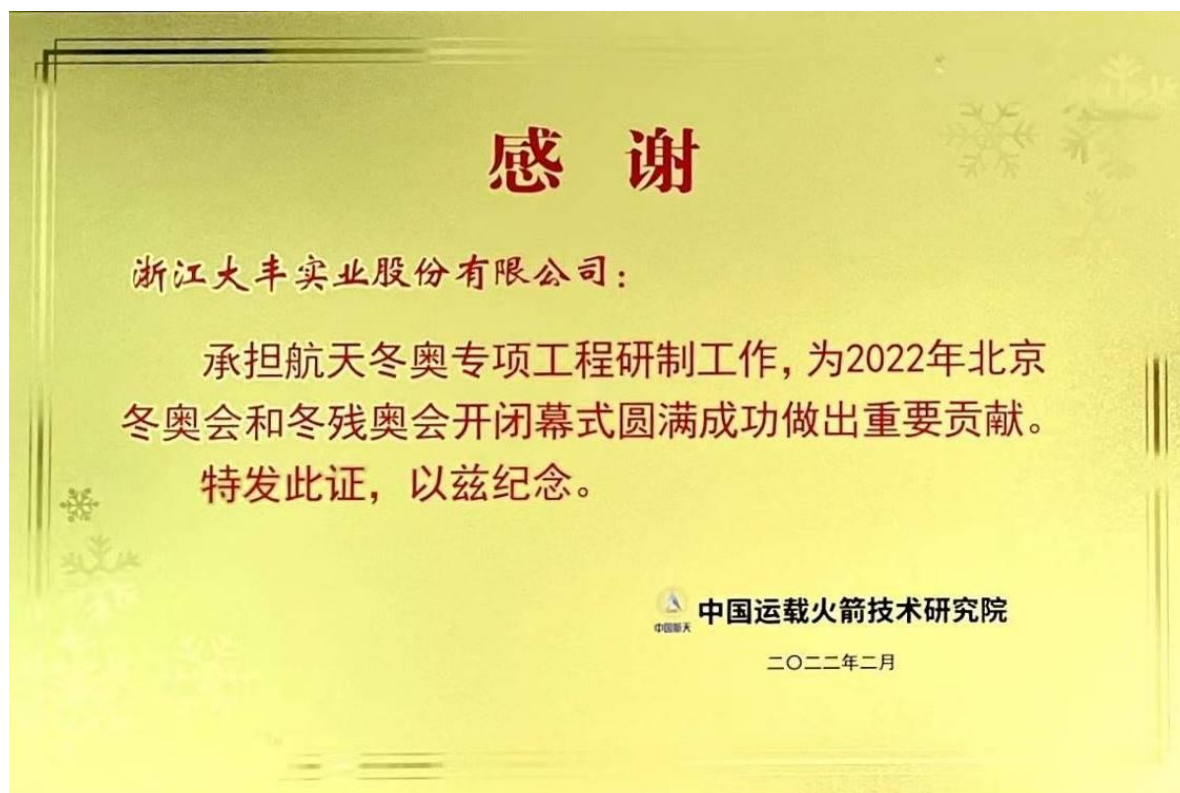
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杭州第19届亚运会和第4届亚残运会胜利闭幕，充分展现了“中国特色、亚洲风采、精彩纷呈”，成就了一届“史上最成功的亚运会、亚残运会”。

贵单位高度重视，以精益求精的态度、严谨细致的作风、团结协作的精神，高质量完成各项服务保障工作，为成功举办杭州亚运会、亚残运会做出了卓越的贡献，必将被永久铭记。在此，谨向贵单位致以崇高的敬意，对贵单位做出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行而不辍，履践致远。杭州亚运会、亚残运会闪耀着团结精神和奋进力量，将载入奥林匹克史册，也将化为我们前行的动力。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踔厉奋发、笃行不怠，用奋斗书写更加辉煌的未来!

杭州第19届亚运会组委会 杭州第4届亚残运会组委会
2023年10月30日

3) 承担航天冬奥专项工程研制工作



4) 杭州亚运会、亚残运会先进集体



5) B20 峰会杭州大剧院感谢信

感 谢 信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B20 峰会圆满落下帷幕，作为 B20 峰会分会场，杭州大剧院的服务保障工作受到了中外与会嘉宾及媒体记者的高度评价。这当中离不开贵单位的支持与帮助。你们在自身任务繁重，人员紧缺的情况下，仍然调派精兵强将，参与到大剧院 B20 峰会筹备期及运行期的服务保障工作，为峰会的成功举办做出了积极贡献。你们的专业与敬业，热情与友善，给我们留下了非常深刻的印象。正是有你们的无私奉献，杭州大剧院才能圆满完成峰会服务保障这项光荣而艰巨的任务！

在此，特向贵单位表示衷心的感谢！



6) 峰会印象西湖感谢牌匾



7) 国家文化和旅游部颁发的建党百年荣誉证书



8) 国家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



9) 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证书



10) 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证书



11) 第五届长三角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会优秀展示奖



12) 中国服贸会颁发的中国服务实践案例



13) 丝绸之路-特别贡献奖



14) 企业社会责任评价优秀证书



15) 演艺设备技术协会-2023 年度优秀服务商



16) 中国演艺协会舞台机械类一等奖



证书

2024 国际音视频智慧集成展（深圳） 产品技术进步奖

获奖产品：杭州亚运“钱江潮涌”主火炬塔

获奖类别：舞台机械 一等奖

获奖单位：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

证书

2023 国际音视频集成展（深圳） 产品技术进步奖

获奖产品：剧场演艺装备运维管理服务平台

获奖类别：舞台机械 一等奖

获奖单位：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

17) 浙江省人民政府质量奖提名奖



18)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19)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697876号

软件名称： 大丰舞台机械设备监控系统软件
[简称： DfStageV8]
V8.0

著作权人：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0年01月20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20年01月20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819180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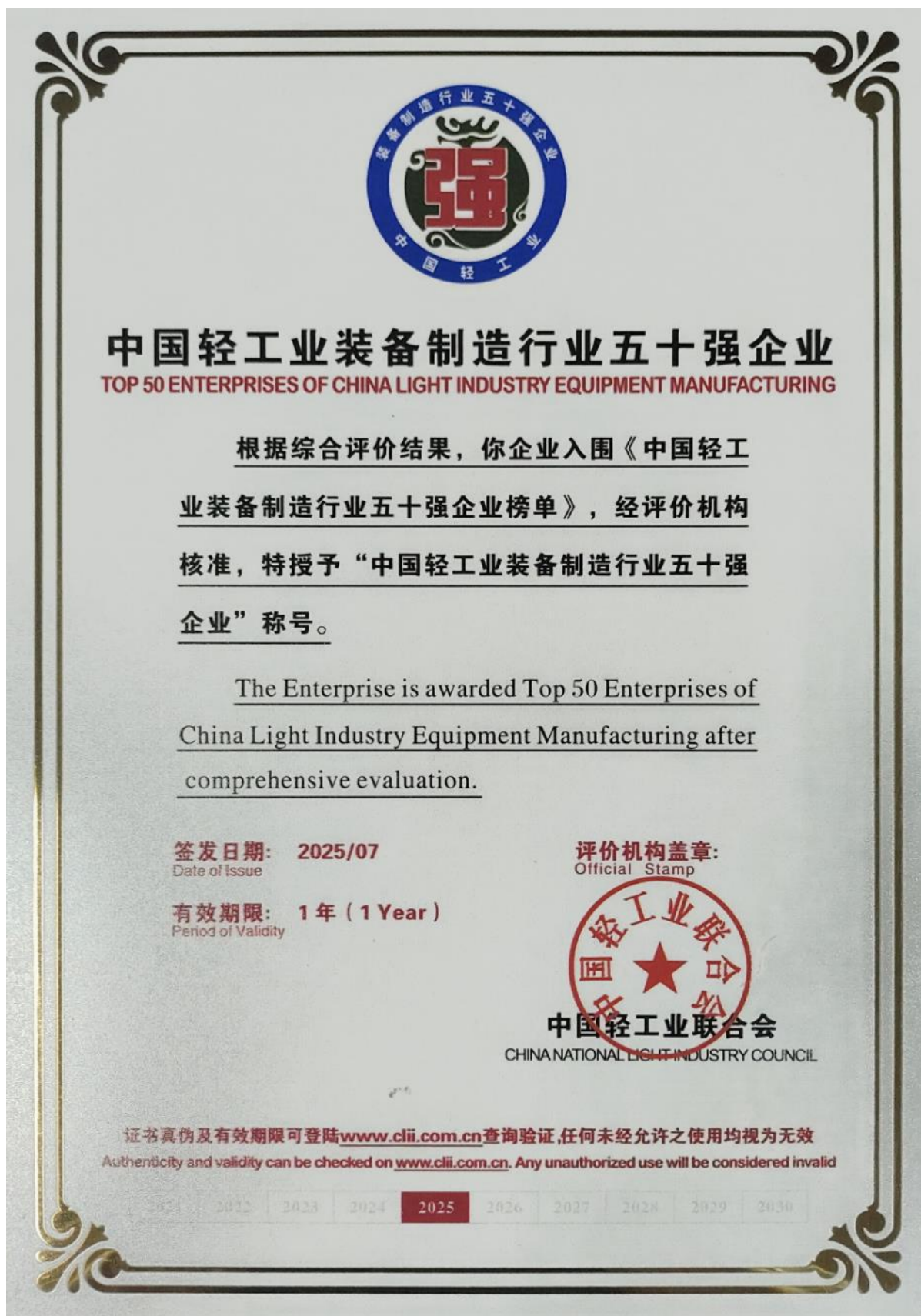

No. 06094893


2020年07月23日

20) 中国轻工业科技百强企业



21) 中国轻工业装备制造行业五十强企业



五、 投标人信用情况

1、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2026/5/7 08:47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许福军	1326231967***2510
郑晓军	1326221968***4533
梁刚	362***1 079
高显君	(restrainingOrder.html)434
刘海云	1326231962***5814
彭刚军	1326231967***2016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0710101010
北京溢思得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MA005UR8-3
北京东方易美装饰有限公司	75333755-6
北京大家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78618779-3
重庆市厦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50011820***8966
北京航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8962733-5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3302007342813661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NBE4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3302007342813661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者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2、综合查询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2026/5/8 16:37

全国法院信息综合查询 - 综合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综合查询被执行人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3302007342813661

执行法院范围:

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

×

验证码:

nrxv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范围内没有找到 913302007342813661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使用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 促进被执行人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执行案件信息, 充分发挥执行案件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社会经济活动的服务作用,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最高人民法院从2009年3月30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可查询全国法院 (不包括军事法院) 2007

<https://zxgk.court.gov.cn/zhzxgk/>

1/2

年1月1日以后新收及此前未结的执行实施案件的被执行人信息。现就有关事项申明如下：

一、被执行人信息由执行法院录入和审核，若有关当事人对相关信息内容有异议的，可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信息异议处理的若干规定》向执行法院书面申请更正。

二、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四、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五、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最高人民法院
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3、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search results for Zhejiang Dabao Real Estate Co., Ltd.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The company's basic information is displayed, including its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913302007342813661), registration number, legal representative (Fenghua), and establishment date (March 8, 2002). The system also provides options to send reports, share information, and print information.

Navigation tabs include: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The main section is titled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It contains a table with the following columns: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The table is currently empty, with a message: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At the bottom, it shows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and navigation buttons: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This screenshot provides a detailed view of the company's profile.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company name and a search bar.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divided into several sections:

- 基础信息:** Displays the company name,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registration number, legal representative, registration authority, and establishment date.
- 营业执照信息:** A table with the following details: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7342813661	企业名称: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丰华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	2002年03月08日
注册资本:	40962.7512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3年11月08日
登记机关:	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 经营范围:** Lists various business activities such as cultural venue management, virtual reality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industrial automatic control system development, etc.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A table with the same structure as the one in the first screenshot, currently showing no records.

On the left side, there is a navigation menu with categories like 营业执照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知识产权信息, etc.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navigation buttons: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3、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承诺

致招标人：深圳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深圳文学艺术中心项目剧场配套设备安装工程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并郑重承诺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实施安全文明施工和信息化管理要求。

投标人全称（单位公章）：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公司地址：浙江省余姚市新建北路737号

公司电话：0574-62888888

日期：2026年05月10日

